

二、第 1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第 1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16 日上午 10 時）

主席（曾議員麗燕）：

繼續進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登記第一位發言的是鄭議員新助，請發言。

鄭議員新助：

我的脾氣不好，但是我不會記恨，我擔任公職包括中央國代以來，我從來沒有去過各局處長室和市長室，這是我做人的原則，我也不會擋人財路，因為我在議會 64 位議員中被評定為最後一名，我公開宣布議員的建設工程費 1,200 萬，如果有需要的人，我會用正式公函送到市政府，我不要這麼囉嗦；但是工務局有一件事冤枉我，比阿扁總統更冤枉。我是烏松當地人，73 歲落葉歸根，有空了就回到自己的故鄉，我在三民區當選議員，小學是唸烏松國小，回烏松時有人在當地雜貨店指名道姓說烏松區有一位楊姓重量級人士「罩得住」，當時雜貨店有很多人，他當著我的面說：「鄭議員，你們都被烏松區楊某某收買了。」我覺得莫名其妙，我問他：「什麼事情被收買了？」他說：「大家都有拿到好處。」我還是搞不清楚，1,200 萬我已經自願放棄了，有什麼好收買的？我問他是不是和中山大學預定地有關？地政局長知道這件事，我說中山大學是前高雄縣議會通過撤銷的；這一塊地早於清朝時代我祖父在世的時就在夢裡村了，後來高雄縣政府無償撥用做為中山大學用地，從此就荒廢在那裡了，七、八年前政府標售這裡的土地一坪是 13 萬，現在每坪是 20 至 30 萬。日本人撤退以後，政府接收這些財產，後來又撤銷，前高雄縣議會通過撤銷案以後都沒有處理。我說是不是這件事？他說和這件事無關，其他的就是水利局和路不平這些事，說什麼水利署通知的，或是廢水等等。請教局長，烏松區現在有重大工程發包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局長答覆。

鄭議員新助：

現在烏松區，其他我不管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目前烏松區在施工中的第一個，就是烏松的夢裡橋，現在是 4 月，快要完工了。第二個是烏松 3-3 號道路通往墓葬區，這條道路正在開闢。

鄭議員新助：

「天堂路」那條嗎？只有這二件工程嗎？夢裡橋的工程費前後一共多少

錢？大約是多少？我就住在夢裡橋進去那裡，夢裡村原住戶就只剩下我一戶而已，就像議會這樣，只剩下「我一戶」而已，共多少錢呢？這樣是浪費我的時間，主席，等等要補我幾分鐘。夢裡村夢裡橋到底花多少錢竟然不知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新工處在查。

鄭議員新助：

夢裡橋沸沸揚揚，經常發生車禍等等，夢裡橋過去那一戶就是我的啦！這是大工程，哪會不知道工程費大約多少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 5,100 萬元。

鄭議員新助：

現在即將通車，前後工程費是 5,100 萬元。要去 3-3 號道路就是天堂路，對不對？這條路的經費是多少錢？這是你和市長去剪綵的，你怎麼可以不知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約 1,800 多萬。

鄭議員新助：

不只啦！你在「唬弄」本席嗎？問這個有什麼用？一問三不知嘛！多少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1,800 多萬沒有錯。

鄭議員新助：

報紙報導的是 2,000 多萬。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這邊 1,800 多萬。

鄭議員新助：

1,800 多萬喔！我告訴你，夢裡橋或 3-3 號道路的發包絕對有問題，傳得沸沸揚揚，就在雜貨店那裡講，一位比我年長的長輩告訴我說，你們這些議員都被我們烏松區一位楊姓大哥收買了，我特別去問區長關於這個人的電話，然後再親自去拜訪他。局長，這兩案的預算和明細表可以給我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要的资料我們都會提供。夢裡橋是 99 年發包的。

鄭議員新助：

這個都沒關係，民國 1 萬年再給我也沒關係，明年底說不定我心情好就不參選了，我都已經 73 歲了。局長，我氣到快吐血，你要花多少錢來建設烏松區，我都舉雙手贊成，花錢建設你的故鄉，你會不同意嗎？我都沒有插手也被拉下去，說什麼議員都被收買了，都有拿到好處、有抽頭。以前中山大學我剛好要建議專案小組，剛才地政局長說，有些死亡戶還不清楚，正在調查，政府在討論中，透過副議長和林芳如議員說這個還要再了解。局長，這兩案的資料我都要，爲了證明你我的清白，事出必有因，他在雜貨店公開說議員都被收買了。我當場很生氣的對他說，你說話要負責，你指名道姓說一位楊姓大哥什麼都罩得住，說我有分到工程款，我連 1,200 萬的建設經費我已經公開宣布放棄了，你們要不要給我情面都無所謂，因爲我要在 64 位議員當中留下好名聲。局長，工務部門質詢今天就結束了，你會同政風處或調查局，我可以親自去接受偵訊，我正式舉發，提供姓名給你，否則就像台北市一樣，一開始都說沒有，結果後來全部都有問題。這是冤枉我嘛！烏松區的建設怎麼會牽連到我？公開說議員都被收買了。主席，你當議員被人家冤枉，你會接受嗎？局長，我在議事殿堂公開聲明，水利局說我脾氣不好罵罵就算了，後來都不會追蹤了，我就是這樣被人瞧不起的，我認爲要栽培一位政務官、栽培一位公務人員很不容易，不是像我這樣只有念小學而已，我非常尊重你們，希望我說了以後，拜託你們能將它處理好，因爲我是人民的公僕，所以今天說了以後，拜託你們會同政風處也好、刑大也好、調查局也好，本席願意作證、做筆錄，這樣好不好？我公開舉發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我們政風室主任也在這裡。

鄭議員新助：

聽著，這是要還你們局長清白，也還我鄭新助的清白，我順便跟你說名字，你可以動用公權力啊！我可以順便告訴你那個人是怎麼跟我說的，他在店內說的嘛！他說錢是怎麼分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們請政風室主任會後跟議員做個接洽，我們會進入調查。

鄭議員新助：

政風室主任拜託你，你約個時間，我清清白白的說給你聽，請你調查，這個事出必有因，如果不查會害死你們工務局，你們別忽視。沒有的事情被說的好像真有其事，現在是沒有政府了嗎？他公開說議員方面我都收買好了，說要怎麼樣都可以，我如果能被收買得住，今天就不用當和尚了；

我如果能被收買得住，今天就不用爲了阿扁總統被全台灣人看不起了，是不是？實在太誣衊人了！到明年底前，我還是議員，我如果心情好，可能會繼續參選，你不要以爲我是全國最老的議員就不選了。烏松區所有的發包工程，包括夢裡橋與所謂的「天堂路」，你說 3-3 號道路叫做「天堂路」。我不急，包括所有的細節，請有關單位一個星期之內整理給我，看看是哪一家發包出去的？他是如何承包的？或是自己承做？或是發包給營造廠？整個送一份書面資料給我，這樣做得到嗎？請你明確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可以，這個星期就送給你，另外一方面，我也請我們政風室主任進行調查，我想我們會還鄭議員的清白，我們就是沒有做，我們非常的光明正大！

鄭議員新助：

局長，這是替你們洗清，你們聽得懂嗎？說不定那個人是吹牛亂說的，但是這個傳出去很難聽啊！會影響到你工務局長，幸好我今天好心告訴你。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謝謝啦！

鄭議員新助：

如果我沒有告訴你，說不定人家還以爲我也想要吃點甜頭，那吃了可是會中毒的，我自己有糖尿病，身體糖分很高，甜的我可不敢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鄭議員剛才所說的，我們在這個星期馬上送給你，我會請政風室主任進行調查。

鄭議員新助：

是政風室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的陳主任。

鄭議員新助：

陳主任，約個時間，我當面跟你約，看看是下午或是 11 點或是什麼時間，過了今天你的時間就不受限，請你撥駕，我用八人大轎抬你到我的服務處啦！我詳細跟你說明，你的錄音機順便帶著，才不會說我在拗人家，我說到哪裡負責到哪裡。人家要向我開槍，要給我怎麼樣，那是他家的事情，反正警察局已經幫我破好幾個案子了，嘉義、台南都有人恐嚇我，我已經這麼老了，如果在議員任內死掉，還有一筆 1,000 萬元的可以領，是不是 1,000 萬元？主席，對不對？議員死亡的撫卹金是 1,000 萬元還是 2,000 萬元？還有那一筆可以領啦！

約個時間好不好？我叫我的助理和你約時間，我當面來跟你說。我跟你說，這個吃到很囂張、很猖狂，還吃到在嘴邊甩，台灣話叫做「咬著甩」啦！好不好？政風室主任貴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陳主任。

鄭議員新助：

陳主任，你的看法呢？

工務局政風室陳主任昌運：

配合議員來辦理。

鄭議員新助：

好不好啦？你的回答我聽不到。

主席（曾議員麗燕）：

他說配合你的時間啦！

鄭議員新助：

早上 11 點都可以啦！早一點的話，我要去參加公祭啦！我比較歹命，早上就必須送人上山頭。

都發局，我請教你，這個雖然是中央的權限，但是我相信在座的徐議員和我們的召集人都很頭痛。100 年度申請住宅租金補貼，你們訂的分數是 56 分，以前申請的戶數是 9,762 戶，100 年度核定的是 8,901 戶，對不對？101 年度，我調出你們的資料，101 年度申請的戶數是 1 萬 3,369 戶，核定 3,000 多戶，光是這個我就被罵死了，差了七、八千戶嘛！100 年度 9,000 多戶申請，核定 8,000 多戶，爲什麼到去年度…，等於是今年才開始領的 1 萬 3,369 戶申請，才核准 3,207 戶，你的看法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就是中央這次…。

鄭議員新助：

剛才有耽誤到我的時間，必須還給我。你請說。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爲今年度縮水縮太多了，所以造成有一部分的人有，有一部分的人沒有，對於大部分沒有的人，高雄市政府現在決定…，市長也很關心，已經指示對於弱勢的部分與身障、殘障的部分優先給他補助。

鄭議員新助：

這會害死議員，我相信各議員的服務處都有接到類似的案件，民衆說：「我去年通過，爲什麼今年不通過？」你們規定的分數是 56 分，可是他們的分

數都是 55 分，大部分的人分數都是 55 分、54 分，主席，難道你沒有遇到這種案子嗎？100 年度 9,000 多戶申請，核定 8,000 多戶；101 年度 1 萬 3,000 多戶申請，卻只核定 3,000 多戶，你們要害死我們這些議員嗎？有困難你們要爭取嘛！可不可以爭取？我明年還是當議員，我不會那麼早死啦！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市政府的看法和鄭議員的看法都一樣，就是希望中央不要這樣做，所以我們現在已經在反映了。

鄭議員新助：

反映之後到底有沒有辦法解決？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今年的部分已經這樣了，既然是中央請客，我們買單沒有關係啦！至少我們要幫助自己的市民。

鄭議員新助：

百姓怨聲載道，單子拿著到我的服務處，一開口就是三字經。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和你一樣，每天在辦公室都有接到，都一樣，所以我們都向中央反映，中央現在有在想，但是還沒有決定。

鄭議員新助：

1 萬 3,000 多戶申請，你只核定 3,000 多戶，明明就是要害死高雄市的民意代表嘛！百姓就說我們不夠力啊！是不是應該去拜託議長或是拜託誰？或是拜託我剛才所檢舉姓楊的那一個？你要請中央想一個辦法，好不好？無論如何不要應付我，騙和尚罪業是很重的，我不騙你！說真的，這個你應該爭取，1 萬 3,000 多戶申請，只核定 3,000 多戶，比例太少了，拜託一下，好不好？下次開大會的時候…。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謝謝鄭議員的提醒，我們會全力來爭取。〔…。〕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沒有錯，像議員所講的，因為從 79 年到現在，已經超過二十幾年了。據我所了解，這 73 戶的承租戶裡面已經有 34 戶死亡，真正資料比較完整的是 21 戶，裡面有 18 戶現在還找不到人，所以這個狀況，我們有跟里長說明。我們趕快先了解一些法律關係包括剛才議員在講的，這是不是從清朝

來的那個東西，我們現在已經有把日本時代的謄本、台帳登記簿，所有移轉的情形，我們把它查詳細一點，再向當地的承租戶在必要時做個說明。〔…〕差不多 11 甲多。〔…〕是承租的部分。〔…〕對。〔…〕我們初步了解，他這塊土地早先是兩個日本人共有，後來又有移轉過。〔…〕是。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做民意代表和做公務人員最重要的就是名譽。這個名譽，你們要調查清楚，對於鄭議員的名譽非常重要，你要重視這件事，並且把它處理好。

登記第二位的徐議員榮延請發言。

徐議員榮延：

工務局楊局長，你注意看一下這些圖片，這幾張照片全部都是在衛武營公園拍的，目前衛武營公園，早上去那裡運動的人很多，不管是早上、下午或晚上，到那邊運動的人很多。可是你們對衛武營公園這個區塊，整理的方向不知道怎麼樣？你們現在有派人到那邊整理嗎？趙處長，請教你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有。

徐議員榮延：

現在整片都沒有草皮了，每樣都是光禿禿的，好像沒有人管。我特別去照這幾張照片，現在播放出來，看得不是很清楚。處長，你應該到衛武營裡面去走一趟，看哪個地方有缺失，加強一下。因為那裡的人很多，這也是市政府給人的一種形象，不要讓去運動的人抱怨市政府都沒有在管，枉費這個地方那麼漂亮。這部分本來是私底下要跟你說明，剛好你們今天工作報告，所以把這些照片拿出來讓你們了解一下。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要說明一下。

徐議員榮延：

好，你說明一下。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上個星期，我在早上 7 點又有過去了，共去兩次，而且都跟我們所有的主管同仁到那邊走過一趟了。我們現在從輜汽路大門那邊，所有的改善包

括喬木的修剪、包括機車要如何擺放，因為那個大門都擺了很多的機車，早上運動的人一多，機車更亂。另外我們整個在輜汽路旁邊的植栽帶，就是灌木的部分，我們會重新來布植，現在都掃乾淨了，從輜汽路那邊開始進去。現在我們從那個大道進去的時候，在東側的部分有一個藥草植物區，坦白講，生長得不好，指示牌也非常的模糊。對於那邊，我們的想法是把全部的藥草剷除掉，全部改為植被的部分。我也有跟在那邊跳舞的女士聊天，他們也認同我的想法，就是不要太複雜，只要簡單就好。包括自行車道比較高的地方，它有四個層次，我們就種金露華、扶桑、九重葛，上面就是一個草皮。另外在三連棟那邊的角落有種花草的部分，我們全部把它移除掉。另外有一個椰林大道，議員可能你也知道，椰林大概 20 棵死了只剩下 2 棵，我們會全部把它換植雨豆樹。雨豆樹不只那邊，我們會把它框起來，包括一些波斯菊噴管的部分，我們會全部把它換掉。南邊是我們的兒童遊戲場，那邊有個沙坑，是兒童聚集最多的地方，這邊我們都會來做一個補植，這方面我們會來加強。剛剛看到的這些，確實也不好看，我們也都知道，現在都積極在處理。

徐議員榮延：

光禿禿啦！一個公園不像一個公園，地面沒有種樹木，最起碼上面也要看得到草皮，光禿禿對市政府整個形象也不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我們會馬上來改。

徐議員榮延：

第二個，保全是由你們來監督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保全是我們聘用的。

徐議員榮延：

是你們聘用的？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對。

徐議員榮延：

在這裡本席建議你，你叫保全要負起責任，不是只到那邊擺個樣子，有很多開車前往的人，他不把車停在停車場，就直接停在人行道或人家運動的地方，這樣停一整排根本都擋住人家運動的視線，這樣應該要…。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去的那兩天早上，都有這種情形發生，當然是我們的保全沒有盡到責

任，這一點我們也特別警告。

徐議員榮延：

不行就換人。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對，沒有錯。所以說我們再給他一次機會，就是保全人員我們再給他一次機會，我們特別警告他。另外就是我們要上去這裡，至少我們會用一些車阻或者是一個大型的盆栽，讓他不能進來，這個我們都有因應的方案。

徐議員榮延：

對，因為汽車亂停。第二個，摩托車，除了警察巡邏以外，其他晚上有部分年輕人…，好像不屬於飆車，因為裡面不能飆車。三、五輛機車發動馬達的聲音，這樣第一個，產生噪音；第二個，影響人家運動。這樣對於保全人員一定要澈底的督導，不要說是保全人員在那邊做個樣子說有保全，但沒有作用，不如不要。好不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我們來加強。

徐議員榮延：

另外我要來請教地政局。局長，我看你的報告裡面，你今年1月1日那個公告地價有提高，大概提高了9.47%。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9.47%。

徐議員榮延：

公告現值提高了6%。你這樣提高的話，一年的稅收能增加多少？你有算過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一般是稅捐處他…。

徐議員榮延：

我知道。但是你起碼公告地價提高，表示這個稅就一定會提高。那你提高的話，那時候有沒有大概預測一下，公告地價一提高，稅能增加多少？你有沒有把它估計一下？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一部分我可能要算一下才知道。

徐議員榮延：

要算一下。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

徐議員榮延：

你現在地價提高也好，公告現值提高也好，這樣等於是百姓的一個負擔。比如說我有房子我沒有要賣，我原本就只有這一間而我住在這邊。你這個公告地價一提高，公告現值一提高，稅就增加。

當然你們可能要嚇阻一些炒地皮或者是說其他外來的因素。這個用意是不錯，可是大部分的住戶、居民他們也是沒有買賣，有時候這個一直提高的話，對百姓來講也是一個負擔。這一點你有沒有瞭解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一般我們在公告地價的調整的部分，我們會考慮幾個因素，比如說這個社會經濟狀況，還有剛剛議員講到的，民衆負擔的能力和上一次申報地價的調幅狀況，種種這些都要考慮在裡面。最重要的我們還是要蒐集一些交易的買賣實例，就是整個土地的交易狀況我們要做一些掌握。

徐議員榮延：

對。有時候你要提高的話，要面面俱到和了解百姓的感受。〔會。〕大家都瞭解現在的經濟狀況，所以你一直再提高，這樣對百姓也不是一個好現象，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我最近看你的報告中，五甲一路以東，大概是昨天你報告的時候，我特地來聽，你現在開始在公告閱覽，從4月12日一直到5月13日這個期間。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公開展覽。

徐議員榮延：

對，公開展覽，是在鳳山區公所公開。本席也接到你們寄一份區段徵收及一些現場的狀況是怎麼樣，我有接到，我貼在服務處。不過裡面有一項我要請教你，你編列為廣場，這個廣場的名稱用意是什麼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現在這一部分的公開展覽是都發局發的公告，是不是麻煩盧局長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市計畫裡面提供給市民公共使用的包括有公園、綠地、廣場，都可以。

徐議員榮延：

公園、綠地、廣場，那統稱為廣場。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各有各的名稱。

徐議員榮延：

沒有。你這個是寫廣場，所以有很多百姓在…。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一些在商業區，像住宅區我們劃的比較多大部分是公園。

徐議員榮延：

公園我們知道，公園你寫出來我們看得懂。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在有些商業區，我們就會規劃廣場。

徐議員榮延：

因為廣場這個名字，目前我們來看好像看不出來說…，他們一直在問，都市計畫區段徵收裡面的土地為什麼寫廣場？他一問我我也不曉得。我以爲是地政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是我們都發局的。

徐議員榮延：

是你們都發局的。那個廣場的名稱…，這塊土地屬於廣場…。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廣場用地。

徐議員榮延：

廣場用地這個是什麼用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剛剛說的，就好像公園一樣。

徐議員榮延：

那你公園你就寫公園。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一樣。

徐議員榮延：

不一樣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一樣，都是公共設施。

徐議員榮延：

本席知道全部都是公共設施，但是百姓看不出來，他們不瞭解。他們一直在問，什麼叫做「廣場」？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比如像火車站前面就是廣場，火車站前面就會劃廣場，意思差不多。有些商業區我們沒有劃公園、廣場，廣場上面一樣可以種樹，也是有街道及路燈，這些都可以有的。

徐議員榮延：

這樣，百姓一時沒有辦法去反應。如說夢時代前面就是廣場，那種類似的狀況，是不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差不多，將來做起來差不多就是那種類型。徐議員，我們公展之後，會在地方辦這個計畫說明會，如果民衆有這種疑慮，我們會向他說明。不過現在跟徐議員報告就是廣場一樣也是供公眾使用，都一樣。

徐議員榮延：

百姓是瞭解廣場跟公園就是一樣。所以用這個特殊名稱說廣場，他們就一直想不通，到底廣場的用途…，公園他們知道，公園就是公園，停車場就是停車場，現在又冒出一個廣場。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一般大家都聽得懂，如果有特別不知道，我們說明會會說得很清楚，或是各別我們來說明，我們都 OK。

徐議員榮延：

其實一般都聽得懂。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廣場應該是很普通概念。

徐議員榮延：

本席就沒有什麼概念。我們以為就像是大拍賣場一樣，我們去大拍賣場前面的廣場，這個我們知道。都市計畫的區段徵收，剛開始你寫一個廣場，這樣有時候就沒有辦法反應過來。這個名稱本來就有了嗎？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很普遍，很多都市計畫裡面差不多都有。

徐議員榮延：

大家都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差不多。

徐議員榮延：

我第一次碰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關係。

徐議員榮延：

好，既然這樣的話，到時候你們這個說明會，你繼續在…。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再來協助，謝謝你的提醒，我後面會特別說明一下。

徐議員榮延：

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

徐議員榮延：

另外一件，你現在這個屋頂設置太陽光電，這個設施目前成效怎麼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我們應該請一下我們的…。

徐議員榮延：

又是工務局。〔是。〕報告裡面是你們寫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們寫在都市計畫法施行細則裡面嗎？〔對。〕好。那部分是這樣，營建署有些中央的法規，規定屋頂設太陽能有那個格子，格子有它的高度，它規定很嚴。那個高度如果超過多高時，它就要算為建築高度。

徐議員榮延：

我們的是不是屬於這方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所以我們在都市計畫裡把它解除為，如果你做太陽能要做格子時，有一些高度是無所謂的，不需要去算建築高度，這樣它就沒有一些法規的妨礙限制。

徐議員榮延：

工務局楊局長，你現在的綠能，目前那個成效怎麼樣？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報告，我們去年開始訂定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去年大概有 88 戶接受我們的補助，當我們訂定這個出來之後，整年跟經濟部能源局申請備案的大概有 280 案，約佔全國的 20%，大概是全國申請書第一的，

效果是相當好，一方面也可以減少以後屋頂搭建違章建築的機會。〔…。〕
好啊，我們來了解後續有哪一些需要再改進，我們也有一個小組在做協助，
我們也有一個專案小組，〔…。〕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連議員立堅，請發言。

連議員立堅：

一開始先請都發局看一下這些照片，這一張你就比較看得出輪廓，這個是「京城帝寶」，在農 16 社區，這邊如果我們看這一塊，就是原來的市府預定地，有一個市府預定地，但是當然現在地位未定，你可以感受得到的是，因為它面對公園、面對公共設施，所以它蓋得非常高，好像是 36 層，這個情形你看看後面這些舊大樓，就顯得非常的可憐！當然這個原因我們探究很久了，這個是容獎跟容移給的非常多，這是中央法令的問題，給的容獎跟容移非常的多，這個我有法律專業，我們也去研究過，結果我發覺這個好像很難不給它這樣子的容積。但是我今天不是要講這個，其實這個東西講了，今天也不會有結果，我今天要跟你講的是，你看它的馬路線在這邊，這棟建築的這邊我剛剛講了，這是公園、公共設施用地，但是馬路在這裡，它所有的樓地板幾乎全部都集中蓋在後面，集中蓋在緊臨舊大樓的部分，前面的部分非常的空曠，你看前面只有蓋這樣一點點，所以我今天要講的是什麼？我今天要講的是，如果在容積沒有辦法…，依照法令容獎跟容移必須要給它的情況之下，我們有什麼方法可以讓這種舊大樓，這些稍微早一點的，這也不是舊大樓，這個憑良心講最多也就是五、六年的歷史而已，可是人家就很倒楣啊！我們法令不斷在開放，把容獎跟容移大方送，好像這個是不用錢似的，新的大樓就不斷的增加，結果舊的大樓除了工程當中所產生必須忍受的噪音、廢屑、工程的廢材料等等，因而受到影響很多年，結果在這個蓋好之後，它幾乎整個陽光是被遮蔽的。我就在想，像這樣子的如果我們沒有辦法不給它容積，這個時候我們都審的手段，有沒有辦法讓這樣子的建築不要這麼接近後面這些建築物，我相信將來不會只有帝寶，一定會有非常多的案件也同樣是這樣，有沒有辦法？讓它在都審的時候，就能夠稍微做一點均衡，也兼顧到美感，也兼顧到它的使用，也兼顧到它的容積，但是同時讓周邊的住戶也能夠稍微喘息，不是這麼壓迫，這就是我今天要問的，局長，就這個部分，請你回答一下好不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就是因為大部分的開發者爲了爭取開放空間的獎勵，它必須把這個開放空間放在你剛剛所指到的那個位置前面，前面才算開放空間，所以建築物就被迫往後擠，才造成今天很有壓迫感的房子，坦白講，這個並不是很好的設計，但是它都符合法規。我們這一次法規修正做了二個調整，第一個，過去開放空間是可以爭取到 30% 的獎勵額度，這次是 20%，整個下修下來，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是對於後排這個地方…。

連議員立堅：

你講的這個是我們的單行法規嗎？還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我們的單行法規，高雄市最新修正過的高雄市都市計畫法施行細則，以後它就不會壓迫那麼往後，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對於後面的鄰房間隔我們也有規定它的最小尺寸，以後它不可以是爲了它自己的建築物自己舒服別人壓迫，一直往後擠，我們把後面那個間隙的空間做了不同高度要留設不同寬度的規定，都已經做這樣的法規修正。另外就是最後你提到在都市設計的時候，我們再做最後一次的解釋。

連議員立堅：

對。我覺得這個你在行政上面，即使它都是合法的，但是如果是在權衡之下它可以不必這麼退，它稍微往前 0.5 米，這整個情況就會不一樣，它也沒有違反你前面說這是前面，它也不必說這個地方全部都留在前面，它稍微留一點在後面的話，後面的喘息空間就大。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當然就是建商爲了自己利益考慮，坦白講，我也認爲這個不是一個好的設計。

連議員立堅：

是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但這是它在法規修正之前的申請案，現在大概這種…。

連議員立堅：

我相信他這些房子也不會好賣，〔是。〕後面這些房子也不會好賣啦！我想這是一個權衡，我希望你們在審議這樣的案子時，都能夠多方的考量，而不是只有考量到我建商怎樣好，建商當然他將本求利我們沒有意見啦！但是在均衡之下，我們做公務員本來就是在權衡各方的利益，不是只有單單照顧建商的利益，好不好？〔是。〕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有關滯洪池的部分，鼓山滯洪池這個我講了非常多次，幾

乎所有的只要相關的，包括水利、包括你們的，我每一次都問，現在它確定了，我請教一下，我問的是台泥的鼓山滯洪池，這個你知道嘛，我聽說他們後來有來談，這個你有參與嗎？〔有。〕後來它怎麼樣？它決定要怎麼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現在是要求，也是拜託他們，如果他們不談就拉倒算了，我們都市計畫自己來，我們水利局也有決心增設。

連議員立堅：

我們所有的個案變更部分，照走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照走，一律照走。

連議員立堅：

這完全不用等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會等任何人。

連議員立堅：

你一面談啊！〔對。〕你這個怎麼談，你要花多少時間跟我談，我沒有意見，反正我這個都照走，不讓你遲延。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但是爲了能夠加速、也節省公帑，我們還是跟他提了，希望他在鼓山運河那一個河段是最優先，治水要從下面往上做，所以第一段要做的是，我們希望他現在屬於他的土地部分能夠借給我們水利局，他也願意考慮，只不過他內部公司還在討論當中，他同意考慮這一點。

連議員立堅：

好，這邊也特別提醒，不要因爲這些，我也沒有責任，我是議員，我是出嘴巴的，這些商人他也沒有責任，將來真正發生了事情，天災啊！責任在哪裡？公務員而已。〔是。〕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也是爲了各位的考量，不要說到時候他又在這邊，他就是每一次都用這種緩兵之計，打一下退一下，打一下退一下，退了 19 年了，什麼戰爭打 19 年的？對不對？所以在這個情況之下，統統不要停，因爲我也跟幾位都審委員碰過面，我覺得這個問題都不是在都市計畫委員會，這些委員都希望儘快讓他過，因爲他也知道這個壓力所在，當然很多問題是在台泥那邊，我現在請教你，我們最快這個都市個案的變更什麼時候可以做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4月22日可以公展結束，我們大概可以排在5月的會議來進行審查。

連議員立堅：

5月的會議，基本上我認為這是共識非常高的一個案子，就是在我們委員的共識，那是不是在5月的時候就儘快讓它過。當然如果台泥要跟我們談，隨時都可以談，他只要隨時願意，我們這個案子如果有這樣的情況下，他願意把這個公共設施先提供出來，這個時候我們就可以做了，我們可以做就不一定要執行完這個都計變更，或者是這個都計變更是不是跟他同時是包裹在一起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同時。

連議員立堅：

那個也不會有問題，這是第二個問題。第三個，如果這個過了，假設我們今年上半年6月過了，我們都更跟公用徵收的部分，這個有沒有衝突？還是公用徵收，根本不必經過都更，它可以直接做公用徵收，是不是這樣？如果我需要水利用地，那麼這個非常急迫的，我直接去對某些土地做徵收，這個是可以的吧！這個有什麼不一樣？還是經費上面有不一樣？變更之後比較便宜？還是怎麼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啦！都一樣，主要它是排水系統的問題，因為鼓山運河現在已經是公共設施的部分，依法可以徵收，只是不少錢，但還不夠，後面還有一段導溝要接上去。

連議員立堅：

我現在問你的是公用徵收跟都更，都市計畫的個案變更，這兩個有沒有衝突？是不是公用徵收現也可以進行，假設啦！我不是逼你現在一定進行，可以跟他談一下。〔是。〕公用徵收理論上是不是兩個都可以併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可以併行的。

連議員立堅：

是嘛！所以當然我們做都市計畫的個案變更是讓台泥直接有很大的壓力，我覺得這個是直接讓他來談，我覺得這樣最好，否則我想市政府也還要再去找那筆錢來徵收，好，這是滯洪池的部分，我們希望它在都審的部分加速進行，台泥的部分也好好的跟他談，最好是他那邊如果能夠大家協商出一個結論，他同意給我們用，我們就直接用工程費了，只剩下工程費那就好處理，也許明後年就能夠上路了。〔是。〕好，請坐。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謝謝。

連議員立堅：

再來我想問地政局，最近我們標了好幾塊地，包括 216、229、青海段，都超過我們原來預估的金額，結果我看到總共金額，就是這兩筆而已，就超過 60 億，將近 61 億，這樣大的金額裡面，我只有一個想法，高雄市的財產高雄市怎麼樣去做？當然有高雄市整體的考量，但是這兩筆土地，最近讓高雄能夠有這麼多的收入，這兩筆土地居功厥偉，這兩筆土地在哪裡？在美術館、在農 16，我覺得當然整體市政考量是要…，但是如果像這麼高金額的標案，又出在某一個地方的話，我覺得這個地方部分的經費，應該加強在這個地方的建設，即便說它 share 的金額可以去談，也許 65 億裡面，我們說 20%，或者是多少？或者是稍微少一點，或者是稍微多一點，其實這都是可以接受的，但是基本上，不要說所有的都來自這個地方，結果這個地方都沒有任何的滙注，所以我建議市政府，尤其你在市政會議的時候，是不是把我這個意見轉上去，我在市政總質詢的時候我也會提到，我覺得本來就是來自於這個地方的收入，我相信將來這裡也許還有其他的地也不一定，這樣的收入應該有一部分是留在這邊，譬如說新北市最近也吵的沸沸揚揚；像運動中心、區民的活動中心，這個地方其實不是只有鼓山，這個地方如果你把所有的大樓區，包括左營、包括鼓山，還有三民區的部分，兜在一起的話我算過超過 20 萬人，所以他事實上也是高雄進步的表徵，所以他在這邊，也因為他得到很多的收入，所以他如果做一些新的建設，好的建設，我覺得這是應該的，這個待會兒你一起回答，因為我現在時間不夠，謝局長請坐。

再來我請教有關工務局的部分，我看到非常多的綠美化，綠美化都做得不澈底，我相信這你們也都有感覺，雖然我們獎勵他了，也免了地價稅，結果他沒有做的很澈底，結果就很多地方其實是沒有人進去的，他可以看到但是進不去，因為那個危險，將來萬一這樣的話，我看也有國家賠償的問題，所以局長這邊待會兒也可以回答一下，這個部分你們怎麼執行？怎麼樣去監督有關這個免地價稅的綠美化空地，可以真正落實你們原來要做的初衷。待會兒還是請盧局長回答一下，我覺得我一直對這個部分，我最近去看了台北的信義計畫區，我去看展覽，結果我要停車非常容易，太多地下室的停車場讓我選，所以我可以選它一個小時 70 元，我可以選遠一點一個小時 50 元，而且我都找得到，這就是我要講的，應該路是給車走的，不是給車停的，我相信這應該也不是盧局長的問題，可能還有建管的問題，

我們到底高雄到現在為止，有沒有這樣的做法讓它…。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連議員的建議我會做轉達，本來重劃區如果有盈餘，做區內外的建設是天經地義，這個建議很好，我會適時跟市長反映。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連議員剛才說的我們都很同意，私有空地綠美化，已經接受地價稅補助以後，後端的管理一定要確實。我已經要求建管處每隔二個星期就要做巡查，如果有缺失就會通知改善，否則的話就把他撤銷掉。連議員剛才提到建築物裡面的停車收納，在建管的部分，因為建築技術規則對建築附設停車空間有一定的計算方式，就是依照技術規則，有時候在都發的都市設計審議部分或許可以要求他，我們會跟都發局密切配合。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市計畫上我們都有劃設停車場用地，未來會發生當停車場用地開發的時候，比如立體停車、地下停車之後，旁邊應該不可以再做路外停車的，有一部分高雄有做到，因為停車場的開發量並不那麼多，所以大量還是以現況，還是以路邊停車。第二、商業建築就是百貨公司，像信義區那些展場，依照建築相關規定一定要附設停車場，讓他的客人都能夠進到地下室。將來高雄在處理這種商業活動或展場活動都會一樣要求，那它的旁邊就不可以做路邊停車了。〔…。〕就停在他們那個下面。〔…。〕變相的，〔…。〕其實信義區裡面也沒有多少是停車獎勵，像新光百貨等幾家百貨公司我也有去逛過那個地方，他們自己一定會做停車，不然客人就不來了，這是商業考慮，但是也合情合理。我認為高雄很多商業區將來的開發者一定會走向這一步，不然大家找不到停車位就不會去了，只是現在大部分是住宅使用，它是自家用，不會開放給別人用，大概是這樣子。〔…。〕大部分的公寓自己管理，我們自己住的公寓也不太喜歡開放給別人，這是一個心態。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議員淑美，請發言。

黃議員淑美：

一個都市的發展，工務部門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包括工務局、新工處、養工處、都發局和地政局都各司其職，我們看到綠建築、看到中都濕地等，一直到橋梁的興建，我們看到不一樣的高雄，我們看到高雄在進步、高雄變美麗了。前幾天我們也看到高雄的「地王」出現在美術館特區，一坪竟然標到 300 多萬，這是地政局招標的。局長，到底為什麼美術館特區會有這麼高的價錢？地王遷移了嗎？從以前的五福路變到現在的美術館了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想這是一個個案。

黃議員淑美：

是個案嘛！並不是鬧區全部都到那邊了嘛！沒有這樣嘛！局長，這代表高雄市的土地愈來愈少，然後很多人就開始朝向山坡地的開發，不只在高雄，在全世界都看到山坡地的開發，等到出現問題的時候，我們看到土石流，看到水土保持沒有做好，這時候我們才會發現問題所在。請問都發局局長，全台灣的總面積是多少？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全國應該有 75% 以上是山坡地。

黃議員淑美：

75% 以上是山坡地，只有 25% 是平地，所以變成整個平地愈來愈少，是不是？〔是。〕那高雄市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高雄市的面積是 2,946 平方公里，高雄的山坡地比例也跟全國差不多，大約 73% 至 74%，差不多四分之一是平地，四分之三是山坡地。

黃議員淑美：

所以大部分是山坡地，〔是。〕我們看一下數字，台灣的平地佔 93 萬多公頃，台灣的總面積是 360 萬多公頃，也就是剛才局長講的，平地只佔 26.69%，其他都是山坡地，山坡地將近 270 萬公頃。這麼多的山坡地，剛才我們提到地王標到 300 多萬，土地愈來愈少，所以就朝向山坡地，山坡地的建築問題其實很多。請問工務局局長，山坡地都可以開發嗎？還是有哪些限制？請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山坡地的開發要申請建築許可，有一定的限制。

黃議員淑美：

跟一般的建築許可一樣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一般的建築許可不一樣，平地只要依照相關的都市計畫和建築管理就可以了。山坡地涉及到水土保持，甚至涉及到非都市土地，包括像地政局、農業局、都發局，涉及的單位很多，因為我們的建築管理是在比較末端。

黃議員淑美：

每一項都要經過環境影響評估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環評是不一定。

黃議員淑美：

不一定每一個都要做環評，但是最後是工務在發執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最後發建照是在工務局建管處。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們扮演很重要的角色，〔是。〕這一項要不要核准其實很重要，有沒有做好水土保持當然是前置作業，但是這個後面我覺得非常重要，我們常常看到土石流，包括 88 風災，其實我發現問題都是水土保持做得不好。高雄市有 38 個區有 24 個地方是有山坡地的，所以對於山坡地，過去我們發現其實問題非常多，包括濫墾、濫伐，包括我們看到的在山坡地種檳榔樹，我覺得有關單位都沒有好好的把關，才會讓水土保持做得這麼不好，然後每一次的風災就發生土石流，我們看到 88 風災，其實它最嚴重的就是土石流的問題。在這裡，我想要請問都發局局長，什麼樣的區域可以建築？如果要開發山坡地，要屬於什麼樣的區，我們才可以讓它去蓋建築？局長。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整個山坡地開發主要是根據水保法，如果你問到哪個區域可以開發，坡度 40% 以上的土地是都不能動的。

黃議員淑美：

是坡度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坡度 40% 完全不能動。

黃議員淑美：

以前是 45%！以前是 45% 的坡度才不能建，現在變成如果坡度是 30% 就不可以建了，是不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40 以上，30 到 40 是可以開發，但是只能做簡易的，不可以做建築。

黃議員淑美：

不可以做建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在那個以下就可以。

黃議員淑美：

那麼你認為義大的坡度沒有超過 30 嗎？義大整個開發案，我看坡度很高啊！我用目視就認為它絕對是超過 30% 的，很多啊！我親自去走了一下，有些坡連我要上坡都是有困難度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應該是有經過我們的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規範所審議出來的結果，有些太陡的它還是不能動。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你剛才講的是都市計畫裡面是可以蓋的，那麼，如果是在非都市計畫裡面的，一樣可以蓋的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要申請許可，也就是它要經過我剛才講的像水保法送水利局，環評要送環保局，就它的開發計畫，還要送我們市政府。

黃議員淑美：

所以它只要做好水土保持，在非都市計畫區，它一樣可以申請，是不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但是就像我剛才講的，有些坡度以上它是不能動的。

黃議員淑美：

你們就只看坡度，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還有看它整體的水保計畫。

黃議員淑美：

剛才工務局局長有講到不是每一件都要做環境影響評估，什麼樣的條件它才需要做環境影響評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依照山坡地開發不同的開發類型，例如我要蓋工廠，那就很嚴，1公頃就要環評。

黃議員淑美：

如果是做工廠使用都要做環評？〔對。〕如果是建築、住宅呢？如果它是要自己住的或是要蓋房子來賣的，這樣有限制嗎？要不要做環境影響評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有一個面積，我記得是5公頃或是1公頃？

黃議員淑美：

多少面積要做環境影響評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1公頃。

黃議員淑美：

1公頃以上，如果你是做工廠的話或者是做住宅使用，1公頃以上就要做環境影響評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就要做環評，是。

黃議員淑美：

局長，我覺得這個非常重要，因為這個攸關人命，我們常常看到土石流，其實我們都會擔心。如果你的房子建在山坡地，有一天雨下大一點或是發生地震，是不是就會崩塌？其實這個我覺得有關單位都要好好的把關，我覺得這個非常重要。

再來，我想請問目前高雄市有沒有比較重大的、正在進行的山坡地開發案？有沒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以市區來講，原高雄市的部分應該是沒有，我們幾座山，像壽山的山坡就不准動。

黃議員淑美：

壽山那邊是不准動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平地才可以開發。

黃議員淑美：

那麼剛才講的台泥的開發案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也是一樣，它那個坡度…。

黃議員淑美：

它有做環境影響評估吧！〔有。〕有做環境影響評估，〔對。〕它在進行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還沒有通過。

黃議員淑美：

還沒有通過嘛！〔是。〕好，這個你們要把關好，因為它剛好就是依山，很危險的。還有，半屏山的呢？半屏山開始在做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還沒有，但是它也是經過剛才我們所提到的…。

黃議員淑美：

半屏山講很久了耶！這個開發案通過已經大概有 6 年以上了，現在還沒有開始做嗎？問題出在哪裡？半屏山。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半屏山那個叫做建台案。

黃議員淑美：

對，建台案。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建台案現在所有的開發，我們只規範它在平地可以開發。

黃議員淑美：

你只准了平地的部分，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山坡地都不能動。

黃議員淑美：

那麼山坡地的部分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完全不能動。

黃議員淑美：

完全不能動，那麼以後它會不會往山坡地去開發？會不會？因為我看它整個案子是有往山坡地開發的哦！我看它整個圖裡面是有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接近，但是中間我們有個很寬的隔離帶，它是不可以去碰的，所以它的開發都在平地上面。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我今天講的就是你們要好好把關山坡地的開發，因為我們看到的 88 風災就是土石流，你看我們就是都沒有好好把關，其實我隨便走在路上，怎麼遠遠高高的就有一個房子？就在山頂，山的最上面就有房子而且有住人，甚至是廟宇，這個就是你們沒有好好把關，才有可能讓這些人可以蓋在這麼高的地方，其實那是很危險的，可是住的人或者在那邊的人他們不知道，等到一發生事情，他們怪的是誰？怪的是政府啊！他們還是怪政府啊！所以我覺得山坡地的開發，你們一定要好好的把關，我在這裡語重心長的告訴你們，他們怪的還是政府，要去賠償的還是政府，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這個我們會特別謹慎。

黃議員淑美：

好，請坐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謝謝。

黃議員淑美：

再來，我們剛才一直在講 88 風災，其實 88 風災那時候的土石流造成很多橋梁斷裂，道路中斷，甚至於糧食都進不去，我想大家應該記憶猶新，所以橋梁也變成非常非常的重要。我們看到高雄市區的民族陸橋、大順陸橋與博愛陸橋，其實我們看到這些橋都做得很好，這次我有去檢測一下，還有博愛陸橋底下也非常的乾淨，因為當時我爭取到利用閒置空間來做為停車場用地，其實我覺得這樣的利用讓整個橋墩的空間都變得非常非常的美觀。

但是我們來看橋梁，橋梁的部分，這個是民族陸橋，我幾乎每天都會經過，局長，我開到橋上面的時候，常常都會覺得這個橋是會晃動的，尤其是塞車的時候，停在陸橋上面，發現橋竟然會晃動，這是代表不安全嗎？局長，請你告訴我們，這是因為橋不安全或是橋不好或是其他原因？因為有很多人都在問我，他們都說：「這個橋會晃動耶！這個橋是不是不安全啊？」是不是這樣呢？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黃議員報告，這不代表不安全，一般橋梁的設計都有一定的撓度，我們如果用預力來設計的話，這個都是正常的。

黃議員淑美：

是正常的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這個都是正常的。

黃議員淑美：

不是不安全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

黃議員淑美：

因為如果在上面又遇到塞車，你會害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每一座橋梁都會。

黃議員淑美：

都會是不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像五福橋、七賢橋與建國橋，每一座橋梁都會。

黃議員淑美：

都會。那麼一座橋的年限是多久？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一般來說，鋼筋混凝土，包括像建築物，在正常使用與正常維護的狀況之下，我們大概都是以 50 年來做一個基礎。

黃議員淑美：

50 年嗎？那麼你知不知道民族陸橋使用多久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民族陸橋應該是民國六十幾年的時候興建的。

黃議員淑美：

66 年那時候興建的，所以它已經使用三十幾年了。〔是。〕一般我們通常都會講說這個陸橋已經使用三十幾年了，而你剛才講的年限是 50 年，所以我們就比較不會在意它到底會不會像高屏大橋一樣塌陷，可是高屏大橋只有 22 年，那是怎麼一回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受到外力——河川的沖刷，就不在正常年限。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認為它是受河川的沖刷，才會造成高屏大橋的塌陷，是不是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應該是這樣。

黃議員淑美：

因為它的橋齡只有 22 年而已，你剛才跟我講的是一般正常使用可以到 50 年。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在正常使用與正常維護的狀況下是這樣。

黃議員淑美：

好，那麼我們編多少預算在維護這些橋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合併以後，我們養工處負責維護的市區橋梁總共是 1,398 座。

黃議員淑美：

一千三百多座，包括吊橋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包括人行天橋、地下道。

黃議員淑美：

偏遠地區的吊橋也算？斜張橋也都算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斜張橋就不是由我們維護管理。

黃議員淑美：

斜張橋不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按照交通部中央所規範的，橋梁是每兩年應該要檢測一次。

黃議員淑美：

你編多少預算？兩年檢測一次，你編多少預算？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兩年檢測一次，像養工處今年就編了 2,000 萬元。

黃議員淑美：

2,000 萬元嗎？你用 2,000 萬元要養護一千多座橋梁，那怎麼夠呢？平均每一座橋梁的養護費只一萬多元而已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今年是 102 年，上一次的檢測是在民國 100 年檢測的結果，大概在一年內需要做一個維修的，大概是 18 座。

黃議員淑美：

有 18 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三年內要維修的，大概是 169 座。所以我們在 100 年所檢測出來的結果，在兩年內需要維修的，大概在去年都已經維修了。今年要再繼續，因為已經經過兩年，還要再去做檢測。

黃議員淑美：

所以不一定每一座橋每年都維修，就是輪流，兩年一次、兩年一次，不是這樣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兩年一次，對。

黃議員淑美：

我們再來看自強陸橋，局長，你知道自強陸橋在哪裡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在鳳山那裡。

黃議員淑美：

這座橋我去看了，剛剛我講的民族陸橋、大順陸橋，還有博愛陸橋，你都做得很好，可是自強陸橋就不是這樣了。這座橋的橋墩有的鋼筋已經裸露了，而且下面很髒亂，還有人把衣服曬在這邊，這個有在維護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自強陸橋在縣市合併以後，也曾經有反映過橋底下讓民衆使用，我們養工處也去清過一次。

黃議員淑美：

有清過一次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後續我們會再加強清理。至於橋的結構本身…。

黃議員淑美：

結構沒有問題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結構沒有問題，但是有一些在觀瞻上，我們請養工處再去做修飾。鐵路地下化以後，民國 106 年開始整個下地後，自強陸橋也是列為拆除的橋梁

之一。

黃議員淑美：

這也是要拆除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所以我們現階段會做一個維護管制。

黃議員淑美：

局長，我今天講了山坡地的開發和橋梁的部分，我覺得這些都是人命關天，所以我今天才會提出這樣的問題，因為我們看到高雄市的腹地越來越少，平地也越來越少，那麼建商一定會往山坡地去開發，我希望有關單位會…。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鄭議員光峰，請發言。

鄭議員光峰：

我們小港區的少康營區，最近都市計畫在做變更的公告期，這個公告期大概到 5 月 2 日。整個大概有將近 24 公頃，在小港地區算是一個非常大的改變。那個地方過去是一個軍營，未來如果有商場、住家和商家，我想那邊的發展應該會帶動我們地方的發展。局長，我今天要講的，最主要的是這一張。對於現在的整個公告，包括我們的主席曾議員，還有我和我們很多的民意代表，都在關心這樣的一個議題。前幾天有民衆到我的服務處來陳情，主要是針對這個細部內容裡面，在這裡跟局長做一個比較仔細的報告。我想綠地、住商或者他們整個道路，這紅線是道路，總之，這是一個我們最近公告的一個圖，這邊是他們的住戶，有幾個來跟我陳情的住戶。基本上我也非常高興，有很多的大方向，我覺得都非常滿意。當然有些同仁希望公園是比較大的範圍，但是因為財政上的缺口比較大，所以在配套當中或在權宜、折衷方法的方面，我們希望在這個綠地，這個綠地是靠近高松路這邊，大概有 6 公頃，我們這裡的住戶有一個陳情。局長，對於這個地方你們希望它是住家的地方，但是他們希望有一個像小公園一樣的綠帶，這是他們一致的想法。他們覺得這是一個路沖，如果這是一個綠帶，那個感覺比較好；如果這邊是一個住家，同樣這也是一個路沖，所以在整個環境的規劃，他希望這個地方可以適度再修一下。我們上次改的地方，記得這邊也是公園，奇怪，今天這張圖怎麼會這樣？這張圖本來也是一座公園，這個地方的住家一致的想法，希望它是一座公園。至於整個道路的規劃，他們也相當的滿意，我有對很多的住家做查訪，他們也非常滿意。

所以在整個細部規劃裡面，他們陸陸續續在各里也開了很多的說明會，

包括這個禮拜三在小港區公所，他們要辦未來要做整個細部計畫之後的一些說明會。都發局辦了很多的說明會，又有很多的民衆參與，我覺得非常好。不過，我也代表很多民衆的意見，這個地方是不是可以弄成一個綠帶？我想這個地方的價值當然就提升了，相對而言，可能綠帶多，少賣一塊地，不一定這邊的地，相對的價值觀就比較好。在這個取捨之中，我們也請都發局重視這個意見。局長，這個是不是先做個回應？在這少康營區裡面，我想都發局也非常認真並且很仔細的在規劃這一塊，讓我們的小港地區有一些改變。甚至有很多的居民和學者，包括很多餐旅學校的學者也跟我建議怎麼來跟地方做結合，譬如餐旅學校這個地方，怎麼讓那個地方做一個觀光的餐飲工廠？這是一個可能性。包括我們的小港機場就在這附近，旅客下了飛機有沒有可能性在那個地方，這是我給局長的一些意見，是不是請局長做一個回應？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意見我覺得還不錯，我們審議時會再來調整，再做一些公共設施位置的調整，至少南邊也應該有一些綠地公園的出現，這樣比較公平，讓南邊也可以享受到。謝謝你的提醒，我們會來處理。

鄭議員光峰：

那是住戶的意見，我希望局長在都委會裡面能夠做一個研議，我想我們也會去參加來表達我們的意見。

第二個，是最近民衆跟我陳情的案件，是屬於地政局這邊。我從當民到現在，好像還沒有問過謝局長和你們地政局，因為第一個，它不是我的專業；第二個，土地是非常專門的東西。不過，就是這樣一個案件，讓我完全改觀對你們地政局的一個想法，特別是土開處，我完全就改觀了。你們在小港區賣了一塊地，你們在整個地目裡面給人家的訊息，對於你的處理過程我等一下會講。你把農地弄成是一個公園用地的地目，讓別人去標的時候用了特別高的標金，當然發生之後，在這中間我也詢問過謝局長，科長也在場，這都是一個很事實的東西。不過，我覺得比較痛心的是，一個地政局只有管一個土地，連那個圖都會弄錯，實在是很不可思議的事情。局長，針對這件事情，特別是土開處的處長非常的懦弱，我覺得非常的懦弱，我在這裡公開的指責你，我從來沒有嗆過這麼重。在事情發生之後，沒有說這個到底要怎麼處理，在我服務處告訴人家說，我這裡面的圖雖然是這樣，可是我們還是要以文字敘述的內容為準，你要看清楚一點。這是

什麼說法？土開處的處長，你對這件事情到現在為止做怎麼樣的處置？你先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處長答覆。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這個案子跟鄭議員也報告過。那張圖不是我們公告的圖，我們正式公告的圖沒有那個…。

鄭議員光峰：

這張圖是不是從你們印製出來的。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那是我們內部的東西，我們沒有提供給外面。

鄭議員光峰：

沒有提供爲什麼外人可以拿得到？現在還可以講這個理由。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我們正式公告的部分，…。

鄭議員光峰：

我現在問的問題，是你內部的東西他們爲什麼可以很公開的拿得到？難道是他們去你們局裡面、處裡面拿的嗎？你現在還講這個問題，還搪塞這個問題。你再繼續說好了。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如果得標人他認爲這樣的訊息造成他…。

鄭議員光峰：

這件事情發生之後，你的處置是什麼？你不用再告訴我這些理由。第一個你有沒有處分？第二個你怎麼樣去防範下次的這樣子犯錯的機會？這兩個問題。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我們當時發現這樣的示意圖確實會引起誤解，所以我們當下就把那些內部的資料，我們全部拿掉。

鄭議員光峰：

你當然要全部拿掉，我現在問你處置的問題。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處置就是如果當事人認爲他這樣的…，引起他的誤解。

鄭議員光峰：

現在是你內部的問題，是誰把這張圖給人家的？你對這樣的行政處分是

怎麼樣處置，處長？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好。這個我們內部如果在這個印刷的過程當中產生的一些錯誤。

鄭議員光峰：

處長，你請坐。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好，謝謝！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要求你撤換這個處長，到現在為止這兩件事情都沒有滿意的答案。一個是行政的東西、第二個是怎麼樣防範下次的…，你現在還是講這些理由，局長你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想真的很抱歉，覺得這整個案子…。

鄭議員光峰：

你們完全是擺烏龍。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想整個印錯的東西，我們會檢討，並再向議員報告。

鄭議員光峰：

我覺得你是一個地政局的局長，我從來沒有發過這樣的脾氣，覺得在這個公開場合，很難以忍受說一個只是去土地開發，單純的去規劃這個土地，居然農地會變成公園地目。這麼簡單這麼一個原則的東西，還可以公告的東西，很不可思議，現在既然事情發生了，補救是怎麼樣補救呢？第二個，你內部的處分是怎樣？你不要每次都做好人，還是土開處裡面內部是怎麼樣了？是處長無能還是怎樣？局長，請回答。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一部分我們會做一個處理，我們自己會做一些檢討。

鄭議員光峰：

局長，到目前為止這件事情多久了？兩個星期有沒有？〔有。〕人家多花了 2,000 萬元，他們是凱子，還是怎樣？你現在的回答是人家都做凱子，還是怎樣？

局長，是不是這樣？一個政府單位沒有承擔，讓人家多花這樣的銀兩去標你們的地。你們到現在為止也沒有任何的…，只告訴人家看這件事可以

這樣解決。你的態度只有這樣，土開處的處長也是這樣，到底有沒有肩膀？我們要的是你到底有沒有真的要來還錢這件事情。

今天在這個質詢的台上，我覺得還是沒有，真的還是沒有。連那種最基本的，我問的那兩件事情，一個是行政處分是怎樣？你如果說他真的不需要行政處分，那你要告訴我理由，我們不是那麼不理性。

第二件事情就是未來怎麼有這樣…，你說是內部的，為什麼內部的，外面可以拿得到？怎麼可能？到現在還是內部的，你自己本人還會很大方的告訴大家，這就是公園。大言不慚，局長，你再回答這兩個題，沒有行政疏失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想我們印錯是事實。

鄭議員光峰：

那是事實，我在這質詢我要負責任的，當然是有事實我才敢跟你這樣講，我不會無緣無故指著這個有意思嗎？這個是事實，你現在事情發生了，到目前還是這樣，我要求你撤換土開處處長，你同不同意？因為一直覺得很懦弱，到現在還講這樣的問題。

局長，兩分半鐘給你思考，我在這裡靜靜的等你，看你要怎麼回答，為了解這個問題，人家的錢都不是錢，你的錢才是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也跟議員報告，因為這個當事人已經也有書面送到局裡面，我想我們這一部分會仔細再做一個法律的判斷。

鄭議員光峰：

你從來沒有一次說：「議員，我想這件事情，我們有一些法令上是這邊的疏失，我們怎麼樣去做一個訴願，行政上的補救。」我從來沒有從你的口中這樣說出來。即便是一個闖紅燈的來跟我們陳情說，他真的沒有闖紅燈，他也有一個行政訴願的管道，是不是這樣？何況你們這樣的一個案子。局長，你對土開處的處長打算怎麼處理？在這裡剩下一分半鐘。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想在這邊跟議員報告，其實我們大概整個改制完以後，局裡面也好、土開處也好，大家都很認真在辦事。

鄭議員光峰：

我本來都覺得你們很認真，可是這件事情一點肩膀也沒有，你們只有負責土地的東西都可以弄成這樣。你們都還沒有回答我說，為什麼會發生這樣的事情？你可以告訴我什麼會有這種事情的發生嗎？你們只是把這個瞭

著不讓人家知道，你可以大方的講沒有關係。即便沒有處分，我也沒意見，但是你要讓人家很清楚，可不可以再具體地講一遍。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想剛剛議員反映的這個意見，其實在改制之前，我們那個運作很久了，這個部分我們會做個檢討，責任問題我們也會做一個釐清。

鄭議員光峰：

處長怎麼處理，到現在還沒有回答，30 秒鐘。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是不是還是給處長一個機會，因為我感覺到他在…。

鄭議員光峰：

他有沒有自請處分過？到目前這兩個星期有沒有跟你提出自請處分過？有沒有？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想這一部分我們再檢討。

鄭議員光峰：

有沒有？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沒有。

鄭議員光峰：

對，就是沒有，一直都沒有肩膀，我想會後你怎麼樣的處理再跟我當面做一個報告。〔是。〕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我們自己的錯誤我們沒有辦法幫忙解決嗎？沒有其他的方法嗎？一定要經過行政救濟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因為這個經過投標的東西，它是要照投標的相關規定來處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對，基本上你們也要跟這個受害者告訴他要怎麼走，怎麼幫忙他們，不然的話，2,000 萬元耶！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整個問題我們做一個瞭解。

主席（曾議員麗燕）：

對，你要表示，但你都沒有表示，難怪當事者不滿，難怪我們鄭議員發飆，我想這個是出很大的一個錯誤，2,000 萬元要賺多久？公務人員一輩

子都賺不到 2,000 萬元。局長，你們要好好的去看怎麼幫忙，好，我們休息 10 分鐘。

主席（曾議員麗燕）：

繼續開會，下一位林議員武忠，請發言。

林議員武忠：

局長，我今天要講市民永遠的痛——道路不平，我看這種問題是老生常談，也有很多議員講，但是我絕對沒有怪工務局，尤其我們養工處，包括新工處，你們這些團隊都很優秀。尤其我們的養工處、新工處長，就任以來我非常的敬佩，因為這種東西長久以來就是這樣，這個結構性為什麼是這樣？爲了這個問題我在探討，我本來也有答應養工處長，以後的路我不要在質詢上提，我想一想，即使不講也要提出一點方案讓你們參考。我是用最溫柔的體貼跟你們問，絕對沒有怪罪工務局其它的單位，拿出來探討，議員就是做這種工作，道路品質是市民對政府的施政中最直接的，在座各位如果開車，還是從你家裡出來就是走巷道、走街道、走道路，我們每天走的道路是否整平，有無坑洞，都會影響市民對市府的滿意度，高雄長期以來對路平在抱怨已深，我相信在座的各位都有感，你如果不相信你可以開車，騎機車也好、走路也好，你看著路，你如果看路就會跟我同樣的心情，感慨說我們的路到底發生什麼問題？我們來個探討，因為這個東西我從做里長到議員二十幾年來，好像這個問題都是存在，爲什麼沒有辦法解決？這當然問題很多，我先把這個數字講給大家做參考，內政部營建署 101 年度，道路養護管理績效，我說五都，其他的縣市我就不講，我們看高雄市 86.58 跟 86.41，贏台中市 0.17，我看幾乎是殿後，這兩個差不多都是最後一名，但是你看起來我們五都裡面，我們高雄市是要檢討的地方。

再來，我們從 100 年到 101 年做一個比較，我們高雄市雖然 100 年是 89 排第三，但是我們 101 年又掉下來第四和第五名，也幾乎是一樣，表示我們道路平整度坑洞有逐年往下降。這營建署的報告當中，我們高雄市實際作爲的表現上，評分比數逐年滑落的趨勢，以最近三年的考績總成績分析，高雄市已經連續兩年退步，我們做個探討，這也不是我在評比，這都是從營建署裡面就有資料找出來，我們來看一下，現在這一條較重要，市民對道路品質最不滿意，最不滿意我做了一個調查，也不是我調查，這都是有關單位提出的調查，做民調出來，大家都認爲市民對道路品質最不满意的排行榜第一名，道路凹凸不平，佔 75.8%；第二名就是工程施工頻繁，佔 32.3%；第三名，施工後回填不實，修護不佳，佔 21.2%；第四名，路面未修補，整修慢，佔 10.5%；第五名，孔蓋不平，佔 3.6%；第六名，

孔蓋過多，佔 1.6%；其他的第七名很多，我就不想再提，包括積水、工期長、坑洞，包括很多吱吱喳喳的意見，我看我都把它歸到第七名。你看前六名裡面，這就是市民常常跟我們議員反映的，這一直就是沒辦法解決，我相信主席你當議員也很多人跟你反映，就是反映這個道路，我一直在納悶，爲什麼長期以來議員你講你的，我做我們的，就是沒有辦法解決，由來已久，我光是說我們三民區就好，我們的建工路，這邊大家都在講，什麼人孔蓋不平、人孔蓋很多、補丁啦！就是這邊補一塊、那邊補一塊，都是一塊一塊的，路面凹凸不平、彎彎曲曲，我剛才講的是建工路，這是讓你們做參考，但是澄清路，我在這邊跟局長報告，澄清路因爲是風景區，而且還常常會經過，我現在來這邊開會幾乎都會經過澄清路，澄清路我看了很感嘆，澄清路真的有需要整理，澄清路是要去澄清湖的要道，這個很重要，市長也常常經過這裡，這條路你們有時間可以去看一下，這邊真的看不下去，你看一下，路面龜裂、人孔蓋凸出、補丁多，我們來統計一下，每年高雄市政府接獲民衆陳情抱怨道路不平的個案超過 1,200 件，道路品質不佳反應在國賠案件多寡？因去年道路不平，報告局長，我們因爲道路不平讓我們的市民跌倒受傷，因爲是我們道路的問題，這樣你知道我們的國賠前年賠多少？你看一下數字，我們因爲道路不平導致國賠，我們從 94 年到現在 101 年，我們 102 年還沒有統計沒關係，我跟你說從 94 年到去年 101 年，你要知道 94 年到 100 年的總合，總合的國賠哦！我們 101 年 1,500 萬，這邊七年加起來都沒有去年這麼多，這個是什麼現象？這個也是浪費啊！我們不應該爲了道路去賠，我們可以從 101 年 1,500 萬，你看 94 年 114 萬，95 年是這樣，你應該是要愈來愈少，表示我們的道路是安全的，我昨天看電視說愛河的兩岸，沿岸被螃蟹挖洞，挖過後有婦人跌倒，說那個洞是被螃蟹挖的，因爲現在水比較乾淨，螃蟹都會上岸挖洞，很多人去那邊遊玩、還是去那邊散步跌倒，如果像那個螃蟹挖洞的我不會怪你，那個我覺得要怪工務局有困難，但是如果是道路，我是有意見，螃蟹那個東西我是覺得要去散步不去散步是你家的事，如果真的有那麼多的洞去踩到一個洞跌倒，我覺得這也是天意，我也不會怪我們的工務局，但是道路方面，你看這個國賠就增加很多。

再來，所以我們 101 年因路不平要求國賠案件有 1,500 萬，超過 94 年到 100 年七年國賠的總計總額，不但讓我們的市民受傷，更讓我們的國庫損失慘重，這不應該花的，路不平的原因很多，我提出一點方法給你們看一下，你如果碰到這種老化龜裂馬上通報，這種馬上就要處理，這個沒有什麼意見吧！人孔蓋如果凹凸不平，這個也要馬上看是人孔蓋路面如凹凸不

平，馬上埋進地裡也可以，你們也可設計讓它不要看到蓋子，也沒什麼問題吧！你們傻到這也可往下架，是不是讓它從底下蓋起來，這也可以施工，你們技術上是可以克服，台北已克服了，他們有很多地方都往下架，他們怎麼做的，技術問題，工務局可以問一下。

這可以往下，或最基本的要齊平，你們挖掘施工，回填不實，都用缺失來記點，這我也可以認同，你說不同單位，我告訴局長，你是不是年度要開挖的路，包括自來水、下水道、水利局、台電、中油、電信局，是不是有管道挖路的，一年的全部統計起來，一次施工，不要水利局、工務局、養工處、台電、中油、電信、有線電視，每個都各挖各的，這樣你每天都在挖這個。道路挖掘缺失記點無效，我建議你學習台北市，我們高雄市加強道路挖掘管理品質，路平巡查案件，從 100 年路面巡查缺失記點，定期每個月公布一次，前三名我向大家報告，道路挖掘品質缺失，101 年 1 月，你看工務局、水利局，就是市府自己最多，從 6 月至 9 月中華電信、台電、自來水，我看也都是這些單位，大致離不開這個框框。

所以我們每月缺失記點累計，現在累計到 10 點，停發申請道路挖掘許可證一個月，達 15 點停發兩個月，我對局長報告，你這種如同虛設，你有罰過嗎？你們有超過 10 點的嗎？我告訴你到目前為止我查的結果是沒有，因為你們要查的人都說同樣都是水利局，大家都一樣工務單位，大概都是這些單位，巡查人員不敢得罪人，得失記點到此為止，尤其長期獨占黑名單榜首，水利局一旦被勒令停工影響工作，所以你們講難聽點便是官官相護，如真要罰，水利局早就被罰，罰下去也不行，勒令停工，市府整個進度，你敢嗎？不敢啦！沒關係，但這會影響，時間的問題，我建議你要比照台北市，用檢舉獎金制，可提供市民一同來監督施工，讓市民來監督，台北市檢舉市區道路挖掘道路獎勵要點，是針對一般市民，檢舉案件如查證屬實，你就用本裁罰基準，處罰確定者，檢舉人得領取收罰款的 10% 至 15% 的獎金，新工處並依所得稅法，案主扣 20% 的稅款，這是讓市民去檢舉，不一定要自己去巡查。

剛剛那是市民有檢舉獎金的，大家看了就生氣，因為都反映到我這裡，現在他不必再反映到我這裡，直接去檢舉就有獎金，現在這個是針對公務人員檢舉案件經查證屬實，台北市政府是依挖掘道路自治條例事件統一裁罰標準處理罰款確定者，同一年主動檢舉 3 件以上的巡查指數，用記功的，你們公務人員要看這你們最多，最內行的，你們就讓他記功，同年度主動 9 件以上，記功兩次，同年度拿 18 件以上的，經查屬實記大功，由新工處簽專案，市長授權頒發獎狀，這是針對公務人員去檢舉的，用記功的，市

民用獎金制，台北市就有實施，我感覺不錯，台北市實施道路缺失檢舉制度，道路施工品質提升，被內政部營建署評比市區道路養護管理績效 100 年度第一名，101 年度第二名，成效卓越。

高雄市我看如沒提出一點辦法出來，照目前這樣，每次都會有議員對你說道路的缺失。市府施政是要讓人民有感，而人民最直接的感受是每日上、下班行經道路是否平坦安全，高雄市的道路品質尚有待加強，希望市府單位要加油，不要讓路不平成爲高雄市民的痛。今天因爲時間問題，你要我把問題講清楚，可能有困難，這是我 15 分鐘的一個淺見，我們市民若要靠市府來做…。我在此向局長反映，這是由來已久的問題，但是一直都無法解決，如無法解決，我剛剛的意見，你們做參考，我絕無怪罪市府，尤其工務局，表現最好的養工處長，新工處長，你的幹部都非常優秀，我表示非常肯定。

因爲養工處長最近就任，做事的速度有目共睹，我表示敬佩，但這不是你的責任，這也不是你來才這樣，這是從以前到你這裡就一直爛的。局長，我希望我的意見你可以拿來參考，當議員就是監督市政，我幫你們多注意一些路，提出一些解決的方案，我主要是這樣，我再度聲明，沒怪你們，因爲這不是你們的問題。

最後一點建議，包商你們要慎重選擇，包商的素質真的很差，我們高雄市幾乎都是委外，包括都發局，很多的地方都是委外，委外到時市民要怪罪是怪我們市府，他們不會怪包商，包商要做什麼？包商他爲了要賺錢，他不管那麼多，所以公部門，我們的包商要做很適當的選擇，素質高一點，像他們工作胡亂講話、回應，胡亂搞，我在這裡沒講出來的，真的罄竹難書。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第一、我首先要澄清的是，我們的路平不是爛，但真的不滿意，也非常謝謝林議員非常精闢的見解，包括台北市的做法，我們都會來參考它的獎勵的做法，剛剛議員提到 101 年的國賠，一下子爆衝到 1,500 多萬，這是在 96 年橋頭鄉的橋南路，那個因爲道路的關係，導致這個案子就國賠 1,000 萬元。再來其實路平這部分經由我們深入檢討，大概涉及到兩個層面，第一個，是管理的問理，管理是要針對這些管線機構，高雄市的 4,000 萬平方公尺，我們養工處要維護 4,000 萬平方公尺裡面，總共有四十二個管線機構在我們的道路埋設管線，孔蓋總共有四十多萬，這要加強管理。第

二個是路面老化龜裂、坑洞，久未再去重鋪，這就是要我們公部門的預算，公部門預算我再此向議員報告，我們原有高市十一個行政區，總共 1,800 萬平方公尺的道路，縣的部分是 2,200 萬平方公尺，平均我們養工處的經費，一年頂多就是整個刨鋪到了不起 100 萬，你看總共 4,000 萬除 100 萬，以輪一次來算 40 年才輪一次，所以這是經費的問題，沒錢有沒錢的做法，包括沒有辦法全寬或全路段，至少在局部的部分，一定要一個街廓、一個路口，這個我們會來寬籌經費，在這地方非常謝謝地政局，如是重劃或平均地權基金有辦法支應的，地政局都有全力在協助，這部分首先向議員報告。第二、是對於四十幾個管線機構如何去管理。剛剛議員提到，為什麼實施記點，我們從去年開始，第一個，是實施記點；第二個，我們在去年的 5 月實施聯合挖掘。實施聯合挖掘短短的半年之間，我們管線機構的開挖量減少了一萬多次，去年的 7 月我們實施強制規定，要求管線機構開挖以後，不能再用原來的級配回填，因為這樣才能夯實，否則路基會下陷。所以我們強制規定要用高流動性低強度的混凝土，這個經費比原來的增加 2 倍以上，已開始實施了，所以我在想在市民和議員的督促之下，我們從去年開始就實施這些新措施，包括為什麼記點都停留在 10 點以下，不敢對我們府裏的局或府外的管線機構停發挖路許可證，照規定是記點 10 點以上，要停發一個月，15 點就要停發二個月，我已經向市長報告過，我們絕不護短，府裡的這些局，不管水利局、交通局、警察局在開挖，在施工的這段時間，如果有重複巡查、重複發現缺失，就重複記點，超過點數，該要停發挖路許可證，市長都支持。但要向議員報告的是，如果是屬於管線機構，如台電、自來水、欣高瓦斯，我們如果要對他們停發挖路許可，也要議會的支持，如果這樣我們老百姓他新建的房子如要接水、接電，剛好台電申請單位被停發一個月，那一個月、二個月內，我們的市民就無法接水、接電，這要先向議會報告，我們有這個決心。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說到路不平，我們每一位議員都曾經質詢過，我覺得挖掘當然是個很大的問題，但我們的路鋪平以後，我們都感受到差不多只有半年的壽命，半年後一下雨，馬上路面就是坑坑洞洞，這原因出在哪裡？出在原料，我有一個建議，剛講的可能都是治標，那如何治本？我想很多人都去過日本，在日本坐車，我們看到他們在開車很平坦，不會說顛顛簸簸，為什麼？你看他們的路每一條都很平坦，雨量也很大，可是他們每條路不管你到哪個都市，東京、大阪、福岡，或者到鄉下熊本，你到很多地方，他們的路都是平的，所以我是建議工務局是不是組個團到日本去考察，人家路的原

料到底是用什麼？我記得有一次我質詢我們現在的副秘書長，我說為什麼我們的路常常坑坑洞洞，他說如果我們以高速公路的原料來鋪，就不會有這個狀況，他有跟我說用什麼原料，我聽起來我也不懂原料的名字，所以人家是用什麼原料？可以讓他們每條路都是非常平坦，沒有坑坑洞洞，否則這樣補來補去看起來很難看，對整個交通安全是很大的傷害，人民的生命財產，我們也常常接到陳情案件，都是因為路不平跌倒要請求國賠，我想我們找出原始的原因，會讓我們的國庫少掉很多的賠償，以及鋪路的經費可以省掉很多，我這點建議，是不是可以組團考察，看看人家是如何鋪路的。蘇議員炎城，請發言。

蘇議員炎城：

雖然今天工務局部門質詢，都發局、地政局，本席先說有你們的配合，整體合併後我們鳳山地區改善很多，一些都市計畫開發速度已加快，道路也開闢很多，我也去拿了市長工作報告，二、三十年來，我們鳳山地區開路速度沒那麼快，在短短二年多開闢近十幾條，當然這要配合地政局、都發局、工務局、新工處、養工處，整體努力，陳菊市長團隊共同配合，到今天的成果，本席在此予以肯定。

以公園來講，養工處的公園都是透視化，從這邊都可以看到那邊。當然改革當中會有辛苦才能做到建設，當然也遇到一些問題，但也一一做完處理，所以增闢了好幾個公園，包括濕地公園，欣雄瓦斯後面公園的開闢，真的開闢很多公園，大家有目共睹，本席予以肯定。道路開闢，新工處在楊明州局長領導工務局之下，道路開闢不計其數，鳳山最近又有五條路要開發，本席肯定合併後有些地方的建設能夠加速，提升市民生活品質和水準。一個美麗的都市應該要有這樣建設的速度，才能提升都市的美麗。本席先給予肯定，另外針對小部分，我也做個建議，請大家改善。

都發局，南星計畫上一會期被爆料填埋保特瓶，這一會期又被爆料填埋醫療廢棄物，如此負面報導，貴局規劃將來開發為自由貿易港、洲際貨櫃中心，是否確實無公安之疑慮，有無評估會不會影響廠商投資的意願？這等一下一併回答。

地政局，我們高雄地價飆出 300 萬的新天價，恐帶動高美館區域的房價，民衆更憂心未來買不起房子，怕房子買不起，市民望樓興嘆，捷運捲起發展的趨勢，造成北高雄房價的狂飆；我們的薪水所得未增反而減下來，經主計處公告，我們目前維持在十四年前的水平；人潮洶湧當然促進商機，特別是房地產，年頭好，可惜翻了好幾倍，利滾利，錢滾錢，可嘆的是年輕族、白領階級只能以欣賞的眼光卻買不起。依實價登錄查核情形表，統

計期間 101 年 8 月至 102 年 2 月止，不動產成交數量 2 萬 6,958 件，實價登錄件數 2 萬 4,396 件，未登錄 2,562 件，查核件數 1,384 件，違規案件 2 件，原因是逾期申報，處理情形是辦理裁處相關作業中。實價登錄真的落實嗎？本市不動產成交案件 2 萬 6,958 件，實際登錄案件 2 萬 4,396 件，為何高達 2,562 件未登錄？為何違規的只有 2 件？貴局工作報告，101 年 11 月前完成實地稽查 31 件，為何給本席的資料卻是實地稽查 153 件，相差 122 件，究竟哪個數字才是正確的呢？實價登錄是否有相關的罰則？本席覺得正面是可以帶動地方繁榮，但是負面會造成年輕人和白領階級買不起。

工務局，鐵路地下化鳳山車站地區變更，鐵路地下化不僅有助縫合被切割的鳳山都會區，藉由都市縫合效果，促進都市更新與土地開發，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對鳳山的整體發展將有莫大助益。車站設計涉及生活空間及都市美學，引起不少文史工作者關心。其實文化與商業是可以兼容並蓄的，最重要的是要展現地方特色，一項重大建築物就是代表一座城市轉型的重大契機。我們去俄羅斯聖彼得堡火車站參訪，它的建築就很有文化特色，這張照片請大家參考。鳳山車站處在文化古蹟的氛圍中，擁有歷史文化，應將公共建築物硬體融入人文、歷史建設中。鳳山包括曹公圳的整治，還有一些古蹟，我相信大家都很清楚。有關站體之規劃，請說明鳳山站體的規劃，鳳山地區的公民參與和公共決策的角色如何？這個區塊到底有沒有去注重、有沒有關心鳳山人的感受？地方建設就是要融入地方的意見。

剛才林武忠議員也有提到這個問題，養工處對道路的改善，說實在的，高雄市合併之後鳳山的道路很平坦，這是不容置疑的。但是完工大約六個月到一年，馬路又要開挖了，挖路一定有人會反對，在溝通的過程又造成很大的困擾，到最後還是要挖，真的很可惜。枉費工務局在缺乏經費之下，很辛苦才把高雄市的道路鋪得這麼平坦，開挖之後再回填，弄得到處都是坑坑疤疤。所以管線的埋設單位用記點的方式，剛才林武忠議員說過了，全部都沒有超過 10 點，所以都不受處分。每月缺失記點累計達 10 點者，停發申請道路挖掘許可證一個月；達 15 點者，停發二個月。上路以後一年多來，違規單位都未達到停發的標準，大家都會控制在 10 點以內，沒有達到標準你就不能處理了，他還是會不定時挖掘道路，沒有超過 10 點你就拿他沒辦法，這個自治條例是不是有缺陷？為何上路後一年多來，每月累積缺失記點最多的單位只有 8 點，10 點就停發許可證，但是 8 點不會被停，是否會造成違規單位有恃無恐？請問要如何落實道路挖掘管理，以避免民

怨。大家辛辛苦苦才把道路鋪平，結果又被挖得亂七八糟，這樣是浪費投資，你好不容易才爭取到經費來做，大家都很高興，但是過了六個月或一年又開始挖掘了，我覺得這個部分我們要好好改善。

岡山本洲的北擴大產業園區，我每個月會期我都有提出來，都發局局長是不是廢掉工業區再來重新規劃，他們祖先留下來的土地都被你們徵收了，應該留給他們一部分變更成住宅區或商業區，透過市地重劃來變更是否可行？請都發局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本洲工業區現在經發局正在跟地方溝通。

蘇議員炎城：

局長，不用溝通了，大家都反對。合併後二年來，每次總質詢鄉親都包遊覽車來，你也有看到，他們很反對。土地都被你們徵收了，留一小塊給他們，不要到最後連庄頭地方也要徵收，變成他們要遷村，情何以堪？你們可以徵收台糖的土地，但是不要徵收一般民衆的土地，你也了解，引起他們抗爭也很辛苦，是不是？大部分都被你們徵收了，只剩下小部分，是不是應該要留給他們變更成住宅區或商業區，讓他們可以繼續在那裡居住生存。這些土地是他們祖先留下來的，是有感情的，局長，可以做得得到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個計畫民衆有不同的期待和意見，市政府經發局也沒有提出這個案，所以現在沒有工業區這個案。

蘇議員炎城：

這個案如果不改變，他們永遠在那邊提心吊膽，他不知道你什麼時候會徵收？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目前沒有這個案，要怎麼徵收。

蘇議員炎城：

如果可以，我們爲什麼不把它變更成住宅區或商業區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商業區是同樣意思，還是要經過很多溝通？現在兩邊都是工業，那裡當作住宅區適合嗎？

蘇議員炎城：

那就商業區嘛！工業區裡面也是有商業區讓他們消費。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部分我們再來研究。

蘇議員炎城：

局長，已經講兩年多了，你們也研究兩年多了，這件事情我希望你積極一點。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裡要當住宅區或商業區，我覺得要考慮一下。

蘇議員炎城：

四周都是工業區，佔地幾百甲的工業區，當中有一塊商業區讓他們休閒、消費是很正常的，你應該要慎重考慮，其他的問題請局長一併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剛才議員提到南星有挖到廢棄物，這塊地我們已經有償撥用給港務公司了，港務公司現階段正在做的就是環評，環評要過得去它才會做實質開發，過不去當然不行，…。

蘇議員炎城：

局長，如果不行的話，趁著現在還沒有開發之前就先把它清掉，如果數量很大就先把它清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環保局長有一份聲明稿，現在看到的是齒模、石膏這些廢棄物。

蘇議員炎城：

你要趕快處理，澄清外界的疑慮，這件事你要注意一下。還有一件事情，我請教一下，為什麼…，這個我等一下再問地政局就好了。沒關係啦！你注意一下啦！好，請坐。地政局局長，請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剛才議員有提到實價登錄的問題，在我們的報告裡面也有說，我們的揭露率是 82%，剛才議員有說到提供給你的資料是一百五十幾件，為什麼實地稽查才 31 件？這是依照內政部的查核實施計畫而來的，它就是從總件數裡面抽二成進行實地稽查，這個數字是這樣來的。另外，實價登錄的部分，如果仲介業者或地政士沒有按照規定在完成交易後一個月內完成申報手續，逾期未申報者，我們會依照地政士法與不動產經濟相關罰則處 3 萬到 15 萬元罰鍰。跟議員報告，全台灣地區目前因為逾期未申報而遭開罰的，全國總共有四十幾件，我們高雄市有二件，而這四十幾件裡面，我們所了

解的是只有一件是因為買賣的價格申報不實遭裁罰，其他的大部分都是逾期、超過時間，大概是這樣。

蘇議員炎城：

你再用書面資料答覆。〔好。〕還有一件事情，我想了解的就是南成重劃區可以把區段徵收改成市地重劃，但是為什麼五甲一路以北的區段徵收的重劃區不能回復為市地重劃呢？一樣都是區段徵收，但是為什麼一邊可以從區段徵收轉為市地重劃，另外一邊卻不可以呢？請你答覆一下。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在這裡跟議員報告一下，南成的區段徵收在變更之前，它是倉儲區、是加工組合區，跟我們所說的五甲路東側的農業區變更，要把農業區變更為商業區是不一樣的。所以在南成都市計畫的部分，我們有向內政部的都市計畫委員會爭取，這個部分，他們也認同我們的做法，所以我們改變方式，南成的區段徵收目前改為 77 期重劃區。

蘇議員炎城：

沒關係，你會後再用書面資料答覆，把數據給我。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再用正式公文答覆。

蘇議員炎城：

你請坐。我們請工務局楊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議員剛才只有兩個議題，一個就是鐵路地下化以後鳳山車站站體的設計，這個部分，我們都發局的都市設計審議應該都會有把關，剛才盧局長也有做一些相關的說明；至於道路挖掘的部分，也非常謝謝蘇議員的提醒，有關於我們記點的部分會不會投鼠忌器？我剛才已經有說過，已經跟市長報告過了，我們自己府內的單位也一樣，如果達到 10 點，我們不會把它停留在 8 點，我們一定會按照程序來，我已經交代我們主管的單位。

在這邊還是要跟議員報告，我們的 AC 瀝青混凝土，它是有壽命的，它不像鋼筋混凝土，AC 的壽命平均大概八到十年，如果是重車輾壓，大概三年就應該要翻修一次，例如我們的港區周邊新生路、漁港路，這一些重車輾壓的道路，縱使我們用的材料跟高速公路的材料一樣的好，我們在新生路用的是跟高速公路一樣的，是用改質 III 型，它的成本是一般 AC-20 的大概

六成左右，也是一樣，年限到了，就是因為材料的關係，所以我們就是要有一定的經費來做翻修刨鋪。

另外對於道路的挖掘、管線的挖掘，因為我們沒有辦法設置共同管道，為什麼沒有辦法設置共同管道？因為共同管道的經費成本不是一般的地方政府所能夠負擔的，共同管道 1 公尺長的單價大概要 19 萬元，寬度大概是 4 公尺，高度是 3 公尺，就像是一個隧道一樣，這個共同管道興建好了以後可以容納油管、電管、還有瓦斯等，這些比較具有危險性的管線。非危險性的包括像弱電寬頻、電信、監視器與第四台，我們現在已經有做 750 公里寬頻管道，但是這個寬頻管道還是沒有辦法解決共同管道的功能，所以在共同管道還沒有辦法設置之前，我們對於管線單位就是要加強管理。

加強管理我們已經有一些措施，包括像剛才議員所關心的，第一個，計畫性的管線，計畫性的管線就是指台電與自來水公司，他們計畫性的管線，我們現在有要求他們，例如今年的計畫性管線，在去年 101 年，所有的管線單位在 11 月之前都要提出來，由我們的工程企劃處來共同管控，在同一個時間進行挖掘；而民生的管線，如果房子蓋好，需要這一些民生管線，我們就是用聯合挖掘，所以這一些措施我們都會積極的來落實。當然路平真的不是只有市民不滿意，我們也真的是不滿意，但是在不滿意的當中，我們會盡全力的去做。在這裡要跟蘇議員報告的就是在差強人意的過程中，我們的路平專案措施還榮獲行政院為民服務品質獎，這個在路平專案裡面也算是最高的榮譽，但是我剛才說過了，真的是不滿意，我們會全力來做。

主席（曾議員麗燕）：

陳議員政聞，請發言。

陳議員政聞：

針對我們高雄新市鎮，我首先來探討高雄新市鎮這個計畫案，從核定到目前為止已經將近二十五年的時間，它開發的基地面積大概有 900 公頃，我不曉得都發局長是不是有到現場去看過？高雄新市鎮是位於橋頭，鄰近楠梓、燕巢及岡山，算是我們北高雄目前最大的一個造鎮計畫，當初評估大概可以移入 30 萬的人口。

目前這個新市鎮的開發，我們看到一些公共建設的部分大概只有地檢署與法院，現在有這些硬體的設施；其他的地方，我看都是完全沒有任何的建商或是基本的公共建設，全部都是屬於停頓的狀態。基本上，新市鎮經過第二次的通盤檢討，有一些像是果菜市場的部分，它已經把它變更成商業區，有些學校用地的部分也把它變更成文教用地，主要就是可以更廣泛

的來使用，不要被法令所限制住。我不曉得目前市府和營建署之間的溝通管道，針對高雄新市鎮合作開發後期這個階段，目前的進度為何？規劃未來在幾年之後能夠達到我們預期規劃的目標？我先請都發局長針對高雄新市鎮做一個簡單的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就分兩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我們捷運局正在專案執行的，也就是後期的優先開發區，也就是毗鄰現在幾個捷運站周邊，這協商的結果，在今年一定會協商出來，也就是我們做的規劃結果會去跟營建署爭取由我們拿到開發權，也就是由市政府來主導開發，捷運周邊那一塊，一方面也是為了增加運量，另外一方面也提早做二期開發。

但是這樣的結果還是有七、八百公頃，還是有一大塊，包括跨過高速公路那一頭。我們的看法在兩個月前也跟營建署正式提過，在研討會上，我們的看法是 30 萬人進岡山，這是很早期、二十幾年前的想法，也就是認為它是一個睡覺的城市，那是不對的。我們建議營建署整個要做個通盤檢討，也就是必須把一些科技產業的概念放進來重新做通盤檢討，營建署願意朝這方面來做思考，他也不反對的是 30 萬人你要完全支撐有這麼多人就業和居住，它現在只有居住，沒有任何就業的空間，這是不對的事情，他們也聽得懂，所以營建署會朝這方面來做再一次的通盤考慮，就只有二期的部分。眼前第一個要先解決的就是有捷運沒有開發區，這件事情市政府已經主動來做了。

陳議員政聞：

我想也是這樣，當然市府可以主動做的部分，所以我剛剛說捷運局這裡應該儘速辦理。另外一個部分，二期規劃的部分，剛剛局長也提到，我認為非常正確，的確是需要產業的進駐，不然你在那邊建房子卻沒人搬進去住，這對我們的開發其實不是有利的。但是產業的部分，你認為那邊適合做什麼產業？包括你未來的規劃是不是會有一些工業區，或是哪一部分的產業？因為我剛剛從你答覆出來的，我聽不出來那是什麼產業。另外一個部分，它鄰近的高雄大學特定區，目前大學特定區跟新市鎮這邊的交通是沒辦法連結的。在這部分是不是有規劃能夠讓這兩個連結？因為就在隔壁，但是這兩個都是屬於新的開發案，我們有新的交通路線可以把這兩個區域連結在一起嗎？請局長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為我也繞過一次，我發現這地方就是一個瓶頸，它是對新市鎮未來開發不好，所以我們今年會有一個規劃案，會把那個地方的交通型態再重新整理，會提出一個新的交通連動道路方案。現在我們在北邊已經有請他們處理了，這可能陳議員也知道，北邊已經在處理而南邊還沒有，就是你講的那個區域，高雄大學那邊我們今年會做。

陳議員政聞：

另外一個問題，產業的部分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產業的部分，不是一般的工業區，我也不贊成高雄再有這麼多類似這種有污染性的，所以比較接近岡山金屬產業高值化的，我比較鼓勵這一塊，因為它鄰近高速公路，也快速嘛。總之它是一個非污染型的產業，包括物流，這是可以的，我認為那個地方的物流是可以的，結合已經有的基礎，那是可以的。

陳議員政聞：

你這樣針對高金屬，其實高金屬都是污染的，螺絲產業一定有污染，目前只有針對你說的物流有機會啦！螺絲廠在岡山地區是非常多，你說沒有污染的，我想真的只剩下物流啦！所以這一部分如果你們沒有做任何的規劃時，你只講產業，問題是沒有足夠的吸引力讓產業進來，的確也是一種困擾。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的確先提出這樣的想法，至於哪一種產業的需地，這個還要進一步再做研究，但我曾經講，如果沒有這樣的產業滋生，結合那個地方已經有的產業聚落、居住聚落，新市鎮照這樣是比較慢的。

陳議員政聞：

二十五年了，我想人生也沒幾個二十五年。〔是。〕希望在市府執政的情況能夠加速高雄新市鎮的開發，包括未來市府的規劃案，當然你們現在可能沒有這一種規劃，但是我認為市府做一個十年、二十年、三十年的長久計畫，其實未來在新市鎮這裡設置新的行政中心，不管在地理上，包括在未來的區域開發上，我覺得是非常正確的，都發局長是不是能夠針對這個部分去討論？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知道。橋頭這部分我們會加速來推動進行，如果營建署他們同意讓我

們有規劃案，事實上，這也是爭取一年多，陳議員大概知道，連規劃經費它都不太願意給我們，它現在總算有優先下去，是 OK 的。二期他現在還是不放，所以我們會繼續來爭取，一旦讓我們有主動權去規劃，我們才有機會去決定它的土地使用。

陳議員政聞：

你會反對在那邊做新的行政中心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新的行政中心？

陳議員政聞：

就是未來的市府跟議會如果設置在高雄新市鎮，你的看法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會覺得它必須配合什麼，這邊當然是一個規劃案，我覺得那個地方，包括我們未來的機場，也就是像高雄機場這件事情已講了很多年，未來的澈底解決…。

陳議員政聞：

就是彌陀那個未來新的國際機場？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它應該接近往北邊，靠近台南，那個地方如果捷運線也能夠進到那個區域，同時捷運線往北邊延，我覺得那個地方是一個非常好的新市鎮中心的區位，就是那個一起來的狀況下；否則單獨市政中心現在設在那邊，我認為可能性不是很高。

陳議員政聞：

我們對整個南部的發展的確是有一個新的國際機場，然後那個地方應該就是在你剛剛講的那個地方，因為小港機場目前是 12 點過後飛機不能起降，沒有一個國際機場是這樣子的。這裡沒有什麼黨派之分，我覺得我們的規劃可能要等到民進黨執政、中央執政，我們才有機會照我們的規劃這樣走。目前看起來，中央也不可能再有新的國際機場在南部會有這種大的投資，包括我們剛才講的，包括跟營建署的溝通，我認為如果地方能夠跟中央合作，這個才是未來南高雄，甚至是整個高雄市的發展才符合我們人民的期待。

另外一個部分，就是針對岡山都市計畫，岡山都市計畫新的通盤檢討已經公布了。樂群村就是現有的眷村，在縣府的時代已經規劃成文化古蹟保存區，但是它的土地分區還是住宅區，當然文化局跟他討論過，目前還是卡在國防部那邊，他們還是不願意跟地方合作，所以造成那邊還是都在關

蚊子，因此民衆就想盡辦法，因為還是住宅區，所以他們就想把它賣出去，但是國防部那邊也想把土地做更有效的利用，所以目前的通盤檢討，你不能依照現行的規定把它變更成古蹟保存區？針對樂群村的部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陳議員，你再說一次，是指現在國防部哪一塊？

陳議員政聞：

樂群村，就是現在岡山河堤公園旁邊有一個眷村的文化保存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旁邊那一大塊。

陳議員政聞：

我們在縣府時代已經規劃成古蹟歷史建物，那些建物從日治時代就有了，〔是。〕現在是因為國民黨來台灣時，就把它變成一個空軍軍眷的宿舍，但是目前那些軍眷人員已經都搬離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搬到新的。

陳議員政聞：

這個建物は歷史建物，這整個內部也都是檜木所做的，那是非常日式風格的，這邊跟屏東現有保存的一個眷村保存區範圍大同小異。我認為目前，岡山這個眷村是非常具有歷史價值意義的一個地方，但是我現在在這邊討論的重點，是它的土地分區還是住宅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就是眷村，那一大塊裡面有一區。

陳議員政聞：

有一區，對，沒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我知道了，現在是住宅區。

陳議員政聞：

但是這一塊地區，你可以把它規劃成古蹟保存區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重新來過就可以了。因為它早期是鎮公所時代跟軍方也談過這個都計案，現在就是那個都計案。

陳議員政聞：

對，沒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在評估那個都計案，可以有檢討空間，但就是道路系統太零碎了，我們也在考慮重新要規劃，如果軍方同意，我們重新來過。

陳議員政聞：

這不用軍方同意啊！你可以直接把它設定成為古蹟保存區，不然他們天天都想盡辦法要賣它，他根本不會把它好好保存。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古蹟保存那是要請文化局去劃設的，它就也不經過都計。

陳議員政聞：

他半夜就把它給拆掉，你也沒辦法啊，你對他也沒輒啊！所以我覺得你應該是從土地分區把它限制住，你把它限制住之後，他連要賣都沒辦法的，誰會去買古蹟保存區，你懂我的意思嗎？〔是。〕所以你們有沒有辦法在近期內，用最快的速度把它變更成為古蹟保存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大概沒辦法說這個幾個月、三個月，沒辦法！它就是一個標準的都計案，它需要一點時間。我們來跟軍方協調，我個人也不好講大話，我認為軍方也不至於敢這樣做，連夜拆除，他豈不是要自找麻煩嗎？這可以協商啦！如果我們認為那一塊是有保存價值，當然可以用正當、正常的手段去處理出來，如果他要連夜，我們也可以連夜把它變更為其他沒有用的土地，這個不好啦！我想這方面…。

陳議員政聞：

但是他現在就消極處理，他根本就不積極開發嘛！市府文化局跟他溝通，也是目前這樣，所以…。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塊地是要賣的啦！

陳議員政聞：

那當然是住宅區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周邊對不對？

陳議員政聞：

周邊也都是住宅區啊！他們那整片的土地都想開發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所了解的是這樣，就是他目前還沒有非常積極要處理那一個區域，沒

有很積極，但是也沒有把他停下來。

陳議員政聞：

目前是沒有，但是你現在沒給他壓力，他當然就不積極。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知道。

陳議員政聞：

我重點其實就是要你把這部分，不是全部，就是現在規劃成歷史建物的部分，把他設定成爲歷史保存區可以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市計畫上的歷史保存區，其實是一樣的，也要文化局認爲那個地方是足堪保存，都市計畫才會把他保存下來。

陳議員政聞：

那個建物已經是古蹟歷史建物了，只是他的土地還是住宅區，不是古蹟保存區，如果你說這個是歷史建物，下面不是古蹟保存區，這樣也是不對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一旦是古蹟歷史建物，依法他是不能拆的，但是陳議員可能會擔心說他可能連夜敲一敲，他就違法。那進一步要用都市計畫把他框住，讓他不能處分，陳議員的意思是這樣嗎？

陳議員政聞：

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這個我們來研究看看，他如果是確定的話，坦白講也不可能蓋住宅，就不可能了，當然就可以劃，就可以照陳議員你的建議去劃。

陳議員政聞：

因爲這範圍也不是很大，我想說這樣才符合實況，然後也符合我們把高雄有歷史、有文化的建物能夠把他保存下來，讓後代的人能夠知道整個台灣演化的歷史，我想這個部分請都發局再努力一下，用最快的速度看能不能去變更成古蹟保存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我了解。

陳議員政聞：

另外我本來想談路平專案，但是我剛剛聽很多議員已經提過了，我想這部分就不再重複。但是針對養工處，我覺得養工處長也是滿認真，阿公店

水庫是橫跨岡山跟燕巢，事實上那邊是南區水資源局所主管，但是跟高雄市也息息相關，因為在那邊運動的大概是這區域的區民，但在那邊上廁所其實是一個非常大的問題。處長你也很用心，曾經到那邊騎腳踏車騎了一圈，目前在那邊運動的民衆就是期待能夠有一個簡易的廁所，但是我們也不希望是那種移動式的，那也是不好看，能不能建一個漂漂亮亮的，但是這可能要跟南區水資源局溝通協調，我不曉得你們跟他是不是有一個定案或者是有一個方向，針對未來那邊的管理，南區水資源局跟高雄市政府的配合是怎麼樣？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處長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那一天和區長、里長，還有一些市民朋友有去騎了一圈，其實那邊現有兩個廁所，一個在大門那邊、一個是在左側這個部分，它是在一個斜坡的下面。另外我們在那邊討論之後，我們是覺得那個東北側，東北側那邊確實有需要再增設一個，不是流動廁所，就是一個比較好看、比較優質的廁所，我們是有這個想法。這個還沒有定案，我們要朝這個方向來做，因為那裡是一個水質保護區，到底要離水庫有多遠，水資源局這邊才會同意。另外有一個，就是在自行車道旁邊有一間寺廟，這個寺廟我們也會去跟他談，因為希望寺廟這邊的公廁也釋放出來給我們的市民朋友使用，可是據我了解，這個寺廟他是有一個要求，當初他有開放出來，可是市民朋友使用的時候，他表示說沒有人去做清理的工作。我們這邊會在下個禮拜跟寺廟的住持來協商，請他釋放出來，平常清理的工作由養工處跟區公所來合作，不管是在平常日或是假日，我們都會來做清理的工作，目前整個概況是這樣。

主席（曾議員麗燕）：

周議員玲玟，請發言。

周議員玲玟：

首先與工務小組的局處們討論一個話題，綠建築這個東西講了很多年，一路從縣市合併以前，大家一直往這個目標努力，一直到現在縣市合併以後，綠建築一直是我們的目標。那麼其實也慢慢的都有達到，不管是中央的法令，還是我們地方高雄綠建築的自治條例，事實上對於綠建築我們都有所規範。但是爲什麼要有所規範？因爲綠建築的後面要使用的是叫做「綠建材」，但是大家很少要碰綠建材這個東西，尤其講到建材這兩個字，好像都有一點小敏感，偏偏綠建材又比其他的建材還要貴。所以爲了要讓建築

師也好、爲了要讓我們的公共工程能夠符合綠建築的自治條例，我們就設定了一個標準，也就是說你送進來的，只要能夠達到 45% 的總面積，修正前是 30%，你的總面積如果有辦法達到 45% 的建材，市政府就認定你是叫做綠建築，在公共工程裡面你就會過關。

但是我現在要跟各位討論的是我們現在實施的狀況，因爲綠建材貴，所以我們現在實施下來就會變成所有的建築師怎麼送——天、地、牆，天就是天花板，天花板他怎麼做？最簡單、最便宜的環保材質叫做矽酸鈣板，這個建材跟以往的建材，即使沒有綠建築也是差不多價錢，所以這個部分解決了。牆呢？磁磚生產的過程是非常的耗能，可能在生產的過程不環保，所以現在大家漸漸用油漆來替代，油漆更簡單，這個牆我可能就漆環保漆，市面上有環保漆的廠商可能只有一兩家、兩三家，他就用環保漆。如果這兩樣最省錢的東西還湊不了，他就用地板來湊，比較符合環保材質的地板可能是拼裝地板或是什麼樣的地板，基本上這三樣的架構加起來，通常他都兜得到 45%。但是這三樣東西在公共建築裡面，真的能夠達到綠建築標準嗎？他在我們後續的目標節能減碳的部分，請問他扮演什麼角色？他扮演的角色其實並不高，尤其像油漆的處理，就我現在的了解，他還不是全部都用環保油漆，你只要拿得到一桶油漆是環保材質的，他有出證明的，我一個公共工程要用幾百桶、幾千桶的油漆。他只要能夠拿到一桶，一張證明，他就可以全部當作都是這個油漆。

我這個不是批判，就是有政策跟有對策，本來就是台灣一個很厲害的地方，不管是中央到地方的模式，但是大家只要是公務單位跟執行的單位，甚至廠商，我們都是在這樣的規則下走，沒有人犯法，但是說真的，也沒有人會進步。我在這裡特別要提的，我隨便舉例，比方說節能窗，目前我們的窗戶是不在公共建築 45% 綠建築的認定，但是有多少的數字告訴我們，當一個公共工程這麼大的面積，我們在海邊的，像我們現在沒有用的世貿工程，用大量的玻璃、用大量的節能窗，他之後能夠節省下來的電力，能夠有多少？可是爲什麼我們都沒有辦法這樣做？我跟各位報告一個原因，高雄市政府是全台灣所有縣市政府到目前爲止，唯一節能窗沒有人送進來，公單位有很多從承辦到上面的主管聽到都說，建築師可以送啊！建築師爲什麼不送？他們可以送啊！建築師爲什麼不送有兩個原因，第一個，節能建材一定比較貴，所以他們送了，很可能成本上不夠這樣的預算，這是一個原因。第二個原因，建築師其實都送過，全部被「打槍」，我們又覺得很奇怪，爲什麼我們都會被「打槍」，我們的公單位其實某一部分是保守的。我們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其實是很辛苦，也很難得有很大的進步，所

以我們的弊案其實很少，但是弊案少是因為有時候我們也過於保守。當第一個好東西要送到你公共工程的時候，他會被「打槍」個三、五年，人家怎麼告訴你他的優點，我們市政府就是收不進來，當你一直退，建築師也一直退，他一定往後退，他就是不敢送進來，所以我們的公共工程到最後都用不到好東西。為什麼人家會受不了要找上民意代表來跟你說，事實上也到過市政府，因為他們就是送不來；但問題是所有的縣市政府人家都送進去了，人家會把一個公共工程的預算，人家的眼光會放遠，也許現在的成本高一點，但是我們公共工程每一年所省下來的電費能夠達到 20% 以上。對於公務人員執行的現狀而言，我們並不考慮未來，只考慮現在，為什麼？因為他們抱著我現在不想要有麻煩的心態。承辦很辛苦，就一個小科長、一個小股長，你沒有把這個觀念給他，他就是一直退，我們就永遠都用不到好東西。但是你說他真的沒有私心嗎？這麼多年來我也不太喜歡講建材，事實上有許多廠商來向本席陳情，我們也曾經有一項公共工程要使用衛浴設備，有一間廠商他的東西怎麼送都送不進來，到最後被退了 3 次以後，承辦員就跟他說叫他不要再問原因了，你這家品牌我沒聽過，他要用他有聽過的牌子。但是我告訴你，這一家牌子的知名度也不輸和成，也不輸 TOTO，他也不輸麗舍，也不輸其他的廠牌。當他說沒有聽過的時候，我們只能一笑置之。但是你知道真正的原因是，這位承辦習慣收他熟悉的那兩個廠牌，而且你也可以看到，過去的案子在這位承辦手上通過的好像都是他熟悉的那一個廠牌，我們也不需要在這個地方把名字點出來。我要說的是在這個東西背後正面的意義，就是他的觀念及格局要不要把這個東西收進來；負面的意義就是，你們也是打著這樣的名號，永遠都還是在收你熟悉的建材，收你熟悉的廠商，不犯錯的。我想跟大家聊這個觀念，我想聽聽工務局長的看法，可不可以請楊局長告訴本席你的看法。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從議員質詢的內容中，聽起來有一部分是公有建築物綠建材的使用，在綠建材的使用我的原則是只要符合設計規範，我們就不管他的廠牌，這也是我們一般在使用材料上謹守的原則。

周議員玲玟：

局長，大原則當然是這樣，這麼多年來大家在這裡講話都還是一樣要制式的回答。但是我要說的是在執行的觀念上，要如何從基層一直到中高階的主管、一直到決策的主管，大家能夠真正在綠建築、綠建材做永續的接

納及格局的提升，當所有的好東西在高雄市政府進不了公共工程的時候，應該怎麼辦？如果你還是這樣回答我，我告訴你結論還是一樣，建築師也送不了好東西，承辦還是退好東西，怎麼辦？有關這件事情我們有沒有辦法做一些教育或觀念上的改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關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周議員允許新工處蘇處長來答覆，因為實際上的操作是由新工處負責。

周議員玲奴：

大部分的公共工程在那裡嘛！〔對。〕其實每一個單位、局處也都有，這個是整體的。好，請蘇處長向本席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蘇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有關高雄市的公共建築，基本上公有建築超過 5,000 萬以上就要拿綠建築標章，綠建材是其中的一項，剛才周議員有講到，他要使用 45% 的綠建材。在材料的選擇方面，當然節能減碳或者是永續，是目前整個世界建築的潮流。所以在建材的使用上除了以用綠建材為主以外，還有一個就是我們對於材料的選用不會特意規範哪一種材料不能使用，因為採購法有規定，我們只要有性能規範，這些東西訂定出來，我想公共建築也能夠接受。

周議員玲奴：

還是一樣的回答。我們在這裡都說我們廣納接受，但是會送到你們眼前的就一定只有那三樣。我現在在講的就是我們在觀念和現狀實施上還是老樣子，如何打破這樣的僵局？我舉例來說，高雄市政府整個新工處、工務局就大方的跟全台灣的建築師說，你只要到高雄市政府來送公共工程，你們可以不受任何的限制，所有節能的建材不管是哪一個環節的都能夠送進高雄市政府。因為你們在第二階段還有預算的把關，你要讓他們都放心，他們每一個人手上都有好東西，結果那些好東西都是私人在用，我們的公共工程永遠都用不了好東西。現在設計是有改變，我們現在的設計已經有往前邁進一步了，夠美；但是未來真正永續的建築維護及節能減碳，這件東西現在是零，即使訂了綠建築，他在實施上就是零。我只是希望你們打破這個僵局，這樣高雄市接下來的公共建設都很大件，這樣他才能夠有好東西。有沒有辦法努力一下？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綠建材的部分除了剛才提到的建材以外，基本上以高雄市的公共建築，

剛才議員提到有關磁磚的部分是很耗能的，我們最近幾個案子，例如主場館，我們就是用「清水模」，他不需要去貼磁磚，以後維護的成本也低。例如最近的衛生醫療大樓也是這樣來處理。以工務局所承辦高雄市的公共建築，基本上我們在徵圖的時候就很明確的跟他講，我們要符合綠建築標章，要採用綠建材，有關這部分我們都寫得很清楚。當然在執行上，議員有提到是不是讓全部的基層同仁到科長、股長都建立這樣的觀念，我們也有持續在做相關的教育訓練，我們也希望政府的公共投資可以做為民間領頭的作用，所以我剛才舉的幾個案例，基本上我們同仁都很努力在做。當然議員有建議到相關材料的選用，這部分我們會對同仁再多教育訓練。

周議員玲玆：

好，希望大家可以很快速的看到進步。最後一點點時間我想要請教有關台鋁的問題，台鋁舊廠是財政局標出去的嗎？都發局知道他是做什麼用途嗎？我可以了解一下嗎？請局長做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就是 DUA。

周議員玲玆：

就是 HOTEL DUA 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好像是這樣。

周議員玲玆：

他就是做飯店跟那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做為什麼用途我還沒看到，但是得標者好像是他。

周議員玲玆：

好，那應該可以期待。好，我了解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蔡議員金晏，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縣市合併當然是越來越上手，尤其是工務局。議會同仁對於工務局執行率的問題，其實大家一直期待執行率什麼時候可以再提高一點。99 年底合併以後，執行率有慢慢增加，其中不管是以前的工程也好，或是其他等等，有時候從預算數來看也許不是那麼精準，因為有的工程已經做好了只是還

沒給付。扣除還沒給付的，我相信執行率應該會比書面上或統計出來的結果稍微再高一點，是不是請局長做答覆，到去年 101 年底整個工務部門執行率已經達到多少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工務局所屬權管的執行率大約百分之八十一點多，將近百分之…。

蔡議員金晏：

這是指 101 年的預算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包含保留。

蔡議員金晏：

包含保留，包含 99 年、100 年累積下來，現在已經達到 81% 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已經關帳了，所以已經確定了。

蔡議員金晏：

對啊！包括前兩年這些數字比較難看，我想這是有些原因的，你在議會也曾經講過。我想針對執行率，到底工務部門現在必須要做的的工作多大、我們有多少人？這些還是要認真思考，而不是什麼都想要做，但預算編一堆，到最後有可能會產生執行率不足的問題，到時候議會也是有把關的必要。另一個部分就是執行率不好表示怎樣？表示局裡面的同仁工作量大、壓力很大，這是必然的。那壓力大會怎樣？工程品質可能就不好，政府的美意如果因為工程品質很不好，或者是在施工期間沒有做到應該做好的，我想這對於市政府也不好。局長，這些請你說明未來這部分能不能做到，我們可以做多少？編列多少預算可以把品質提高？去年有很多大型的工程，我們也都很肯定，包括鹽埕埔大公陸橋拆除，還有公園路旁的公園都做好了。旗津區域的海岸保護工程今年應該也會完工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月。

蔡議員金晏：

所以這些也是有很好的成績，可是我有聽到，我也知道內部大家都很累。局長，這部分請你說明未來你要如何去做？我希望的是工作環境要好，而不是說很輕鬆，是應該要怎麼做、要如何提升品質？其實大公陸橋雖然已經拆除了，可是我覺得大公陸橋可以設計得更好，品質也可以更好一點，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蔡金晏）

我相信所有的民衆及議員同仁，包括市政府的同仁們，相信也都希望可以做到這樣。局長，請你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公開上來說，我不應該說我工務局有多累。

蔡議員金晏：

對，大家都很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目前的情況，市政府所有其他機關如果有工程的話，因為他們都不是很專業，所以除了我們自己之外。

蔡議員金晏：

你們也要協助。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幾乎我們局外的機關都會請求市政府在工程的部分，是不是拜託工務局來承擔，我們當然是基於市府一體就義不容辭也都承擔下來，所以導致整個工務局除了本預算之外，又再加上其他機關委辦的部分幾乎都超過我們的本預算，所以同仁真的是比較辛苦。我們同仁雖然辛苦，但我覺得這是人生的一個價值，就是因為他在工務局，他到外面去可以很抬頭挺胸說我是工務局的同仁，我們工務局有一個相當的績效，我們以這個團體為榮，我常這樣跟我們的同仁鼓勵，這個也是人生的一種價值。

但實際上目前的缺額是有多了一點，大概有一百多位、將近二成多左右，這部分我請我們的處長、主管一定要趕快去遴補，不管是外補或考試分發也好，最後在萬不得已市長也同意那一個控管我們的職缺，以進用約聘僱的方式，只要他學經歷都符合我們的要求。

蔡議員金晏：

相關的專長都符合。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也是可以用控管職缺以進用約聘僱的方式，這個市長都同意，只要我們的主管同仁有這個能力解決到本身缺額問題，這個是當一個首長、當一個主管自己要有這種能力。

蔡議員金晏：

局長，我想身為工務局的主管，我們還是要了解一下，因為局內有些單位流動性很大，為什麼會有這樣的現象呢？局長應該要好好的想看要如何

解決這種狀況？這個跟很多環節都有相關，包括我剛剛提的執行率、工作量。其實我擔心的就如你講的，我們既然在市政府或身為高雄市的民意代表當議員的我都希望能非常驕傲的站出來，因為這工程是我們做的，這個可帶給大家便利、帶給有大家身為高雄市民的榮譽感，我想大家都願意這樣去想；但是我擔心的是工作太多，結果效率變差。效率變差品質就變差，這個才是我擔心的，所以這個問題你回去要好好的思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們會積極來處理。

蔡議員金晏：

要怎麼樣讓局裡面，重點是把我們的品質提升，好不好？再來我請教都發局長，以前我們有國宅處，聽說這一、兩年後國宅處也廢除了，還有中央的國宅條例也沒有了，未來國宅到底何去何從？請局長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國宅已經確定不再興建，但因為我們買國宅大多是長期貸款，所以國宅會進到所謂的資金管理，民衆還是會持續跟我們貸款及還本，這是國宅主要的業務之一；另外就是國宅本身的回歸處理。

蔡議員金晏：

是維護的部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也包括回歸，我們高雄市有 65 個國宅，大概有 62 個都已經回歸了，還剩幾個沒有回歸。

蔡議員金晏：

所謂的回歸是怎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就是我們當初買國宅的管理維護費用，都回歸給他們。

蔡議員金晏：

就是他們成立管理委員會，讓他們自主去運籌這樣是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大概還有少數、個位數是還沒有。

蔡議員金晏：

回歸好像不是重點。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他們回歸之後，本來就應該回歸到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自己去做維護管理。有些國宅因為是中低民衆需要幫助，過去高雄市的確有幫忙做一部分這樣的維管的工作。

蔡議員金晏：

未來如果步入常態，政府對於國宅到時候是不是也沒有相關的經費，有沒有可能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可能。

蔡議員金晏：

依你個人覺得，部分的國宅比較老舊的，很多像你講的，他們是補貼去買的，就像鼓峰國宅上次也開會，那算是社會補助的方式讓原住民朋友住進去的，像這種你覺得他們有辦法自己去管理嗎？而且像鼓山區、旗津區的國宅都已經二、三十年了，都面臨該維修的情況，這個後續你願不願意幫忙？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處理國宅這麼多年，我自己大概也有一些看法，第一個，就是依法它本來就應該回歸。

蔡議員金晏：

讓他們管理是正常啦！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但他們透過自己要學會自己管理維護，自己去做好管理，不然自己都不愛惜，別人不會幫你愛惜的，這是一定的道理。但事實上有些社區不然，它可能有一些財務的關係、它可能比較沒有能力，所以我自己的觀點是市政府可以適度來幫忙，這是合理的，例如涉及到很多公共安全的部分，那個成本大概也高、也真的亟需的，那是可以。

蔡議員金晏：

因為大部分的國宅，早期在蓋的四、五樓以上的不管是公寓，或者是五樓以上的大廈，它的公設相對都很低，你要民衆自己去負擔，因為現在一般的公寓大廈管理費，一個月可能付幾千塊，我不知道公設跟管理費用有沒有關，據我所了解，有很多一個月大概是收 50 元，這個 50 元有的又很難收，確實居住在裡面的民衆有很多經濟狀況也不是很好，這部分就像剛剛局長講的，市政府在合法的法令情況之下，要如何伸出援手來幫助他們？因為他們未來都受到公寓大廈管理條例…，這部分我們怎麼在這轉型的過程中，簡單來講就是讓他們的財務健全？要怎麼輔導他們？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歷年都有編列一部分國宅的維管經費，但慢慢走向對等補助，不是要了就有，是你自己也必須要有，已行之多年了，也逐漸減編。

蔡議員金晏：

還是要注意一下，因為你說有幫他們做什麼？但事實經費上…，又有幾十棟…，這個部分我想局長還是多費心。

另外這個也是針對一些老舊的建築物，我有找一些主管談都更的部分，我們現在面臨的問題，就像我剛才講的，第一、過去蓋的也許建蔽率容積率已經用滿了。第二、它的公設比很少，所以到時候要蓋…，因為以前蓋都蓋滿，現在建蔽率容積率儘管加 25%，現在還要挪出 30%左右的公設，就一個建商來看，怎麼算他都沒有利潤，就不可能有人去做，這樣的案例在高雄市還滿多的。這些老舊的大廈，就我看來也有影響整個區域性的發展，我相信你個人應該也是這樣覺得。

局長，在各方面都有許多的想法，我也是想有沒有可能政府自己來做、個案來做，是不是可以局部的調高它的容積率，不管你是跟建商合作或其他，到時候財務試算，政府沒有虧損，這些錢要如何來…，因為就我所知，現在你送他都更 25%也蓋不了什麼，也分不到，因為有些人住在那邊，而有些人領到錢他就出去，重點是可以彈性一點，不要跟中央的法令有違背的情況之下，有沒有可能市政府主導一個試看看，但是前提是容積要放寬才有辦法找到人來合作，因為這個要你們自己蓋也很困難，或者是整棟搬到別的地方，用以地易地的方式，地政局有很多地，不一定要在精華段，你先在另一個地方蓋，然後再搬遷過來，這塊地賣給建商來蓋，這樣市府的負擔可以打平，民衆又有新的房子可以住，建商又可以得到一定的利潤，法令上這個有沒有可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本來沒有都更條例也可以做事情，過去就是大家…。

蔡議員金晏：

都更其實是增加誘因。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增加誘因。這幾年在北部推都更，我覺得攪壞了一鍋粥，就是養成習慣，變成都更是不用錢的。

蔡議員金晏：

但是我所講的幾個案，它大概就是自己的那一棟，因為台北很多都更，可能是不同棟，如文林苑好像不同社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為是特殊的好幾棟，就是自己一棟大樓，我所知道台北市有很多都是自己一棟大樓做改變。

蔡議員金晏：

我想是不是可以先針對這樣的部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覺得就是財務平衡，政府可以透過都更給他一些財務平衡，就是容積，這一部分我們會不吝給。

蔡議員金晏：

我想在總量控制的情況下，做一部分的調整，例如同一個計畫區，甚至直接給他…。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覺得居民慢慢了解，甚至比很多建商都還了解，他們一開始都聽到是免錢，慢慢他們自己也願意出錢來蓋，事實上就是一個財務平衡，政府最好的角色，政府應該是一個很公正的裁量者，該給就該、不該給就不能給，不見得一定要去處理他們的權利。〔…〕對。我所知道尤其是北部，事實上我也因為都更所有的業務…〔…〕好。〔…〕一定的。〔…〕我們也可以跟地方再做一些溝通說明，因為現在我所了解都更的…〔…〕是。公辦大概可能性不高，〔…〕其實很多只要能自願出資本、資金都可以做這個動作，我們政府的錢也是所有老百姓納稅的錢，當然還有一些細節，包括信託的部分，為什麼百姓可以把他的資產信託給我們，我們才能跟人家談都更，這還有一些立法，現階段比較務實的其實是第一、對於都更知識比較不足，我覺得政府有義務要讓大家知道。第二、他們想推的部分，政府有義務要去輔導，而且我講的不是口頭，是真正要幫他找到一些資本、專業者去推這個案子，先把這個計畫做好才有後面的談，而不是一開始給他很多容積或其他，我想居民在權利義務沒有搞清楚前這些都是有問題〔…〕對。一個環結而已，〔…〕那個也是都更的一部分〔…〕對，這段時間我要…。

主席（曾議員麗燕）：

我先處理時間問題，向大會報告，我們延長開會時間到李議員雅靜質詢完畢再散會。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關容積不會限制 25% 啦！可以更高一些是沒問題的〔…〕了解意思。我們再來趕快研究這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主席，時間先暫停一下，我們等養工處處長進來再講，因為還有我要質詢，他怎麼可以就這樣先離席。

主席（曾議員麗燕）：

副議長有事。

李議員雅靜：

我說養工處處長。

主席（曾議員麗燕）：

對。

李議員雅靜：

副議長有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副議長有事請他上去一下。

李議員雅靜：

工務局對本席有很多的怨言，但是我要在這邊講，我對你們非常非常的包容，有很多事情我知道你們都對我很好，其實也都是你們在教導我，所以有很多的事情，包含有人拿一些東西要來修理你們，我都放在我自己保管的資料夾裡面，我覺得那不妥，所以對於你們我問心無愧，但是我要拜託你們，如果我做的事情，你們覺得聽不懂或者覺得有窒礙難行的地方，我自認我是年輕人，可以講、可以溝通，請你們直接來跟本席講，不要私底下用一些奇怪的手段來欺負年輕人，這樣可以嗎？

我為什麼要等處長，因為本席覺得鳳山在合併後的這兩年來有很大的改造，包含公園。其實我和處長算是亦師亦友，有時候在意見上是相左的。公園的部分包含新強公園、中山公園、新庄仔公園，在養工處及工務局局長的主導下，它真的變漂亮、變乾淨了，有一些治安髒亂的亂源都整理得不錯。本席私底下也有和處長閒聊過，對於有些部分，我絕對力挺處長，應該拆除的就拆除，包含新強運動公園，它面對著衛武營，整個環境亂七八糟，處長說要將它拆除，本席也力挺他去拆除，甚至覺得拆到只剩下種一棵樹也覺得很讚。所以雅靜在這裡要藉著這個機會來肯定處長，有時候他在處理事情的魄力，令雅靜不得不佩服。

主席（曾議員麗燕）：

雅靜，你要說的是趙處長嗎？他要下來了。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我知道養工處做的很多事情是為民、為大家、為建設。公務人員有公務人員不一樣的想法，我們有我們的角度，請你們記得，我絕對不會為難你們。但是哪裡可行，哪裡不可行，你一定要告訴我，好讓我們可以向市民交代，我想這是大家互相的，你們不要在背後閒言閒語，這也是本席要拜託你們的。我知道很多事情都是工務單位的權責，不管是哪一個單位，只要和工程有關係，你們都要去做，本席也很體諒你們。雅靜如果在過去有不懂或者得罪你們的地方，我在這裡跟你們說聲抱歉。

接下來雅靜要拜託局長，我現在要講的是五甲公園。合併這一、兩年來，我們花了很大的心力及很多的經費在五甲公園上，也將它成功改造成和社區很親近、親民的公園，非常的漂亮，尤其晚上燈光打亮真的是超漂亮，附近居民對於工務局及市政府團隊都是讚美有加。但是本席覺得，我們當時在規劃的時候，可能都發局沒有親自到現場看過當地的交通車流量，五甲公園旁邊有開一條 12 米道路，結果它沒有貫通媽祖港橋，道路就只開到那裡而已，等於這 12 米道路沒辦法疏解當地上下班的交通流量，那裡包含平時的交通流量很多，有關這個問題看看是都發局，或者是工務局的權責。本席要來請託，我們是不是可以從五甲公園這裡設計一座橋面到前鎮區擴建路、鎮海路，也就是可以從五甲公園穿越一座橋，對向就是中山路，利用這樣的方式來疏解從大五甲地區要往前鎮、小港上下班的交通車流量。因為那裡道路狹小，如果我們沒辦法將它規劃成較便捷的道路，本席早期好像在都發局召開都市發展評審委員會中有提到，但是沒有被都委會納入考量，本席在這裡要再拜託兩位局長，本席所講的或許要有圖示你們才會懂。有關這部分要拜託工務局局長、都發局局長盡全力來幫忙，因為那裡事關的不是只有大五甲，還有前鎮所有的車流量，上下班尖峰時刻，他們為了從五甲到前鎮、小港都要繞路而行，如果我們可以從五甲公園 12 米道路延伸一座橋面，位置就在前鎮河鳳山溪的那條道路，只要延伸過去就可以通往中山路及鎮海路、擴建路周邊，這樣就能改善當地的交通環境，也能讓人感覺五甲公園越來越親民。本席不知道新工處有沒有收到這樣的訊息，我們好像有跟都發局，包含工務局，我們在會勘現場也有跟市長講過，市長的意思是我們是不是可以試著設計規劃、籌措經費，我知道我們有設計，但是後來就沒有消息。有關這部分看是哪一個單位負責的，等一下向本席說明一下。

當我在請處長的時候，他就出現了；當我在誇獎他的時候，他自己又跑不見了，這就不能怪本席了。接著我還要感謝工務局，原高雄縣發展的很

早，很多公共設施，包含路燈都是使用很久都沒有更換，有些是有燈桿，但是燈是昏暗的，所以在這次經濟部能源局有擴大補助 LED 路燈的工程，我們也爭取了很多的經費，經過你們的努力，鳳山也有被納入換裝的區域。本席要向你們報告，換裝後得到很大的迴響，市民也有拜託本席遇到你們的時候，向你們說聲感謝，我為什麼要在這裡提出來？我想要表達的是像你們做這類的工作，他們會覺得很好，因為這和大眾都有關係，不單只有我住的這個地方而已，大家覺得這樣很好，又能節能省電，夜間照明越來越讚，他們覺得這值得鼓勵，我就跟他們說我會在公開的場合向工務局做正面的讚賞，謝謝你們。現在是不是可以請局長或者哪一個單位，針對雅靜提到有關設置橋面是否可行或者有其他方案，請做說明。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楊局長做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李議員報告，第一點，工務局所屬在施政的過程中，如果有造成李議員不愉快或者委屈的部分，我在這裡向你說聲抱歉，我們會改進。第二個，你提到不可能從五甲公園 12 米路跨到前鎮河，因為這是我第一次聽到這個議題，我回去會找新工處就這個路線再和李議員確認，我們會積極研析，好不好？〔是。〕因為我是第一次聽到這個議題。

李議員雅靜：

如果還要再闢路，花費的錢更多，因為還要再徵收土地。當初在設計的時候，都發局沒有將那裡納入，等於是 12 米路只做一半沒有貫通媽祖港橋，我們現在想一個簡單的方法，是不是可以從五甲公園架一座橋到對面，這樣他們就可以直接從忠誠路，甚至從五甲的福誠、福祥，或者從整個大五甲直接到中山路，不用再繞一大圈了。這個問題我要先跟局長說一下，這就要拜託局長，因為這是有必要性的，我知道這筆經費需要 1 億多，但是還是要拜託局長幫忙協助。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請新工處來評估看看。

李議員雅靜：

好。局長，我一開始講的意思是我覺得不管是工務局也好，或者是任何一個單位也好，只要你們聽不懂我們說的，或者我們表達能力比較不好的時候，你們可以私底下再來問我。我覺得這是彼此互動及信任的關係，我是可以商量和接受指教的年輕人，請你們多多指教，我也不是不懂事的人。局長，如果你對我有誤會，或者養工處處長對我有什麼誤會，我先跟你們

說抱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敢，這是我們應該做的。

李議員雅靜：

謝謝你們，因為很多事情都是你們大力幫忙，我們才可以有更好的品質回饋給市民。今天的重點就是請工務局規劃那座橋，我們想辦法來籌錢，這是一個大工程，是不是可以中央要一些經費來協助我們，好不好？拜託局長了。今天我看過所有的報告，我覺得我這一、兩年所做的建議，包含工務局、都發局都有把它納進來，有一些東西有 SOP 表，你們都有納進來。但是我們有一些工程是委託給區公所，譬如 6 米巷道，是我們委託的，對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那個只是做維修。

李議員雅靜：

對！維修的部分，我們局本部有 SOP 表，包含我們派工下去，他要多少時間內到場、多少時間內要完工？區公所有沒有比照這個遊戲規則？我不曉得這是哪一個單位負責，可不可以給我回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6 米以下的巷道，按照目前的道路管理條例是區公所維護，關於維護的時效，我們會向民政局轉達議員的要求，請民政局要督導他這個時效性。以我們自己的 SOP 來說，工務局的 SOP 是 4 小時。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局本部有，我們可不可以去協調區公所經建課或相關單位也比照我們的模式？否則你們會變成第一線被責難的單位，如果他們可以比照這樣遊戲規則，其實也是在保護公務人員，因為是廠商的問題，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找區公所來開會。

李議員雅靜：

一月到現在已經發生好幾件這樣的狀況了，拜託局長要加強督促，我相信應該不是只有我這個問題。都發局長，我一直在講養女湖和雞冠山的部分，好像我們有努力要把它納入田寮月世界風區的範圍內，我只是聽說，我還沒有看到你們的紙本，局長，這個區塊是不是可行？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觀光局在做這份計畫。

李議員雅靜：

觀光局說這是你們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觀光局哪一個說的？應該不會啦！

李議員雅靜：

因為他說都市發展還要再做什麼變更之類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他要提報一個國家風景區的申設計畫，他們有專業者去協助他做計畫書的轉型。

李議員雅靜：

你要再確定，我有問過你，這已經是第二個會期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也講過好多次了。沒關係！我再提醒觀光局一次。我來幫你做一些聯繫，〔…。〕我很好奇誰會這樣說，沒關係！我會幫李議員跟他們說一下，既然你這麼關心，到底有沒有進去？這個很容易了解，他們應該很快就會向你回報。〔…。〕它現在還不需要，現在是提申設計畫而已，現在還沒有任何變更的東西，都還沒有。〔…。〕也不會啦！我來幫你聯繫一下，看看他們是怎麼說的？你關心的是那二塊，雞冠山有沒有進去？〔…。〕我沒有說，我只有告訴你那是觀光局的，結果你每次都問我，沒關係！我來聯繫，這次我會親口向你回報他們現在有沒有納入，好不好？我會趕快處理。

主席（曾議員麗燕）：

李議員雅靜很認真，所以他的服務案件很多，他是一個很好的女人，大家可以幫他介紹男朋友，大家辛苦了，這件事情拜託大家了。下午 2 點 30 分再繼續開會。

主席（曾議員麗燕）：

繼續開會，現在請劉議員德林發言。

劉議員德林：

首先請問一下都發局，局長我請教一下，我們那天在市長施政報告的時候，市長第一句話就開宗明義就講多功能經貿園區，那天本席問到經發局問到各…，尤其副市長，他們對這個主題都沒辦法提出一個答覆，因為這部分是你主導的都市開發，這個計畫的內涵是什麼？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多功能經貿園區是十幾年前劃定的，我們有辦一個通盤檢討，通盤檢討的重點就是加速開發這四個字，加速開發需要有一些獎勵跟催促的手段，就是「蘿蔔與棒子」，所以這裡面的法規，我們透過都市計畫都把它…譬如說六年內加速開發會有一些…。

劉議員德林：

不是，局長我的意思是說，這個多功能經貿園區來整個提升，結合了自由貿易示範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接下來我就要講了…。

劉議員德林：

這個整個都是連結的，我們怎麼利用這一次中央政府所頒布的這個來做？那多功能經貿園區主體的內涵、面積、未來怎麼樣做一個產業的升級跟轉移？你在整個通盤檢討時，你報內政部難道只有這個部分報嗎？難道主體的計畫都沒有含在裡面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兩個。內政部只管土地變更，這部分我們已經全部程序走完了，接下來就是多功能經貿園區要做什麼？它就是「經貿」兩個字，所以這裡面 260 公頃大部分也都是國公有土地，我們也特地把這個訊息告訴經建會的主委，說將來中央如果你要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的實體園區，它總要有個地方可以開發，請中央的經建會特別重視高雄有一塊儲備好的地，就是高雄精華區——多功能經貿園區，我們有正式跟他報告。

劉議員德林：

這一個計畫裡面合縱連橫，上次召集人應該是副市長，副市長對於這個…你那麼大的案子報上去，難不成只有報這個多功能經貿園區就是一個空洞的計畫這樣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只是其中之一。

劉議員德林：

難道就這樣子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會。

劉議員德林：

因為你剛剛講 260 多公頃，第一階段開發完後有哪些廠商、產業要進駐，怎麼樣結合高雄市政府、中央，這些都是連帶的東西。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希望這幾塊公有地的部分，高雄現在比較缺的就是生產者服務業，就是服務業的服務業，我們要四級產業，我們希望中央這幾個擁有它能夠透過國營會，能夠去引導也好，或做政策指示也好，趕快進場去招商，配合中央的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政策，我們很清楚告訴他說，這些地都不是市政府的，我也拿不出來，但是我告訴他因為我認為經建會…。

劉議員德林：

你所謂多功能經貿園區的這塊土地面積是屬於中央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有好幾塊地主，像台糖、中油或是台電的地，都是非常大塊的地，都是中央國營事業機構的土地。經建會目前不是很了解，所以我們正式說地是中央可以處理到的，都市計畫法規的解套是我們地方政府的權，我也已經快做完了，我們今年 5 月就可以公告實施，所以也請中央非常高度密切注意多功能經貿園區，是在南部未來自由經濟示範區可以做為招商一個很重要的地。

劉議員德林：

所以本席在市長施政報告那天問到多功能經貿園區，經發局局長也搞不清楚、副市長也搞不清楚，所有的人我看都搞不清楚，是因為你只有先針對土地的部分，實質的內涵和計畫都不涵蓋在這裡面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可能是施政報告裡面先講土地處理的部分，它可能沒有講到這麼細，但實際上實質作業都有。

劉議員德林：

現在自由經濟貿易區對主體的都市發展，在這個主框架下，針對這裡面的意涵，未來呈現在那個地帶會是怎麼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其實是希望這幾塊國公有地應該做為最優先示範，我想中央政策地方政府一定配合，雖然你也知道我們爭取的一些金融服務，中央同意但是要同意納入第二階段再考慮，所謂投資一定是要由廠商進來、要有土地嘛，這一定是結合的。我們很期待這幾塊國公有大塊土地不要再去切割，趕快整批的出來，讓中央有一個跟地方的合作。它交給我們，或希望我們代為招商，我們都非常樂意，這是第一個。

多功能經貿園區事實上在這一波的都市計畫變更後也引起一些實質效益，我也可以直接講，像統一集團，那邊應該有三位不曉得地主是誰，都

已經打算進場做投資開發了；反而是國公有土地的反應比較慢，我們也不怪任何人，我們只是也請經建會特別注意這一塊。需要地方政府配合的，我們都願意全力配合。

劉議員德林：

我們可以看到亞洲新灣區的雛形，現在不管整個展覽或各項建設都已經完成一個主體的架構，現在看到周邊大企業的進駐以及房價一天一天的上漲，今天本席一直在講自由貿易示範區，未來高雄市藉由整個主體的區塊去裡面，不管土地、租稅、人力，怎麼藉由這三者來達到最好實質的效果？譬如那天針對這個，問到整個高雄市團隊，它可能是反應不過來，所以對本席想了解一些主要問題，也沒有辦法實質的答覆。現在問到都發局，你怎麼把多功能經貿園區的框架…其實市長那天只是宣示土地的取得部分來開發，由中央內政部已然同意做主體開發，只有這個框架的雛形而已，剩下裡面的內涵跟精神都沒有涵蓋在這裡面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向劉議員報告，我們要先解決土地的鬆綁問題，內政部也不是經建會，所以它大概也沒有太需要這個部分。

劉議員德林：

局長，在未來整個都市計畫跟都市規劃，我在想這兩年都發局的腳步是不是跟不上其他整個團隊往前走的腳步？好像你的腳步特別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指示一下。

劉議員德林：

譬如你各項的規劃設計，包含現在大寮主機廠對面的開發，還有五甲路東側，這部分到現在都還沒有一個很好、快步的進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大寮眷村的部分這個月是公展的，然後大寮主機廠大概是 5 月或 6 月也可以公展，縣市合併後那兩塊地要趕快優先處理。

劉議員德林：

那五甲路以東的這些區塊是要什麼時候？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83 公頃這一塊嗎？〔對。〕公展了。

劉議員德林：

公展了。他預期要多久的時間？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兩級都委會，我預估地方政府大概是要半年或是到八個月左右，全部跑完，我們預估大約要一年半。

劉議員德林：

還要再一年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市計畫。這個部分地方快，中央慢。

劉議員德林：

現在中央不是已經答覆讓你 ok，沒有問題，准予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是我們完成都計，整份這麼厚的都計文件我們都做完了，要開始進行審議。地方的審議，就是都委會審議，大概需要半年以上；中央在過去，他們說要一年左右。

劉議員德林：

也等於到縣市合併，以目前來說的話你還要再一年半，就等於四年的時間。在這上面來說，實際上看到這個速度，真的是滿…。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劉議員你大概還不知道，因為國內過去發現很多次所謂的內埔事件後，其實相當嚴格。我們以 83 公頃的五甲東為例，都要一筆一筆去問人家地主，你願不願意變更，去說服他整體變更，問的結果還是有人不願意，所以我們都市計畫上必須順著人家的意思，調整幾塊農業專區給人家，剩下就把它變掉。這個事情是馬虎不得，他中央在審議是一筆一筆看你有沒有問好，所以這的確要花一點時間，也很謝謝我們的地政局花了很長的時間去處理；目前在去年都處理完後，大概我們在今年初就把整個計畫都擬定，所以我剛剛跟劉議員報告說我們已經公展。公展的意思就是都市計畫已經全部完成，接下來就是審議時間。你剛剛問的就是審議要多久，地方大概是半年，中央大概要一年。

劉議員德林：

所以說你也想想看，現在整個市府的財政結構裡面，他現在負債的二千多億來講，也是希望藉由都市的開發，都市的整個提升，藉由都市的計畫裡面，把我們該有的、享有的這些土地，能夠做有效率、實質的利用，然而提升我們的生活品質也好，怎樣帶動一下我們的經濟也好，這件事情是責無旁貸的一個重大責任。所以我感覺到都發局好像在整個氣上面還不夠，好像速度也不夠，是不是沒有其他外來的主體壓力或是怎麼樣？我們是非常急，我們是要求你們要快。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想我們的速度不慢，我們同步處理好多個案子。五甲東、大寮、眷村、岡山或者是鐵路地下化等等。我們的案量相當多，包括我們最近…。

劉議員德林：

昨天有個議員也是提到鐵路地下化的未來，它現有土地未來的規劃，在我們鳳山的這個區段，我們也是非常關心。當初鐵路地下化必須要走高架的時候，我們是非常反對高架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知道。

劉議員德林：

因為你把鳳山一切為二，你把它整個的地形破壞，整個的風水都不對了，你做高架之後就變成南鳳山、北鳳山了。好，現在鐵路終於地下化，鳳山這個區段現在已然標出去了，我曉得會在 106 年主體的通車完成。那主體的通車完成之後，未來從正義路段進鳳山這一個階段，我們這個土地未來有沒有初步計畫，要怎麼樣來跟中央爭取這一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說鐵路廊帶的部分？〔對。〕廊帶的部分都綠化，兩旁會留車道，就是我們高雄在這邊就增加了東西向的聯絡道，這對高雄的交通非常好。當然鐵路局還不同意給我們，所以這個還要繼續爭取，但是目的就是這樣。

另外鐵路地下化之後，兩邊就沒有這種面對鐵路的問題，所以旁邊我們也給他相當不錯的容積增額，讓他有機會進一步去做翻新開發，這整套計畫都已經是確定的。

劉議員德林：

你知道台北市也有這種案例，那時候好像是台北市政府爭取到撥用，無償撥用。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啊！

劉議員德林：

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就是…。

劉議員德林：

所以為什麼台北市可以，我們高雄市循著這個主體的案例，我們也要積極進取去努力爭取，來達到百姓最好的利益基礎。也就是兩旁，當時火車

鐵道在這邊，我們兩旁的住戶針對這個期盼了幾十年，好，現在鐵路地下化了，怎麼樣藉由這個，結合都市更新、都市計畫，不管將來如何做有效的利用，把這個主體的計畫，跟向中央去爭取這個區塊，來達到我們整個鐵路地下化最好的一個方式。當然要你都發局去努力，來結合一下，促成這個事情。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們會。

劉議員德林：

所以我剛剛問兩項：一個是經濟未來的發展；一個是鐵路地下化。也是承襲我們之前周議員鍾澁，好像有提到的這個部分，我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我們會。

主席（曾議員麗燕）：

陳議員玫娟，請發言。

陳議員玫娟：

首先我先要就上次我在 4 月 1 日市長施政報告的時候，我有提過我們愛河最上游的那個地方，就是榮總對面那一帶，當時有一邊是三民區，一邊是左營，我記得那時候我有特別在議會裡提出來。我那時候在講說三民區這邊，因為養工處他們認為這是公園的綠帶，所以你們有整理，很乾淨。但是對面邊，就是我們左營這一邊，就是里長也會勘過，區長也親自出來主持過，會勘了三次，一直都沒有結論。

但是我也很感謝，4 月 1 日那天我也很感謝我們工務局，還有趙處長很有魄力，我講完的當下你就馬上承諾說你們要負責。所以我也在這邊代表那邊的居民謝謝你。不過這幾天我經過有特別去留意，事實上都有打掃得比較乾淨，但是今天過去又髒了。本席請教處長，這一條路你們的維護是當時當下答應的那個時候而已，還是以後持續都是你們維護？處長請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那一次我有說，那個都市計畫編定是為綠地，綠地的部分當然就是我們養工處的權責，當然全年度都是我們養工處來處理。

陳議員玫娟：

也就是說以後持續就是你們，我也拜託這個部分，因為今天早上我特別跑去看了一下，又很髒了，所以是不是請你們加強一下，我也在這邊謝謝

你。後面旁邊有一排榕樹，一整排，因為我時間的關係，沒有 show 出來給你們看，那一整排榕樹，不是藏污納垢，蚊蟲很多以外，聽說還有蛇，所以我也拜託你們，會後儘快去修剪那一整排的榕樹。

再過來我就要談柏油路，其實我在幾個會期都一直特別強調，我也再藉這個機會謝謝我們的養工處，我們的軍校路、右昌路、德民路、後昌路陸續都已經鋪設完成，我覺得不錯。不過你們有一點比較奇怪的就是，你們鋪設完之後，原來的標線、停車位，好像都沒有做得非常的好，這個部分可能要加強一下。

再來我要謝謝你們以外，我希望我們的左營大路，我記得那時候我有特別提到左營大路跟華夏路，左營大路真的已經殘破不堪了，整條路是顛簸的要命，那是一個舊社區的大馬路，可是因為人口、車輛流量很大，大概因為那是主幹道。我兒子說他在台北，一直覺得台北的道路很不好，他在台北讀書的時候都覺得台北道路很不好，可是他回到高雄覺得高雄更差，所以他每次都跟我說，為什麼我當民意代表都沒有好好的監督。所以我在這邊特別拜託處長，左營大路，我希望在這個會期你們能夠儘快幫我們做大的改善，那條路很長，我已經講過好幾次，我也正式提案過，我希望左營大路能夠趕快來鋪設，能或不能辦理，我希望你會後能夠給我一個書面的報告，好不好？左營大路就拜託了，還有華夏路，華夏路整個也是。當然整個高雄市柏油路要重創鋪的很多，我知道，其實要講講不完，但是更嚴重的是有安全疑慮的部分，我希望你們能立即改善，所以我特別強調左營大路跟華夏路，這兩條路可能要儘快來做處置。

再來我請教工務局楊局長，我記得上次我跟你提到的時候，你也認同我的看法，這個電箱在裕誠路上，這條是我們的裕誠路，過去是三民，過來是左營。這條路車流量是非常的大，這邊就是河堤公園，河堤公園在我們的社區裡面是一個模範公園，但是這個電箱剛好卡在路的中間，你們從這邊看會不會覺得很突兀，剛剛是從三民區那邊看過來，現在是從三民區看過去，這條是裕誠路，這個電箱突出在中間，對面也一樣有這個狀況。我記得 2 月 20 日有去會勘，當時工務局認為有研議的機會，台電也認為只要工務局認為要退縮，他們就一定會跟著退縮，後來 3 月 4 日你們行文給台電，我有收到，可是在 3 月 14 日台電回了一個公函：「依據 3 月 4 日工務局來函裡面，變壓器係供鄰近住戶供電所需的設置，位於人行道植栽帶上，並未妨礙人車通行，所以基於用戶的用電需要，應維持現狀。」我要請教工務局，現在台電的意思，你們有一個植栽帶在這裡，所以他認為設在旁邊並不影響；反過來說，這個植栽帶如果不退縮，他們不認為他們應該要

退縮，所以台電現在吃定你們，你們如果不退、他們就不需要退，如果他們要退，你們就要退。本席請問局長，你認為這個植栽帶該不該退縮？局長，你簡單答覆我。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有去看過現場，我請我們企劃處協調台電，看看能不能內縮，找一個地方遷移？遷移之後，我們養工處再將人行道恢復，這個部分我會來追蹤。

陳議員玫娟：

局長，我告訴你，其實這個植栽帶在這邊，有和沒有是一樣的，我覺得這個植栽帶設在這邊很奇怪啊！因為公園在這邊，而公園的路口在這裡，這裡的腹地有這麼大，你做一個植栽帶在這裡也非常的奇怪。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它剛好是一個轉彎的地方。

陳議員玫娟：

你想，如果要轉彎過去，這個植栽帶杵在這裡，又卡一個電箱，是不是行車及路人都很危險呢？所以絕對要拆，台電現在認為你們工務局做一個植栽帶在這裡，如果他要退縮就必須花錢，所以他開的條件是，如果你們退縮，他們就無條件退縮，你們不退，他們就不退，他們認為沒有影響，因為你們的植栽帶也影響那裡。所以我要求局長，這個植栽帶絕對要趕快退縮，退到裡面去，不是沒有地方讓你們退嘛！如果你們退縮了，台電就沒有理由再講了，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後續，我們會來處理。

陳議員玫娟：

局長，我拜託你要趕快做喔！因為這個已經放很久了。你看！這裡的車流量，進出的人、車很多，真的很危險！謝謝，你請坐。

過來我要跟局長談高壓電塔及電線電桿地下化的問題，在左營北高雄這個區塊非常的多，尤其是自由四路底到民族路口的地方有一排，高楠公路、德民路監理站那邊也有一大排，都是緊臨著社區，

居民覺得每一次出門看到那個高壓電心裡就很不舒服，因為他們都有電磁波的疑慮，這個是台電的東西沒錯，可是我覺得這也是高雄市政府的責任，這是高雄市民生命安全的疑慮，包括我們高雄的市容。我希望這部分，局長是不是應該好好來研議這個電塔，民族路的大樓都在這裡，那時候我

們也有會勘過，這裡是整排的，我今天把這個議題拋給工務局，也請局長不要坐視，認為這些都是台電的問題，你們應該責無旁貸，趕快找台電溝通，趕快想辦法地下化，每支電塔都非常的大支，包括德民路有一個佛羅里達大樓前面，電塔剛好在大樓前面，一開窗戶就會看到電塔，心裡非常不舒服，我們真的都有電磁波安危的疑慮，我希望工務局儘快研議，看要怎麼辦理？趕快去處理，我也希望你們到時候書面給我，要如何處理，給我一個答案，好不好？

再過來，左營大路的電桿、電線地下化，這個案子已經談了很久，整個左營大路光是電線桿就占滿了路面，真的很難看！我也講了很多屆，可是一直到現在都沒有改善，我不知道你們碰到什麼問題，是因為人家門口不讓你設電箱，所以下不了地嗎？是這個原因嗎？可是不能因為這樣，你們就沒辦法去溝通啊！總是要想辦法，沒錯！大家都不希望自己家門口有電箱，可是大家都要用電，又希望安全，也希望自家門口是乾乾淨淨的，門面要很漂亮，這就要靠你們去溝通協調啊！不能老是說居民門口不要有電箱，你們就什麼都不用做了，這是不負責任的態度，我在這裡要求工務局你們要趕快去處理，到底左營大路的電線、電桿什麼時候要下地？我要你們給我一個期程，好不好？會後給我，不然我在總質詢時還會再請教你們，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就先把議題拋給你們。

不好意思！我還是要請教工務局，因為工務局攸關市民生活很多的問題，微笑公園在二年前花了將近四千多萬，做了整個公園的整建、改建、整修，結果沒有因為花了四、五千萬讓它更好，反而更糟糕，很多人都在罵，包括我這裡還有二張陳情書，民衆都寫陳情書來跟我陳情，說裡面有很多的缺失，但是我還是要肯定一下，我們陸陸續續反映了很多，我很感謝養護大隊及趙處長，跟你們反映你們都有改善，但是那個公園太大了，很多問題不是我們一通電話，講一次你們就做一樣，我覺得這樣是不對的，你們是不是應該要撥一個時間，好好做整個公園缺失的檢討，是不是應該要好好的去巡視一番，因為那個公園花了那麼多的錢，我們期待會更好，但是沒有、更糟糕，本來這個公園有很多樹木，現在變成這樣了，垃圾到處都是，每次一下雨就積水，我覺得很奇怪，當時你們沒有設計水池吧！為什麼改建之後，只要一下雨就積水，樹木都不知道移到哪裡去了？公園都空空的，居民說，以前樹木很多，為什麼現在都不見了？因為我們一直反映，才植栽了草，原本是禿的是有黃土的那種地，我很感謝養護大隊陸續有加種了一些，可是他們還是覺得空的，居民覺得公園要像公園、要有綠地、要有樹蔭、很多的樹，可是都沒有啊！這個部分是不是請養工處趕

快加強一下。

我今天還要用一點時間跟你們討論一下涼亭，也就是你們的花架，這是你們改造之後的花架，因為你們現在都不願意在公園設置涼亭，據我所知，在任何的公園管理辦法裡面，並沒有硬性規定不可以設涼亭，對不對？沒有嘛！局長，公園裡面沒有說不能設涼亭，可是你們的政策就是公園裡面不能設涼亭，你們的理由是什麼？是因為有流浪漢在那邊駐留，所以你們就不設涼亭，我覺得這個好像有一點「因噎廢食」，不能為了有流浪漢在那裏睡覺而不設涼亭，犧牲了去運動、休憩的老百姓權益，你應該要積極想辦法，將這些流浪漢安置到一個地方，將這邊清理乾淨，讓市民正確的使用它遮風避雨，結果你們做這個花架，上面用木條還用採光罩，藏污納垢、更髒亂，這樣有比較好嗎？你看！這些木條都壞掉了，才做不久而已就變成這樣，這是你們的花架嗎？但是我也沒有看到任何的花。我舉一個例子，這是旗山公園，那天我剛好經過那邊，他們雖然做了一個花架，不是涼亭，但是他們整理得很乾淨，因為他們做斜坡的，就不會藏污納垢，這樣的設計就對了，你看！很乾淨，跟我們前面看到的不一樣，很髒亂啊！因為你們是做平面的，所以你們的設計就不對，你看！他們做斜坡的就很乾淨，也許他們也有在維護沒有錯。

再過來我要講的是這個，你們不要做涼亭，所以你們都要做這種花架，結果你看，一樣有流浪漢在這裡睡覺，也是一樣啊！做花架不代表就沒有流浪漢，也是照常在這裡睡。你看這花架裡面要有樹，你看垃圾一堆，這下雨也會淋到雨。可是我覺得既然要做，美其名叫花架，為什麼不乾脆好好的做一個像樣的涼亭，像這樣，這一座雖然是比較大型，因為剛好臨時拍到的，我想也是差不多一個正方形就可以，不用做到那麼大。就是如果乾乾淨淨又可以遮風避雨，讓老百姓可以在那邊休憩，又好清理的涼亭那不是很好嗎？也可以讓居民出來公園散步，突然遇到下大雨或是走累了的時候可以在那裡休息一下。這都是好事，我不知道你們為什麼不願蓋涼亭，我就不懂你們的理論是什麼，你們寧可捨棄這麼好的休憩的地方，可以好整理…我現在的意思是可以好好規劃、好好整理，可以讓老百姓好好休憩的地方，你們不要，我也不知道有什麼法規規定不行，局長也說沒有啊！只是政策上你們認為不妥，認為有流浪漢，所以你們就不願意設。我覺得這個你們是本末倒置，你們應該積極的去改善裡面的人，把他們處理好、讓他們很乾淨。而不是因為怕流浪漢就乾脆都不要設，用類似這種花架有比較好嗎？不是愈髒嗎？花架裡面要有樹遮住才算，才能遮風、才能避蔭。可是這樣會比較乾淨嗎？我不認為。你說這花架沒有遮的，流浪漢還是照

常在那裡睡，也沒有達到你們的目的，因為你們爲了要防止流浪漢在那邊聚留，就這樣而已，這個理由我覺得一點都不能成立，我不認同你們這樣的思維。

所以我希望你們要做就做一個像樣的涼亭，我希望你們這個政策能夠改變，好好的在公園裡面，既然要做就做一個讓老百姓可以好好休憩，然後遮風避雨的地方。不然在公園裡，你知道在公園裡都是一些老弱婦孺，小朋友在那邊遊玩、老人家在那邊散步的居多，若是突然一陣雨下來，你要他們躲在哪裡。所以我覺得不在公園設置涼亭這個政策，我覺得是嚴重錯誤的，我希望你們好好去檢討。那花架也算是涼亭的一種變相的做法，那花架要做也要做像樣一點、做漂亮一點，做這樣哪能看？像我剛剛給你們看的那麼髒，而且那個公園才剛改建沒有多久，聽說還在保固期間，就變這樣了，你們的品質這樣對嗎？所以我希望這樣提出來，工務局養工處這邊請你們好好去檢討，看如何改善它，然後涼亭的部分我希望…。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趙處長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剛剛看到公園裡面有比較骯髒、有垃圾的部分，那表示我們的巡查制度出了問題，這個我們會改進，我們整個巡查的制度會來做一個改進，會加強來巡查。另外微笑公園有貯水槽的部分，其實當初在設計的時候沒有做排水溝，但是是做土溝，當初是在雨季之後，沖刷時有一些裸露的，就是沒有草皮的部分，這邊你看到我們都補好了。另外喬木跟草皮的部分，我要灌輸一個概念，其實公園裡面樹木種植得愈多、愈茂密，我們就不會找到一個草皮，因為草皮需要陽光，就是草皮若沒有照射到陽光，草皮就會枯萎掉。所以我們在公園裡會把喬木跟草皮同時相容，就是我們種植樹木的技術就在這裡，所以有時候我們會把它疏植，另外在種植喬木的時候你會看到這樣，中間是一個草皮的型態，周圍是一個喬木的型態，平常我們會做這樣的營造。〔…〕沒有關係，如果確實喬木不夠多，我們可以來補植，這個部分我們來補植；另外剛才講花架的部分，其實你看花架，花架我們其實做好了，當然我們的市民朋友、長輩，覺得去花架的時候還會照到陽光，或是下雨的時候會淋到雨，變成用壓克力將中間遮住。其實坦白講，原先我們都反對這樣子，如果這樣加設就是會造成這種狀況，因為樹葉、骯髒的東西一定會卡在上面，要爬上去修理的時候壓克力就會破掉。這個沒有關係，我們會來做一個真正需求的花架，這個我們會來做一個處理。剛剛議員講的那個拱型的部分，那個就是在旗山的武德殿，武德殿的

兩側，一邊靠近路面，一邊靠近網球場的旁邊，其實那個部分這樣設計是不好的。武德殿這個部分據我了解，民政局跟旗山區公所他們要來做一個改造，據我了解他們會做一個改造。〔…。〕我們就是要改造它，因為當初設計的就有一些問題。〔…。〕所以我們整個公園的設計，並不是不做涼亭，是盡量減少硬體設施，我們的想法是這樣。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你的幾個問題，我覺得有問題，就像我也曾經質詢過，涼亭應該要有椅子，你說會有流浪漢在那裡，那後面有很多人就會去爭取，很多議員就會去說公園沒有椅子，然後你們再去設。這個議員去設幾張椅子，那個議員去爭取幾張椅子，所以有的公園裡面全部算一算有五、六張椅子。那這個公園我也曾經質詢過，我說漁港路跟翠亨北路有幾個小的公園，我的選區裡面也有一些小公園，我看到裡面的樹都非常多，很小的範圍滿滿的都是樹，你跟我講大家都喜歡樹，所以樹要多種一點。那我剛剛看到微笑公園沒有樹，你又說樹不能太多，因為要讓草皮能夠長得漂亮，我覺得怎麼他質詢的時候你是這種話，我質詢的時候你又這樣答覆我，我真的傻眼了，我真的不知道公園的樹到底要多少才算是好的公園。當然我也知道樹愈多的話，把整個陽光都遮住了，真的草皮長不起來，因為我們的選區裡面很多公園就是這個樣子。都沒有草，真的樹壯大之後枝葉茂密，下面就沒有陽光，草皮就長不起來。但是我那時候的質詢是說，樹真的種得太密了，那讓它長起來就會有危險性，這你要做什麼解說，趙處長。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上次召集人、主席有問到樹木種植太密，當初我的回答是我沒有聽過，其實我也誤解了主席的意思，其實平常樹木…。

主席（曾議員麗燕）：

很密集，我說太密集了，不要種這麼密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因為當初我們在種植樹木的時候，那個米高幹徑差不多都 6 公分、8 公分，只要大起來之後，本來樹木小的時候看起來就比較稀疏，樹大起來之後就感覺很密，所以那個就是要做一個疏植的動作。

主席（曾議員麗燕）：

對啊！我的意思就是這樣子。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所以當初可能有一些誤解。

主席（曾議員麗燕）：

所以你當初答覆我樹要愈多，我說樹多，有很多人他不要，他覺得樹木太多會造成他們住家的安全，還有颱風天的話樹葉掉下來，會把他們頂樓的水管塞住，造成淹水，水會從樓梯四樓、三樓由上往下倒灌進住家，這是一個危險。那時候你跟我講大家都很喜欢樹，所以樹種越多越好，〔…。〕，對，可以移植一下。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針對於我們工務部門的業務質詢，本席在這邊想要先請教都發局長。局長，本席想要先請教你，我們都市計畫的部分，原則上我們都會有一個目標，我們針對於都市計畫人口，可不可以請你簡單的告訴高雄市民，我們高雄市的計畫人口跟實際人口大概各是多少？可不可以請你告訴我們大家？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實際的人口是 270 萬吧！277 萬，計畫人口可能要查一下。

陳議員美雅：

縣市合併後的都市計畫人口目前你們也還不知道，是不是？我給你時間，你們查清楚再跟本席答覆。監察院曾經也對這個部分做過一些討論，所以請都發局長針對這個部分稍微去瞭解一下。針對大高雄合併之前，我們都市計畫人口是 200 萬，但是我們的實際人口大約是 150 萬，應該沒有錯，你應該清楚吧？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實際人口嗎？應該沒有那麼少，實際人口沒有那麼少。

陳議員美雅：

在大高雄市合併之前，我給你時間，都發局長雖然你已經來了很多年，但是可能對於目前高雄市面臨的一些問題也許你還沒有去注意到，接下來，本席會請教你一些問題，你們後續把它瞭解清楚。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OK。

陳議員美雅：

你現在知道數字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們全市總人口是 277 萬。都市計畫就全區，我們講縣市合併後全區是 380 萬人口。

陳議員美雅：

都市計畫人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都市計畫人口。

陳議員美雅：

我們預計應該是 380 萬，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陳議員美雅：

縣市合併後應該是這個數字。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況的統計，現況是 247 萬。

陳議員美雅：

現況統計是 247 萬。〔是。〕但是我們目前公布的數字，依照內政部公布我們在去年年底是 277.78 萬人，你剛剛講的這 247 萬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些人可能是在外地工作。

陳議員美雅：

戶口不是在高雄市的意思嗎？〔對。〕所以你說二百四十多萬是戶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現況。

陳議員美雅：

是現況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戶口是 277，就我們戶籍人口 277，現況人口因為有些是到北部工作或哪裡工作會比較少，比戶籍人口少。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就把你的話再重複一次，你就把數字唸出來，我們高雄縣市合併後的計畫人口數是 300 多少萬？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全市總人口是 277，都市計畫有一個推估。

陳議員美雅：

不是，我一個數字、一個數字。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你問。

陳議員美雅：

你看著你的本子，根據本席的問題答出這個數字，可以嗎。〔好。〕依據大高雄合併之後我們都市計畫人口應該是有多少人口數？〔383。〕383萬的人口數。〔是。〕但是依照目前的戶籍，內政部也公布我們現在的戶籍人數大概是277.78萬人。〔是。〕但是有第三個數字，你剛才也有講目前可能實際上在高雄市的大約只有二百四十幾萬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現況人口。

陳議員美雅：

現況人口。〔是。〕現況人口是二百多少？〔247。〕247萬。會後請你把這個相關資料再查證一下答覆給本席。我們現在針對這個數字，都發局長已經用掉5分鐘的時間。希望以後你們在相關數據上的準備，請你們這些幕僚們幫忙你們局長準備充分一點，在議事廳答覆的時候也不要浪費大家的時間，好不好？讓我們看到你們的效益能夠更好一點。

都發局長，本席再請教你另外一個問題，針對於南星計畫現在不是有滿大部分是填海造陸嗎？本席想要請教你的就是南星計畫填海造陸的這些土地面積，是不是屬於高雄市政府的土地？所有權是不是高雄市政府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原來是。現在有一部分的一半左右是有償撥用給港務公司，另外一半還是我們的。

陳議員美雅：

有償撥用給港務公司也好，請問你，這個南星計畫裡面的整體都市計畫，是不是我們都發局要全部統籌來處理？需不需要？〔對。〕全部是要你這邊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由各該開發單位擬訂細部計畫，由市政府都委會來審定。

陳議員美雅：

對，所以雖然有撥用給其他的單位，但是整體開發還是要高雄市政府來主導，沒有錯嘛！〔是。〕本席這邊再請教一下，既然我們在做這個整體開發的時候，填海造陸的這些道路的品質有沒有符合是真的可以行使道路？這個審核標準是由哪一個單位來把關呢？填海造陸的品質由誰來把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講的應該是各該區的公共設施道路，將來會去做的那個道路。

陳議員美雅：

不是。局長，本席現在要請教你的是針對整體南星計畫裡面，你們未來是不是要去做整體的開發、公共設施等等之類？〔對。〕你可能要開闢道路；你可能要做公園；你可能要做一些公共設施。本席現在要瞭解，我們不針對個案，我只針對現在填海造陸之後增加出來的土地面積，因為這是填海造陸，請問它的品質是由誰來把關呢？它跟我們既有的道路是不一樣，你瞭解這個意思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市政府。

陳議員美雅：

市政府哪個單位來把關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市政府工務局。它完成後公設會交出來，點交給市政府，所以那個品質當然會是好的。

陳議員美雅：

填海造陸的品質，之後是由工務局這邊來把關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填海造陸後所設的公共設施就是你講的道路。

陳議員美雅：

還沒有設之前。本席現在要瞭解的是在你準備要去開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還沒有設之前嗎？你剛問道路嘛！

陳議員美雅：

我們的局處首長，你們可不可以再仔細一點瞭解本席的問題？我再更白話一點，請教局長，你如果不是很清楚，就告訴本席現在還不是那麼明確。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問沒關係，我剛聽到的是道路，所以如果有誤會，抱歉。

陳議員美雅：

本席再複誦第三次題目，本席的疑問是針對填海造陸的土地面積，這個面積的品質之後是由誰來審查？還是不需要審查，填海造陸之後就可以直接去做相關道路的開闢、公共設施的興建。到底是哪一種？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土地交出由開發單位自己去做都市計畫，由市府做審定；至於裡面

要做的工程，你說開發品質，我現在回答開發品質，開發品質…。〔不是。〕
開發品質嘛！

陳議員美雅：

局長，不是開發品質，本席現在要瞭解的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土地，土地…。

陳議員美雅：

針對填海造陸的品質為何？難道你到目前為止都沒有去關心一下時事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填海造陸就是填充那塊土地嘛！

陳議員美雅：

土地的品質到底符不符合道路，譬如這些陸地是不是等於增加出來的？跟我們原本既有路面的土地是不一樣，填海造陸之後增加出來的高雄市政府的土地面積，它的品質是由哪一個單位來把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開發都…。

陳議員美雅：

是都市計畫法，你們直接就可以來做還是怎麼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開發都會有規範，任何單位開發都要照那個規範，市政府會把關。你說…。

陳議員美雅：

你答非所問嘛！都發局長，你懂不懂這個東西？我跟你講更白一點好了，主席，他是故意不懂還是怎樣？

主席（曾議員麗燕）：

美雅，他可能聽不懂你的意思。

陳議員美雅：

主席，不好意思，我的時間麻煩暫停。

主席（曾議員麗燕）：

好，時間暫停一下。那個是造地，地全部造好了以後，然後再有償給港務局，港務局就規劃停車場，停車場的或者是倉庫的，由單位來劃設他們的道路要在哪裡，他可能是對你講的意思，他一直搞不懂。

陳議員美雅：

主席，我在釐清一下我的題目，本席在問的是說…。

主席（曾議員麗燕）：

你說「造地」嗎？應該是「造陸」。

陳議員美雅：

填海造陸跟我們一般的土地、原始的土地是不一樣的土嘛！所以你填海造陸之後，它的安全品質是由誰來把關？

主席（曾議員麗燕）：

他可能意思就造地的意思，那個土地，他講土地啦！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現在到底知不知道，坦白講你到底知不知道，你知道就說知道，不知道我給你時間準備。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講的應該是填海出來的地跟一般的地是不一樣，那個填海的地安不安全，你的問題是應該這樣子，對不對？

主席（曾議員麗燕）：

對啦！他的意思搞錯啦！

陳議員美雅：

對，爲什麼你到現在才能夠聽得懂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就告訴議員，他去開發的時候就表示它一定要安全，這都有一些規範。

陳議員美雅：

所以我在問安全之前的把關，是由哪個單位來把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他要申請填海，要我們交出地。

陳議員美雅：

現在請問你，南星計畫它的填海造陸做了沒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還沒，它外海陸已經做好了，但裏面還沒有做。

陳議員美雅：

請局長答覆針對南星計畫，上次媒體踢爆說，環保局是用一些針筒去做填海造陸，到底這個品質有沒有問題？是由哪一個單位來把關。你們要去做都市整個開發，在那之前，因爲填海造陸跟一般的道路不一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填海造陸裏面……。

陳議員美雅：

怎麼會有這樣的局長答非所問呢？好，請坐下，你不用再答了。如果你們沒有做功課就不要來回答問題。怎麼會問一個問題，剛剛才問一個高雄市的計畫人口數，問了5分鐘答不出來。本席已經很忍耐了，讓你好好的回答之後，再問你針對於高雄市整體的都市計畫，我們的這個計畫道路、填海造陸跟一般的都市計畫開發案是不是一樣的，我想要了解的是你們的安全是由哪個單位來把關？如果這個把關並不是你們都發局，你就坦白告訴全體國民，這個不是我們都發局的業務。但是高雄市政府可能是哪個單位，或者是你們之後回去再查詢，你應該負責任回答，拜託各位局處首長不要不知道，然後硬要這樣子回答，浪費大家的時間。因為現在市民很關心到底填海造陸的土地品質如何？是不是像環保局所講的，用針筒、用藥品這樣去填海造陸，這樣可以的嗎？未來那些土地是可用的嗎？市民如果住在那個地方是可以的嗎？沒有安全疑慮嗎？都發局長，請你把剛剛本席這些問題回去好好的研究，在會後再答覆本席，給你時間回去好好的整理一下相關的資料。

工務局長，都發局長剛剛回答，可能這個是由你們把關。請你答覆，是不是由你們把關？或是可能不是，就你現在所知道的答覆本席就好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就我的認知，填土材料是要環保局把關。第二個，當在興建的時候，土壤的改良就是要由需地機關要蓋房子的時候，就要土壤改良，所以是分兩個階段。在填土的階段，我認為是環保局應該要做材料的把關。

陳議員美雅：

所以第一個階段，我們要了解就是你填海造陸，這個是增加出來高雄市政府的土地面積，這個增加出來的土地面積跟原本現有的土地是不是一樣的品質？這個填海造陸的品質為何？高雄市政府到底是要由哪一些機關、哪一個局處，或是你們有分層把關的機制，是不是請工務局長你也了解一下，好不好？〔好。〕會後我也給你時間，我覺得至少你現在回答很誠懇，希望你把相關的詳細資料了解之後，再跟本席回覆。工務局長，本席也要請教針對高雄市去年大約完工了多少棟大樓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真的很抱歉，完工的大樓可能要建管處那邊或許會有資料。

陳議員美雅：

建管現在有嗎？沒有關係，知道就說知道，沒有就坦白講，不要耽誤本

席的時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應該沒有，會後再給議員好不好？

陳議員美雅：

現在沒有整理是不是？好，我會後給你時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應該有，在電腦裡。

陳議員美雅：

本席這邊幫你查出來的數字，去年完工的大概 3.96 萬棟，你們回去再確認一下相關的資料後，再詳盡的提供給本席。〔好。〕我們想要再了解一下，局長，再給你功課，麻煩你回去也整理一下，就是縣市合併之後，到目前為止，到底我們增加了多少這樣的戶數，好不好？請你再把相關的資料查一下給本席。這邊本席要再請教我們的地政局局長。

局長，本席想要請教你，我們高雄市的地價目前好像有創新高，這個成長的幅度大概是多少呢？局長，請答覆，今年最高的？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就我們的認知，那個 306 萬是一個個案。

陳議員美雅：

306 萬是在哪一個地方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就是原來議員建議的美術公園第一排，那一塊 229 地號。

陳議員美雅：

本來我們希望能夠蓋多功能的活動中心，還有鼓山分局等等那一塊嗎？

〔對。〕然後那一塊你們是用一坪多少標售出去？〔306 萬。〕306 萬？以這麼高的價格標出去？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整塊地 42 億多。

陳議員美雅：

本席這邊想要了解一下，我們高雄市的地價漲幅大約是多少呢？縣市合併後跟縣市合併前來比較。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有一個數字向議員報告。大概去年跟今年整個業務的買賣，或者是

第一次登記，都大概漲一成多。地政規費的收入，像 100 年是收了 7 億 2,000 萬，101 年是收了 8 億 2,000 多萬，也多收了 1 億多。

陳議員美雅：

地政局長，你是一個非常專業的局長，你對於地政業務非常的熟悉。當然地價這麼高，確實也為我們高雄市的財源解了很大的危機。問題是，地政局長有沒有去思考一個問題，我會後也請你們再把這些相關的內容提供給本席。高雄市現在的地價，政府帶頭炒作這個地價的部分，讓我們高雄市的市民是不是越來越買不起房子？你知道目前高雄市平均薪資是多少？局長，你知道你一坪，三百多萬，市政府帶頭，然後標售這麼高金額，那麼你想想看，它的一戶大概要一個市民要存錢存多久？要工作多久？他才有辦法在高雄買到房子，這整個的想法規劃，你們到底有沒有去想過這樣的問題。本席因為時間有限，地政局長，希望用你的專業，當然我們希望高雄市的土地能夠做有效的開發。但是本席還是不贊成高雄市政府帶頭炒地皮，害得高雄市民可能會在未來沒有辦法買得起高雄市的房子，這個對高雄市民不是一件好事，希望你把這些相關的…。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原來估計它那個面寬是 47 米寬，我們的想法是他大概是蓋差不多 100 米高，這樣差不多 28 層或者 30 層來算。〔…〕這個我可以跟議員報告，因為我們大概去年 9 月，京城就是跟我們標後面那一塊，因為它兩塊，前面是標 306 萬，後面是標了 116 萬，兩筆土地加起來差不多二千九百多坪，接近 3,000 坪。它是整個都可以面對公園第一排，整個的均價大概是 210 萬左右，跟我們預測的大概一坪原來底價訂了 225 萬，其實那個價格是差不多的。〔…〕是，好。這是一個個案，我們不會帶頭做。市長對於整個縣市合併後的開發滿重視的。我們在議會有報告，有 25 個地方。找縣市交接的地方，我們都來做一些開發，提供一些建地來蓋房子。

那個對房價的抑制，應該是有幫助。〔…〕是，我們會後再把資料提供給陳議員。

主席（曾議員麗燕）：

童議員燕珍，請發言。

童議員燕珍：

在上個星期，有一位市民，他開了一部才剛剛買了兩個月的車子，大概是三百多萬的進口車，經過文化中心的時候，突然有一棵樹倒下來，處長應該知道這件事情。它先打到車子的前面，然後又彈起來，再壓到這部進口新車的駕駛座上，只差幾公分沒傷到人。當天是一個風和日麗的好天氣，

沒有風也沒有雨。一棵樹就直接這樣子「碰」的掉下來了，而且壓壞了車子，不但這些駕駛看了傻眼，我看路人和處理事故的警察也都非常訝異。怎麼會這樣呢？後來經過檢查的結果發現到，這棵樹因為被白蟻啃食樹幹，因此樹幹逐漸變成空心的，才會在沒有預警的情況之下，突然間倒下來，剛好是壓到過路民衆的車子。

關於這案子，車主也向養工處求償，養工處也答應要賠償這部車修理的費用。我請問養工處，養工處一年到底編列多少錢的預算來做為民衆求償的金額？有這樣的預算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趙處長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關於國賠的款項是編在法制局。

童議員燕珍：

他這樣算國賠嗎？還是養工處要賠？〔國賠。〕這樣算國賠是不是？〔對。〕這件事你知道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我是看電視知道的。

童議員燕珍：

所以這個錢應該是由國賠來賠。〔是。〕養工處應該記錄類似的案件有多少，應該紀錄一下。本席認為這些樹木不管是內部的人員或外包的廠商，他們平常來養護時都要注意。我知道養工處在颱風期間都會特別去檢查，樹枝啊！樹幹啊！有沒有修剪啊！避免颱風來臨的時候是不是會倒塌。但是我希望現在道路要綠美化，這是養工處很重要的工作。執行綠化的過程中，當然也要多加注意樹幹有沒有被白蟻侵蝕。這是一個很明顯的，有沒有咬啃的痕跡。愈早發現就愈早治療嘛！就可以避免這種事情再度發生。這次幸好沒有造成傷害，否則賠償的金額會更驚人。所以希望養工處，不只是在颱風期間，我希望平常這些廠商就要嚴格的要求，在檢查這些樹的時候要特別注意，尤其是白蟻的東西，有時候那外表根本看不出來，裡面是在侵蝕的。

像這種情況，我們不希望以後再碰到。〔是。〕我想利用這個機會，希望處長能重視這個問題。〔好。〕請你簡單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有關這方面，我們在對行道樹巡查的時候，會特別要求我們的同仁以及我們委外的廠商，在這方面要特別加強。

童議員燕珍：

這個很重要。有時候你們不監督廠商，他就不會認真去做，一定要嚴格的監督啦！你們要有個監督機制，這監督機制非常重要，而且我們高雄市已邁向國際城市。城市的美化，其實處長你是不遺餘力啦！我們也看得見你很認真的做，可是這種安全的東西，我們也要顧慮得到。尤其是這種幾十年的老樹倒下來，這是很驚人的、很不可思議的！你看那白蟻侵蝕樹幹，是不是這樣的狀況？很恐怖呢！不只是樹啦！我們家裡的木頭如果被白蟻侵蝕，也是很恐怖的。如果及早發現，還是可以遏止的。

另外第二件事情，請教工務局的建管處。本席在許多選民的服務案件當中，最讓我困擾的就是建築工作的噪音，讓很多民衆都反映到本席來，尤其在蓋房子的時候，比如像夜間、例假日施工要報備核准。

我請問一下，我們高雄市現在有都會區域，也有農村區域。在都會區域裡，最常見的建築工地在施工時會發生噪音，影響旁邊鄰居的安寧。我協調這種事情，已經協調過好幾棟大樓了，往往到最後時，建商當然要退步。甚至於他在行使建造的過程當中，一定會有假日或是夜間工作得比較晚，或是一大早就開始施工，這些都有很多的噪音，造成民衆非常多的投訴。當然到最後建商還是要讓步，除非是連續壁的問題，那就沒辦法，一定要連續做，是不能停頓的，類似這樣子，在工程上，我想有沒有個一約制？就是建商要做之前，是不是有個約制，什麼時候可以施工？什麼階段必須要加緊趕工？什麼工程是不可以中間停頓，必須連續的做，請百姓早點體諒，早點尋求他們的諒解。否則，還些事情都沒有事前的約制，到後來就產生一大堆的問題。一而再再而三，我都在處理這樣的問題，可是建管處也束手無策啊！因為無法可管你頂多只能說，你做不好，我就不發給你建築使用執照，你只能有這樣的約束力。可是中間的協調問題，我們真的是傷透腦筋，也造成很多民衆的困擾。尤其是有些人要上夜班，他白天要睡覺，一大早你就吵他，他就是不高興。像我曾經就處理過，如果不停止施工，我們全部綁白布條。這不是很不好嗎？因為工程還是要做。可是我發現，你們跟當地管委員的協調，種種的工作，沒有做得很好，甚至是你們工程進行到某個程度時，你必須跟管委會協商說，我下面進行的工程是什麼。這些是不是能夠要求建商嚴守這些規則？有沒有一個約制的力量？不要讓這問題一直發生。我是請局長答覆還是建管處處長？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有關在建築施工噪音的控制部分，我們在一般大型的開發案裡面，都會有施工計畫書的諮詢。廠商在進行施工時，必須把他施工的期程，還有時間的管控，先提個計畫出來。當然，這些計畫經過我們專家審查以後，我們會同意。

童議員燕珍：

其實你們的審查都會同意，也都會通過；但是執行面就不一樣了。〔對。〕執行面往往是違反計畫書內容的。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對，所以我們會讓後續的幾項自行去加強。第一個，我們的施工巡查，我會在施工時巡查，或是民衆有投訴時我們就特別去稽查查核。第二個，民衆也可以透過各種管道，不管是 1999 或是其它，跟市府反映以後，環保局也會出面來處理。第三個部分，在加強法規的擬訂部分，我們有訂定一個夜間施工和假日施工的辦法。我們會特別要求建商，比如他要在晚上或假日施工，一定要在三天前跟建管單位報備。

童議員燕珍：

如果沒有做到這樣，你們有什麼罰則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個是沒有罰則啦！但是我們會依照建築管理的相關部分，請他改善。

童議員燕珍：

我希望像類似這樣的問題，我就是因為知道沒有罰則，你們只能勸導，對嗎？你們只能勸導他按照你們的計畫書來執行。可是由於這樣的時間，就會造成很多的紛爭。我希望是不是我們建管處能夠有一個很強硬的執行手段和做法，讓建商一定按照當時計畫書來施工。局長要答覆，請局長答覆。處長，你先請坐。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雖然已經訂了這個管制的辦法，但是就像議員說的就是在於執行。執行除了要加強巡邏以外，如果他們不聽勸告，在建築法第 58 條有一個最重的手段——勒令停工，這個部分我們會請建管處一定要落實執行，就是屢勸不聽，除了依噪音管制法由環保局處罰以外，建管的手段到最後就是勒令停工。

童議員燕珍：

局長，你就說中了一個重點，就是要確實執行。這些問題就是要確實執

行，往往住戶會感覺到工務局好像都會袒護建商，當然以後不要再有這樣的情況發生，盡量還是以民衆的需求、安全及按照計畫書內容執行，不要影響到民衆的安寧或睡眠。其實民衆還是滿講理的，只是你要做一個工程之前，百姓是不懂的，有些像連續壁是不是不可以停工？一定要完成，對不對？這你要事先講清楚，譬如下星期要開始做連續壁了，需要多少時間，這是不是能夠要求建商發類似這樣的公文，讓所有建築公會的建商知道以後施工的時候，下一個期程要用公文告知，要有這樣的動作，這樣你跟管委會之間有一個公文依據，說明我已經告知你了，這是沒有辦法的事情。

因為我在處理的過程中，我發現都是沒有告知，才會產生那麼多的誤會，我希望建管處也能確實的執行跟要求。我也知道通常勒令停工是很難的事情，幾乎是不太容易去勒令停工，因為工程有進度，大家都不願意去這樣做。可是你要保護、維護民衆的權益，因為民衆首當其衝，所以我希望建管處能確實執行，不要再有類似情形，處長，好不好？你簡單答覆，讓我安心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個部分我會依照局長的指示，第一個，我們在夜間施工的管理辦法就有特別要求，有任何要超過時間施工的部分，一定要知會周邊社區，這個我們會再發文提醒所有的建商特別執行。第二個，罰則的部分，其實只要民衆有投訴，環保局測試真的超過噪音數的話還是會開罰。

童議員燕珍：

希望能夠確實執行，保障民衆的安全。另外我想要問一下都發局，目前我看到你們有一個「獎勵建築風貌」及「環境景觀改造」的實施計畫，一共有 14 個區域跟路段要做環境改造，但是本席發現三民區還是沒有路段，還是沒有區域列入這個實施計畫當中，局長應該還是記憶猶新，我在上次也跟你提過民族社區的美化，我想請教都發局長，今年公布的範圍，還是沒有把三民區列入的原因到底是什麼？如果今年沒有辦法列入，明年是不是應該增列？

本席曾經建議民族社區，它是緊鄰九如路，靠近科工館的一個群聚的社區，未來鐵路地下化後也是廊道的兩旁，是重要的一個社區。所以這裡的門面，我覺得有改善的必要，你也知道到科工館是一條很寬、大家會常常去的道路，國際人士都會去那邊。請問局長，你有沒有謹慎的把民族社區，還有三民區列為未來實施景觀改造計畫？我希望三民區不要老是被忽略。

另外我不明白一件事情，全世界的捷運出口的一些商家都是生意最好、最繁華、最熱鬧的地區、最精華的地帶，爲什麼惟獨高雄市只要有捷運的地方，就沒落寞、關門、就生意不好？我們再看看美麗島跟中正路的交叉口，有四個巨大的，我都形容爲怪物，四個巨大的怪物，長久以來大家還是很詬病的。本席想到這四周圍很多老舊的大樓，以前就說要拉皮、美化，可是我覺得到現在都一直沒有做，我也不知道到底有沒有計畫要做，這個到總質詢的時候我會找專家設計一個圖給你看，你用色彩就可以美化，因爲那裡是非常重要的地方，你知道嗎？紅線跟橘線都在那個地方，那個地方的周圍卻是非常的難看，我相信所有高雄市的民衆都跟我有一樣的想法，可是我們始終沒有把這樣的概念列入考量。

因爲城市的美化很重要，其實局長你也知道，城市的美化不一定要花很多的錢，因爲你沒有辦法全部打掉重新建，不可能嘛。那你是不是思考用色彩美化？很多城市都是這樣，我相信你也常出國考察，我下次也會把那個照片給你看，很多城市也是用色彩在美化，所以你是不是朝這個方向…，不用花很多的錢，卻可以達到美化城市的效果。包括中正路跟中華路的交叉口也一樣，我每每經過那個地方都有很大的感想，出國回來常常不能理解，人家能做爲什麼我們不能做？應該做腦筋做一些變化、思考，我想這些都非常重要。

局長，你在都市發展局也當很久了，能不能有些突破？像民族社區我也跟你提過，到底做城市色彩的美化、拉皮，要花多少錢？這些是不是都可以做精算？能不能做？哪邊重要先做，哪邊不重要可以慢一點做，或者分期程做，是有沒有心要做？我想這個很重要。局長，我剛剛提的幾個問題，包括三民區、城市的美化，做一個說明。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上次有提醒，所以我們在今年的挽面裡面，我們把鐵路沿線…，民族社區就是在鐵路沿線都可以，另外不管是哪一區，只要連續的三棟或三戶以上都可以，所以我想民族社區在適用上是沒有任何困難。

整體美化因爲經費有限，我們每年大概編 1,000 多億，所以當然會不希望效果分散，所以我上次也跟你報告是著重在重點建設區或主要幹道區，希望將高雄門面的部分先來…，我們去年到今年有一個比較明顯的案子，就是大東文化藝術園區最新開張的對面，有連續 11 棟一起來，效果就相當不錯。美麗島周邊在兩年多前有幾個婚紗店也來申請做過一批，不是全部，

我也承認美麗島周邊的商機還沒有很活絡，我們過去也做了一些商圈計畫，效果也沒有非常突顯，這也是事實。如果能透過童議員的建議，還有一些可以來增加它的色彩亮度，讓它城市氣氛好一點的，這我們都可以來研究辦理，也可以放到挽面裡面，結合民間的建築一起推動，這是可以的。

童議員燕珍：

我把一些後續講完。局長，我講了很多次，你也跟我回應得都很好，但是不要等到我議員當完了還沒做，已經這麼多年了，我真的是希望…，你多多少少也講了嘛，如何做到讓我們看得到好不好？至少有一點成果出來，民族社區你說可以做，不難，不難就做啊，到底怎麼做？可以分段做，也不用一次做完，包括美麗島幾個附近的商家，你說有婚紗店來申請，可是婚紗是在旁邊那裡，我指的是整個圓環的區域，你們用了一些燈沒有什麼效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可能不是我做的，這個是其他部門做的。

童議員燕珍：

沒有關係，兼顧這個都市發展，你們可以協商、協調、橫向聯繫。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府內可以協調，所以謝謝你的指正。我不是說不關心，因為的確這是有負責的部門在努力經營。

童議員燕珍：

是說經發局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次應該有部分觀光局，有一部分是工務局在做…，那是剛好燈節的時候做起來的，那一部分應該是這兩個局的合作。〔…〕這個認同，這個要合作要分工。〔…〕我不會推責任，我只是實務告訴議員，這個因為之前已經有局處在推動了，我只是告訴你事實。〔…〕要我都發局做，我非常高興，我也很樂於做。

民族社區我們會來輔導，但是要他們出錢。我想我也實話跟你報告，這個挽面因為有對等的出錢，民族社區目前比較不傾向，但是我們還是會告訴他們，我們有這樣的機制在。民族社區因為大部分都有鐵窗的問題，我想跟你實務報告，因為我們跟里長也談過相當多次了，真正的問題是在於他們在鐵窗上面的拆除，那是違章，不是很樂於我們去處理它。所以要花一點時間溝通，我想這都是很實務的事情。不會過去就叫大家鐵窗拆一拆，大家一起來挽面，給我五樓全棟拆光光，我想我們政府做事不會那麼凶悍，

一定要跟地方居民溝通。

再來就是一棟一起來，不能只做一戶，只做一戶很難看，一次就是做一棟。我想那邊在經濟支撐上是有一點需要考慮，我們必須替人家想。不是因為我們的好意就一定要強加在人家的身上，也許我們造成人家的痛苦。所以我們剛剛說我們政府可以多出一點，那需要的時候去協助，通通算我的，我們很願意，他們會考慮評估願不願意一起來。我們挽面是一棟一棟來的，他們的公寓是一格一格的，所以坦白講是要有一些時間成本。〔…〕是。〔…〕

這個我們都溝通過，包括整個他們能夠參與更新，我想鐵路地下化後，那個地方是有一些機會的，不是沒有。〔…〕是。〔…〕我知道，民族社區。〔…〕是。〔…〕

主席（曾議員麗燕）：

陳議員慧文，請發言。

陳議員慧文：

我想政府是無縫接軌的，政府的政策是連貫性的。我想這兩張圖片是因為本席現在接到我們民衆的陳情，這個案子其實他陳情了非常非常的久，他從原高雄縣政府時代，94 年左右就開始陳情，一直陳情到現在。所以也歷經了非常非常的久，也跟我們的工務局，包括我們的建管處，也接觸了非常的久，最近好像又有我們都發局的也來參一腳，可是都發局說，跟他的業務比較沒有相關性。

我想大概先簡介一下這個案子，在民國 63 年左右的時候，上面就是已經有建照、使照的房子在裡面了。那時候的既成巷道大概是 2 米以上，因為根據我們「面臨既成巷弄基地申請建築原則」，在民國 63 年，台灣省政府的相關規定，他必須要面臨 2 米以上，他才可以申請建照跟使照。所以當初那個道路上…，這個真的太暗了，我看不太清楚。應該是在這個區塊，我用口述的好了，真的太暗了。到民國 94 年的時候，剛好這個巷弄的最外面那一戶人家，他要申請圍牆的雜項執照。縣政府時候的都計課就去認定那個巷弄其實不足 2 米，是 1.7 米，所以他的圍牆是可以來申請雜項執照。所以造成目前的這個巷弄一整排的巷弄裡面，最外面的那個圍牆因為圍牆有申請合法的雜項執照。所以本來因為時空的背景，最原始在裡面巷弄的這些每一家住戶，他們其實在申請建照、使照的時候是 2 米以上的，因為根據 63 年的時候，台灣省「面臨既成巷弄基地申請建築原則」。但是因為時空背景，因為後來台灣人就一定會往外延伸，會往外推一點，推一點。推到後來在 94 年的時候，那條巷弄變成只有 1.7 米，所以最後面的那一間，

就是最靠進大馬路的那一間，他要申請雜項執照的時候，那時候就認定那個巷弄原來是 1.7 米，不足 2 米的，所以他是可以申請雜項執照。造成內部巷弄裡面所有合法的建照和使照的，因為它是巷弄，它是「死巷」，那裡的民衆權益受損。現在就是一直在陳情，當初外面的那一戶人家在申請的時候，裡面的住戶就有在申請說，這個是不符合相關的規定，但是那時候，在舊政府的時候還是認定可以的。

這裡面的住戶一直陳情，一直陳情，後來經過巷弄評議委員會，當初縣政府時代的巷弄評議委員會也基於保護原則，政府已經發出了圍牆的雜項執照，基於保護原則，他還是認定他是合法的。所以一直拖，拖到我們現在縣市合併，裡面的住戶還是一再的陳情。也找到了相關的事證，其實在民國 63 年的時候，他們去申請民國 63 年的都市計畫圖，他把這些都調出來。當初所用的比例尺，為什麼當初我們縣政府的公務員會認為不足呢？後來我們才發現比例尺弄錯了，如果用對的比例尺，以三分之一的比例尺來看，這個是巷弄，這是那條巷弄的基礎點。以這個來比，一格大概是 2 公尺，所以這個是超過 2 公尺的，它是超過 2 公尺的，所以當初給我們巷弄評議委員會的都是錯誤的訊息，所以他現在還是一直在陳情。

我想當然這個對我們現在政府的每一個公務員，都是一個很難抉擇的事情，事情演變到目前的這個地步了。請各位試想，是公權大於私權，還是私權大於公權？因為跟各位報告，我沒有把照片照來，他現在因為我們公務員給他合法的圍牆的雜項執照，那一條巷弄最原始是 2 米多，後來有人一直往外推，違法一直往外推，剩到 1.7 米。現在剩幾米？剩 1.2 米，一個巷弄剩 1.2 米。我們也請消防局去看，那裡如果哪一天發生火災，這個對巷弄裡面的住戶，他的權益、他的生命財產安全是不是有構成危險？是的，是有構成危險的。所以我想請我們工務局能夠正視這件事情。

我為什麼還要把這件事情提出來，因為我們工務局跟我講說原來它是經過巷弄評議委員會通過的，所以如果還要再推翻這樣子的一個陳年老案還是要經過巷弄評議委員會，沒關係！就照你們的行政程序，但是拜託各位，秉著公務員的良心、秉著公平正義，還給應該受到保護的民衆該有的權益，這個部分在這裡再一次的提出來，請處長回應一下，這個部分可不可以做到？因為他已經陳情很久、很久，我覺得這個民衆真的很有耐心。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首先很感佩陳議員和陳議員的姊姊，為這個案子努力多年，已經七年了，

包含高雄縣合併之前五年的處理，以及縣市合併之後的二年，有關這個部分，我也坦承跟議員報告，這個案子我們一定會秉公處理，不會去袒護之前原高雄縣同仁所做的決策，我們一切都依照證據、依照所有的事實來認定，當然，程序面很感謝陳議員的幫忙及同意，因為我們還是要照程序來，最後不管怎麼樣的決定，可能都會涉及到拆除既有合法及核發執照的部分，所以我們一定會依照程序及法令來處理。

陳議員慧文：

我就是想要在這裡聽到處長當眾說，一定會秉著公平、公正、公義的原則依法處理，不要害怕之前同仁做的決定，後面不敢再去推翻等等。之前一路來碰碰撞撞的，就是因為這樣，你們沒有講得很明，但就是暗示前面已經做了，我們很難再去做任何的決策，我們要保守一點，都是這樣的暗示，我們聽了非常的難過。處長，請坐。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謝謝。

陳議員慧文：

這個是鳳山的武漢公園，環境和設施還滿受到附近民衆的喜歡，這一條是市民的未徵收道路，我為什麼要提這裡？因為整個公園非常的漂亮，這是舊政府時代在徵收、設計公園的時候，沒有完整的處置，公園徵收建置了，獨留後面4米的巷弄沒有徵收，這裡面其實還有一、二戶住戶，必須靠著這4米道路才能夠進去，因為沒有徵收，原來的地主都把它圍起來，另外一邊是8米道路，這一戶人家其實一邊是4米、一邊是8米，但是因為4米跟8米路都沒有徵收，所以這二戶人家必須每年都跟地主買通行權，所以他就來陳情，因為你們徵收的當下沒有一併處理，害得他們在裡面的住家沒有路可以走，必須要跟人家買通行權才有路可以走。這個部分請局長、新工處了解一下，會後再給我一些資訊，剛好就是在武漢公園後面4米的道路，會後給我明確的資訊，看看可不可以執行，這個部分有什麼辦法解決這個住戶長年的困擾。

因為我昨天有跟養工處的相關同仁去看八仙公園，也有社會局和環保局的等等，八仙公園我之前也跟處長提過了，人比人會氣死人，有比較才知道有落差，因為八仙公園銜接仙公廟，土地是二公頃不到三公頃，其實它的面積也滿大的，原縣政府時代，一度要做濕地公園，後來因為民衆的抗議，所以胎死腹中，現在公園裡面非常的雜亂，有很多的建築物都被遊民占據了。昨天我們去的時候，看到很多的遊民朋友都用棉被做成帷幕，那裏有一座觀景亭，遊民全部都占據了，那裏也有一個從開始建造就沒有使

用的廁所，一直荒廢到現在，裡面真的需要好好整頓一下，我們附近的公園包括大東公園、中山公園、公 28 公園等等，都是經過改建的，所以民衆會認為，我們的面積也是這麼的大，使用的人口也非常多，是不是也需要改建一下？而且現在那裏藏污納垢，其實必須藉由整體改造，才能把那些藏污納垢一併清理，是不是請處長給陳情民衆一個承諾，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變成養工處既定的政策，是不是請處長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八仙公園分爲二個階段來處理，其實剛才說的，廁所是封閉的、裡面都荒廢了、遊民很多、不屬於公園的硬體建築物又相當的多，我們第一個階段先把它弄乾淨爲原則，會做一個大整理，把裡面已荒廢的地方先整理乾淨。第二階段，我們會在明年度籌款改造，也希望陳議員在八仙公園改造的過程，譬如明年改造的過程當中，遇到要折衷的或阻力，我們也希望陳議員來協助我們〔…。〕

主席（曾議員麗燕）：

休息 10 分鐘。

主席（曾議員麗燕）：

繼續開會，陳議員信瑜，請發言。

陳議員信瑜：

首先我想要做一些建議，對於建管處，我們都知道現在大樓自治，事實上這是一個普遍存在的問題，我相信這裏很多人都住過大樓。請問一下現場的局處長們，或者是官員們，你們是擔任大樓管理的委員的請舉手，你們都沒有做過委員哦！因爲你們實在是公務繁忙，沒有辦法再去 follow。可是你們有很多的權益其實都是被漠視的，從房子蓋好的第一年開始，可能就有一些狀況存在你們都不知道。我們最近收到了非常多這樣的檢舉案，也可以說是一個陳情案，就是當一些大樓剛在第一年蓋成的時候，那爲了要讓管委會趕快成立，通常很多的建設公司，我想應該講少數的建設公司，我相信大多數的建設公司不會有那麼多空閒，去做那麼無聊的事情，但是還是有這種情況存在。這個情況就是他會請自己公司的員工，或者是去拜託其他的人，用人頭戶先把這些戶數先去買一買，登記好，可以成立的第一次管委會。有一些建設公司非常好，他其實只是讓管委會可以順利的運作，當然順利的運作就涉及到點交，點交這就是實際住戶的權益。我剛剛強調的是實際住戶，我們都知道大樓其實普遍存在投資客，大概都有

五成到六成的投資客。以新大樓來講，這是一個很高的比例，所以如果建設公司去大量收取投資客的委託簽名的資料，他就可以在區權會大會（區分所有權人大會）的時候，產生關鍵的影響力。怎麼說？委員推選出來的都叫做建設公司派，那麼未來就配合建設公司，不管在點交或者是其他，有可能會損及住戶權益的事情會發生，現在就有這種情形是這樣子的。因為沒有辦法，爲了要還給大樓自治，所以只要是登記的區權人，就都可以出來擔任委員，都可以出來投票，甚至只要有一個授權書，其實我跟你講，那個授權書是不是真的這個投資客所委託簽出來的，都無從得知。爲什麼？因爲只有建設公司可以拿到這些人的資料，但是對於大部分的住戶，這種問題其實是存在的痛，但是沒有辦法。所以有很多的大樓他在點交的時候，常常有很多的缺失出現，我今天是因爲沒有辦法有時間，不然我一定會請建管處幫我清查。到目前爲止高雄市有多少的大樓正在訴訟，就是因爲點交的問題，我相信應該很多，包括現在的養工處處長，還有我們現在現任的處長，你們在擔任建管處的處長時，我相信應該有這一類的投訴案，應該也不少。但是這個是實際住戶的權益，我們能不能由建管處這邊，向中央來提修法的建議，讓實際的區權人跟所有實際的委員，我們可以成爲所謂的住戶，他真的是要實際的住戶，住滿多久的住戶才能夠具備委員的身分。很離譜的，有時候是主任委員也不住在這棟大樓，是這樣子，像我的主委就是不住在我們那棟大樓，就是這種情況。可是能怎麼辦，不能怎麼辦，有時候住戶發生的問題，主委有時候其實不是很清楚。所以不要讓投資客去影響了實際住戶的權益，我想這棟大樓如果因實際住戶發現了問題，請建設公司去做改進，或者是住戶管委會花錢去改進，這個對投資客也都是一個幫忙。以後他要賣房子也比較好賣，他總不希望賣出去的房子是一些有問題的房子，進來後才說這糟糕了。我想這個都是很好的幫助，所以請建管處對於大部分實際住戶的大樓的市民，應該要保障他們的權益，請你們很積極的去向中央提修法的建議。因爲我們如果自治條例或者是地方，沒有辦法有一些控制的話，請你們一定要先保障實際住戶的權益，這樣好嗎？

接下來，我要跟養工處還有工務局，先跟工務局局長請教好了，上次在市長的施政報告質詢的時候，曾經提過寵物公園的事情，因爲那一天時間有限，所以我們沒有辦法講得很清楚。我再一次的重申那一天市長有提到在農 16 有很多人牽狗，牽自己的寵物到那裡散步、遊玩。但是其實依照動保法跟廢棄物清理法規定，出門溜狗、溜寵物，就是一定要用鍊子拉住，這個是規定，如果沒有這樣子反而飼主是會被告的。所以這個是沒有辦法

的事情，但是如果我們有一個自己的寵物公園，那就不一樣了，他就在這個法的保障之內了，他就可以進到這個保護以內了。因為其實還是有一些狗是具攻擊性的，那爲了要保護人民的安全，我覺得做一個適當的圍籬，爲什麼一定要有寵物公園，其實是這個原因。那一天沒有時間向市長做這樣的說明，所以我今天特別跟局長，請你們要特別的去了解。當然如果在設置，你們在做一個示範的情況之下，一定要優先的考慮市區的景點、市區的公園，因爲坦白講在鄉間比較能夠奔跑的空間比較多，其實反而是市區沒有辦法。所以市區的寵物飼主會比較多希望有一個可以讓狗奔跑的地方，那一天我跟動保處的代理處長有談過，他有提一個建議，你們是不是也可以去研擬看看。也就是在澄清湖，接下來要開放市民全部免費進入的時候，那有兩塊的空間，那兩塊的空間其實離市區有一點距離，但是也算在市區當中。是不是那邊也是一個很不錯的一個考量的地點，當然在農 16 現在已經有很多使用的人口在那個地方，它會造成既定的人口在那邊使用，當然農 16 這邊也是一個不錯的選擇地點。但是這個是動保處提供給我的意見，你們可以去研擬一下，就是在澄清湖裡面，這是我給局長所提的意見，待會你再一起統一的說明。

第二個部分，時間有限，台北市在 1 月份的時候，曾經發生老人家在公園使用運動器材的時候，發生了一些意外，那麼台北市就禁止了所有在公園裡面的運動設施去施作。我認爲我們不應該因噎廢食，連世界衛生組織都要求，他們也都希望，也都這樣呼籲全世界，讓運動可以融入在人民的生活當中。所以現在台灣進入一個老人化，已經進入老人國，不是已經老人化，是進入老人國的社會當中的實際狀況的時候，其實很多的老人家，本來就是使用公園的運動設施在運動，不然你要叫他去健康中心嗎？一個月花二、三千元去運動，不可能，他一定是在他的生活裡面。所以我建議處長、局長，我們不需要因爲台北市有這樣的案例，我們就退縮，我們是一個大有爲的政府，我們是有擔當的政府。只要我們有盡告知如何去使用，如何去使用這樣的告知責任，我覺得這個就夠了。那畢竟台北市是一個個案，你看他設置多久了才有這樣的個案，我們當然也非常的遺憾，可是不要因噎廢食，這個是我特別要跟處長、局長說的。

我們來講一下最近剛剛熱熱鬧鬧成立的一個地方，也就是凱旋自行車橋。我坦白講，這個自行車橋還沒有正式啓用的時候，我的臉書或者是 e-mail 就收到，這個自行車橋很多的市民願意上去那邊賞景，把它當作是景觀賞景的地點，會有散步的人潮在那邊，但是有一些車友就來罵了，車友說一般來講自行車其實要平坦，不是當做自行車障礙比賽。所以他在爬坡

的時候，其實你們應該要考慮到，如果自行車是需要爬坡的時候，要考慮到騎乘的舒適感。

第二個，人車擠在一個橋上，這個是一個好的情況嗎？這個會不會造成另外的一種危險，這請你們務必要考量。因為當自行車它行動下來，如果他騎到那個橋的時候，看到左右兩側都有很多人在賞景的時候，他反而要跳下自行車用牽的走這個自行車道，你們覺得這有發揮自行車道的功能嗎？這個其實就叫「景觀橋」，所以我希望就是說景觀橋跟自行車道這兩件事，你要把它融合的時候，你要設計到真的這兩件事可以同時做，而且我預估這裡未來的觀賞人潮會越來越多，會越來越多的人上去這個地方，意思就是說南高雄比較少有觀光景點，所以會上到這裡看風景的人會越來越多，而且會攜老扶幼，所以這種情形要怎麼樣讓自行車的車友願意來使用，這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我們來看一下高雄市已經砸下多少錢在自行車橋的建構上面，這個顏色看得很清楚嗎？1.8 億元、2.9 億元跟 2.1 億元，應該是 6 億多元，6 億多元快 7 億元，應該 7 億元，6 億多元好了，6 億多元，砸下了這麼多錢，我們來看看我們到底是爲了休閒用？還是爲了減碳用？還是爲了觀光用？甚至是實質的用法，怎麼說？我們透過自行車道路的建構，可以鼓勵市民真的使用自行車來成爲代步工具，實際做到減碳的實際動作。

我們看看它真的做到了嗎？這邊有些數字，右邊是交通局在 102 年所提供交通運輸的通勤工具資料，機車 69%，快七成，騎機車的人同樣那麼多，快要到七成；汽車是一成，差不多 17%；大眾運輸工具使用的公車、捷運也只有 5.8%，不到 6%；自行車只有 4%多，將近 4.5%；其他步行的，我們就不要講。可見得高雄市一直在做自行車道的時候，它的定位到底定在哪裡？有沒有方便性？如果在成爲他的交通工具的使用上，這個自行車道可以讓他覺得這是有方便性的，那麼我們做自行車道的意義是不是有更多的目的可以達到了，還是我們現在只有做景觀使用而已？還是我們做休閒使用而已？我希望工務局要做一個很明確的定位，因爲現在不只工務局在做自行車道，還有其他的局處也在做，能不能整合？不然我們現在高雄市做了這麼多公里的自行車道，一個局有一個目的、一個局有一個想法，我們這個自行車道到底有什麼意義？我搞不清楚，因爲從數字看起來，真正用自行車成爲交通工具或是通勤工具的比率這麼少，這樣對嗎？最近凱旋自行車橋最後的一個出口連接點，其中有一個出口是連接翠亨路，連接翠亨路的就是原民會的這個出口，我已經建議了很久，其實我在市長施政報告質詢的時候講過，我們來看一下這個圖片，雖然好像不是很清楚，但

是我相信大家都是高雄人，大家都知道前鎮、小港這一條路，沿著臨港線兩側，也就是在中山路旁邊的這個臨港線的鐵路，鐵路的另外一側有一排非常濃密漂亮的綠樹，我們改天請局長和處長可以到現地看一下，我已經建議了好幾年，這一條綠道，如果我們請主席，因為主席也在我們自己同選區的，我想主席一定會非常支持，我們一起來推動，如果我們沿著臨港線開始做，沿著臨港線的道路，兩旁再種一排像這樣的綠樹，延伸一直到國營事業的單位包括中鋼、中船，一直延伸進去，剛好跟凱旋自行車橋連結，剛好跟這個出口是連結的，這麼樣我們高雄市會產生一個在市區當中的自行車綠廊，我相信全台灣這真的是一炮而紅，他不用花很多錢，他只要在臨港線上面做一個口字型的水泥橋，水泥的自行車道，這個就很省錢，再移栽一排樹就好了，只要這兩項的錢，這是最少成本、最大效益的一條自行車道，而且一定很多人會去使用它成為通勤工具，這一點我真的建議你們，局長、處長，我們改天約個時間去走走。

最後一點時間，我真的是要求我們高雄市越來越漂亮，但是在環境教育法規定裡面，要讓我們的環境教育成為一個設施的場所，要有教育功能，所以請你們繼續提出更多的認證，因為高雄市目前只有四處場所，可以認證成為環境教育的場域，所以高雄市現在很漂亮…。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首先要說明一下的是剛才那張表，翠華橋是 1.8 億元，凱旋橋，你那邊 show 出來的是 2.9 億元，但是擺在一起容易會誤解，因為 2.9 億元有包括 1.1 億元是土地費用，所以工程費用是 1.8 億元。主要是要跟議員強調，我先談一下凱旋橋，凱旋橋的坡度是符合我們自行車道的設計規範，我們一定會符合設計規範。第二個是寬度，我們的寬度大概是有 5 公尺，所以上面的左右兩側各 1 公尺有畫人行通道線，中央 3 公尺是自行車道線大概都有區隔，也非常謝謝我們議員的建議，包括議員剛剛所提的自行車道的廊道，我們養工處預計在 5 月初會找議員去做一個會勘，我們一定會虛心來接受這個建議。

剛剛議員有提到說，我們現在以自行車的通勤大概是 4.4%，那是通勤，因為我們目前建置的這 550 公里大概是比較屬於休閒的。在市區的話，像有一些大道，譬如美麗島大道或者是博愛大道，其實都是可以供通勤使用，我相信只要是我們的自行車路網能夠更健全搭配綠建築自治條例，因為綠建築自治條例已經實施了，包括第一類的建築物也就是 4,000 萬以上的公

有建築物。第二類，就是包括我們一般的開放空間，或者是說像大樓的這一種，以後一定要設置乾濕分離的沐浴空間，還有自行車的停車空間，如果自行車的停車空間設置在樓上的話，還要設置可以供自行車上去的電梯，所以如果搭配這樣的話，讓他們騎腳踏車能夠去通勤，不要到了辦公室，滿身大汗，滿身大汗就沒有人要騎腳踏車，也不方便上班，能夠有一個沐浴的空間。我們的自行車路網，如果更加的健全去搭配綠建築自治條例的強制規範，應該是可以提高通勤的比率，以上我簡單的跟我們議員報告。

至於寵物公園，我記得寵物公園在市長的施政報告裡面，議員有提出來，市長是說請動保的主管機關——農業局動保處去研議，我們當然都會配合，尤其我跟趙處長其實都有養小狗，也知道寵物飼主的心理，這是將心比心，我們知道，所以我們會全力來協助動保處，我們不要說一定要設置在都市計畫公園，這樣就太狹隘，一般老百姓也不太能接受；至於議員剛有提到，起造人第一次成立管委會，會有一點偏頗還是怎樣，我請建管處會向中央主管機關做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修法的一個考慮。

主席（曾議員麗燕）：

陳議員，這一條自行車道，我也在四、五年前就建議市府去把它規劃成自行車道，我們一起推。蘇議員琦莉，請發言。

蘇議員琦莉：

今天在工務小組這個部分，我要提的是，在我們自己的地方，因為我們以前是一個鄉下地方，大概以務農為主，在務農的時代通常大家在平常都已經在勞動了，不需要運動空間，但是現在因應時代的改變、社會的改變，整個農地已經大型開發變成住宅的地方。當然現在會需要增加許多運動公園的空間，我在工務局的工作報告裏面有提到未來將要規劃增加我們一些公園，這個方面我是贊成的，希望趕快來作推動。但是在這個同時的同一方面，在很早期的都市計畫裏面很多剛開始我們台灣在規劃的時候，在這個都市計畫法的成立跟規劃，其實很多都是承襲國外的系統而來的。可是到底早期的這些概念、早期的規劃方式，是不是適合我們現在整體的台灣發展？是不是適合現在的現況？我想我們一直在做都市計畫的檢討，但是這方面實在太慢了。本席之前有接到一個陳情案件，我們也有特別跟我們都市發展局的盧局長來做這方面的探討。早期有一個觀念，大概多大的地區要設一個市場，平常去買菜的那個市場，可是經過時代的變遷、經過大家消費習慣的改變，它已經不再需要了。甚至它明明已經發展十幾年、二十幾年，這個地方就不可能發展到原本預設的理念那麼多的人口，它不需

要這個市場，它的消費也不在這裏。第二點，包括我們的教育用地，現在我們的人口數慢慢的減少。以前都規劃得很遠，這邊要先做教育預定地、那邊要做什麼預定地。可是因為我們現在時代的變遷，大家的生育率降低，學生數越來越少。我想這個很多這方面的土地，在我們地方，大家都一直來跟我們陳情，被綁了一、二十年了。在經過無數次的每一個區塊的檢討之後，它還是那個用地，所以他們沒有辦法買賣，甚至連他們家旁邊的地，他想要給他兒子蓋房子，可是被劃成市場用地，二、三十年都無法來做一個改變。我那時候跟盧局長在探討這件事情，你有請你們下面相關的來跟我做一個連繫，我們在這連繫的同時，我就跟他說，是不是高雄市以前在合併之前，有特別針對這一方面，在高雄市區裏面做一個全面性的清查。他跟我說：「是不是等我們下次地區性的通盤檢討的時候，會把議員這個意見來納入討論。」可是我跟他說：「在合併之前，跟合併之初，我們路竹地區，甚至附近的地區，每一次因為我們經費有限，每年能做的通盤檢討，有時候我們沒有辦法做所有地區的通盤檢討。甚至包括地政測量也都是分區在做的，所以他可能五年才做一次通盤檢討。」我舉一個最熟的，我們路竹地區，在合併之初跟合併之前，剛完成地區通盤檢討，下一次通盤檢討是五年後，甚至於五年之後還排不上。因為一區一區，經費不知道每年編多少經費？甚至他每年通盤檢討的進度不太一樣，可能五年之後，甚至還輪不到他再次來做通盤檢討。他已經被綁二十幾年的這個問題了，難道他還要再等五年、十年繼續等下去嗎？我想我們甚至不知道我們有沒有五年、十年，我們是不是還在這個位置上，我想這個對我們地方的民衆是非常不公平的事情。我希望我們的都發局是不是能夠就這個方面，因為我知道你們如果原高雄市已經做出檢討，是不是能推動在我們原高雄縣這一類的土地，像應該加速開闢的公園給我們運動的地方就趕快加速的開闢。可是像這一類不合理的，當初規劃已經跟不上時代了，二、三十年了，甚至未來我們市府也不可能去徵收，不可能去做這種事情，是不是應該把這個土地重新來做一個檢討，把這些土地的使用回歸給民衆。像在我們地方，我們路竹完全中學的前面曾經被政府劃定很大的一塊未來的教育預定地，可是人家中央現在也在檢討這樣的政策，他也打算跟原本的民衆來商量要把這塊土地還給原本的民衆。因為未來我們也不可能再使用了，我們現在每一個學校幾乎都在減班，除非是原本像我們剛才市區有一些議員提出人口增加的特別多，它不是原本發展。可是實際上我們地方上的發展某一部分已經定型了。而且我們可以預知的是人口數可能再增加，像早年說，生多少個？這種幾乎是不太可能的。所以這一方面，我們是不是能來做一個

通盤檢討，把這一類我們不可能已經過時的規劃，把這些土地還給我們的民衆，都發局的盧局長是不是可以針對這一方面。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錯，通盤檢討的確不能年年做，這個謝謝蘇議員已經有了解。針對幾個主要共識，包括你剛講的市場、學校、停車場這些，如果到現在都還沒開發，我們又要等他們講也太慢了。這幾個案子統統抽出來，個別走，就是我們整個高雄市一起做一個針對學校的通盤檢討。如果像北高雄這邊有這個問題就直接在裏面處理掉；至於你的轄區、選區——路竹這個案子，我們合併，就先檢討這個區域。目前也已經完成了…。

蘇議員琦莉：

對。就已經完成了，所以它在等下一次，就要五年以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現在還在審議中。如果這段時間，又有人遇到這種問題喔，所以…。

蘇議員琦莉：

我意思說，不只是路竹，譬如在湖內、茄苳，這種特別的土地，是不是可以抽出來？〔可以。〕趕快來做一個檢討，不要等分區，我們再來做這件事，因為等分區那個真的等太久了。甚至你檢討完了，他可能都沒有特別提到這種東西，大家盡量說，感覺好像不要動就不要動。我覺得這個不是一個常態，對民衆來講是一個不公平的事。他的土地被綁了很多年，以後政府也不會這麼做，可是當初年代就已經不符合，時代已經變遷了，不可能再做這件事了。我們現在的規劃，甚至觀念、想法、規劃都已經是不一樣的東西了。是不是局長你可不可以針對這個案子，盡量看能不能今年，甚至明年，提出這樣的有沒有一個專案的方式，來做一個詮釋這種土地，再來做一個檢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OK的。我們現在已經很正式的要求各個主管機關，譬如說，你是教育局主管學校，你現在跟學校拜託，很務實的講清楚這塊，學校將來要不要？要，就留著；不要就不要了，不要我們就透過專案把它處理掉。市場也是一樣啊，現在很多人買菜，不一定是去菜市場，超商也可以。

蘇議員琦莉：

因為時代的消費方式也不同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所以我們的市場處理也很務實，一筆一筆看，不要的都不要，我們就把它處理掉，這樣才會快。

蘇議員琦莉：

這個是不是麻煩我們都發局這一方面，能讓我們看到一個進展。如果未來這個專案有提出來的時候，是不是也能讓我們議員能來了解，有這一方面的在做檢討的進度。〔好。〕謝謝。工務局長，針對工務局有幾個問題，等一下我講完之後，是不是再請我們處長，還是我們一一來檢討。第一個項目，就是關於我們茄荳 1-4 道路的方面。我們地方大家民衆，其實也很關心，說實在的，就我們的想法裏面，我們是地區民衆，不要說我們是議員，我們自己是地區民衆。甚至局長你在看你自己原本已經開發完成的中都濕地，平常到底有多少外面的人會來用？我想那可能週六、週日，他才會來使用。最常使用的，永遠是住在旁邊的人，永遠是這個民衆。所有我們政府來的建設經費，花的錢都是人民的納稅錢，沒有一個地方民衆會不希望你們尊重他們地方的意見。

所以第一個我要了解的是我們 1-4 號道路，我知道它已經送到環評，做環評了嘛，這個環評我們現在目前的進度如何？甚至我看都委會的報告裏面，我們那個劉副市長很堅持一定要提替代方案，在我們的環評書裏面來做評估。這一方面，你們工務局持的態度到底是怎麼樣？支不支持我們地方民衆？對那一個方案，會不會做更改？我們地方有很多聲音，有很多問題。第二個部分，是關於我們剛才也提到那個自行車道，其實我剛縣市合併時，我第一年在工務委員會裏面，我在看自行車道的預算裏面，我就曾經有提出，其實這個自行車道，我們在合併之前，我們鄉鎮公所也自有財源，也做了很多自行車道的規劃。我看我們現在的工作報告書裏面，不斷的在增加自行車道，包括茄荳，你知道海岸的，這個要增加自行車道、田寮月世界也要增加自行車道。可是我沒有看到是原本鄉鎮公所做的哪些自行車道；如果你覺得它不需要，讓它荒廢嗎？可是它已經開闢了。我也沒看到你們編預算，去維修那些自行車道的部分。

像我第一年就提出來，湖內區自己做了一個自行車道。可是，後來也沒再去維修啊！還是一樣有人在那邊騎。那些設施、設備，可能旁邊的一些柵欄，還有毀壞的部分到底我們要怎麼處理？未來市政府的態度，到底是怎麼樣？

我們只看到政府不斷的在做，那原先那些就荒廢不要了？還是你們一樣要編預算，到底編在哪個項目下面？未來還是歸工務局來維修？還是怎麼

樣，我想這個待會請說明。原有的那些鄉鎮公所已經做好的自行車道，如果沒跟你們新開闢的連接在一起，它是單獨的，可能是一段的。以前鄉鎮公所在意的就是它自己地方的東西，所以它可能只做一段，未來我們是要納入我們的保養。因為這一、兩年來，我提出來之後，也沒看到有去做任何的維修或維護，可能只有路面壞掉，會來跟我們說要做補修。它是屬於自行車道，到底未來要何去何從？請局長針對這方面來檢討。是不是先就這兩點答覆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蘇議員的意見都非常好，我們都會接受。首先就是 1-4 號道路的部分，現在新工處，已經由我們的顧問公司在做環境影響評估。〔環評？〕對。包括你剛剛提到的，就是有三個替代方案，加上我們直接下來的方案，都會做評估。我們都非常的開放，我們要專業，也希望我們一些文史或 NGO 團體能夠相信專業。

蘇議員琦莉：

局長，其實我還是希望能盡量取之於民，用之於民。這些都是人民繳的錢啦！就像我說的，那中都濕地最常去的，還是旁邊的居民嘛！所以我希望還是依我們當地民衆的意見，為最主要的意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還是要跟議員報告，我們經由專業的評估要相信專業，大家不要民粹啦！

蘇議員琦莉：

而且工法裡面，你們現在有很多生態方面的工法，也不影響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沒錯！就像我們的洲仔濕地，我常說洲仔濕地能夠成為國際上濕地的典範，因為它位處的位子，在環境來看是最差的位子；但是能夠成功的讓水雉返鄉，目前都生機盎然。包括它是高鐵的拖拉線、台鐵的縱貫線、國道十號的末端、翠華路，都能夠營造出來。難道我們不能把茄苳濕地跟 1-4 號能夠共存嗎？這個我們會透過專業來評估。

再來，就是自行車道的部分。其實議員你也知道，我們在去年，包括茄苳漁村風情的自行車道已完成了，今年我們會從二仁溪往湖內的方向會再做個自行車道。你關心的就是原來鄉鎮時代，所設的自行車道，比如說原來的部分，彌陀有海堤自行車道。其實我們都有規劃到大高雄合併以後，

我們做了一個叫做大高雄自行車道整體規劃，都已經規劃好了。

蘇議員琦莉：

我要講的是，比如說沒辦法剛好跟你們未來計畫連接上，可是它已經設置了，它就是一段。你們要怎麼來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第一個，我們會把它串聯起來。第二個，原有的還是會繼續維護。包括你剛才講的，彌陀的海堤自行車道、大寮的水圳自行車道、美濃的七彩自行車道，這些都是原來的，但是我們將它串聯起來，並且加以維護。這些都在我們的維護範圍，我們可以把大高雄整體自行車道的路網規劃，可以送一份給蘇議員。

蘇議員琦莉：

如果市民朋友發現在這樣的問題，我們就直接通報養工系統，繼續來維修？〔可以〕好，工務局長剩下幾分鐘的時間，我講一個……，說實在，縣市合併後，我們是個比較特別的系統。我當然知道，市政府非常想整合我們所有的系統；但是我利用這個時間，談談養工的部分。我們的路燈跟道路養護的管理，尤其是路燈在路竹公所的部分。我們高雄縣幅員廣闊，我們地方也習慣了，你有時候把它統統聚集在岡山，其實你們原本的想法是很好，可是跟後面發展的事實差很多。我們希望還是原來那負責的，很多里長跟我們陳情，我們還是希望他能繼續留在我們的公所裡，來負責這樣的事情。他做的一樣是這個業務，但是速度會快很多，除非你們能保證…。

主席（曾議員麗燕）：

曾議員俊傑，請發言。

曾議員俊傑：

本席想針對之前質詢過的，博愛路路段的問題。我相信你們工務局也都知道，就是博愛路段從龍德路到熱河街，這個汽機車安全島的問題。我說了好幾次，可是到目前都沒有一點進展。我相信這問題，也上過道安會報，因為那數據顯示，就是經常出車禍，因為你們的施工就是，一段有做一段沒有做。我想針對這問題，請工務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曾議員報告，龍德路以南到熱河街，寬度是 50 米。當然，以北在 40 米時我們已經把它整理好了。以南的部分，從我手頭上的資料來看，我們

交通局也都有提過，而且經過一些內部的程序，也都支持應該把它拿掉。因為配合鐵路地下化，在 106 年地下化了以後，整個包括站區以北九如路路形，或許會有些改變。目前交通局配合鐵路地下化，整個博愛路的路形，目前還在檢討。

這部分，我們會在府裡面討論。時間上是不是太久了？還是有沒有必要？如果鐵路地下化以後，沒有牴觸的話，是不是要提早啓動？這部分我們會向道安會報提出。

曾議員俊傑：

局長，這問題我已經講很久了，而且這真的是安全的問題，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的問題。跟你們說這麼久了，你們到現在還是沒有動工啊！這樣讓我覺得，這部分只做到鼓山地區，三民區這邊就沒有動靜了。較早時從巨蛋那開始拆，拆到鼓山就停頓了，我們會亂想啊！是不是三民區的市民比較弱勢還是怎樣，怎麼有這種拆一半的情況？如果說鐵路地下化，到 106 年時才完成，還有這麼久的時間，這段時間如果發問題，難道要申請國賠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當初這個北段的部分會優先來拆除，就是我剛才跟議員報告的，因為北段是 40 米，所以慢車道如果加上路邊停車，只要是路邊停車，當車輛要開出來時後面的機車就很危險，所以常常發生車禍。在愛河之心以南，龍德路以南到熱河街這一段路幅是 50 米，因此這邊的慢車道比北段是寬了一點。所以當時會從北段先處理，就是因為北段…。

曾議員俊傑：

你今天開車開到一半，本來路很大條，突然因為安全島的關係而壓縮。其實每次在上、下班的時間，都很容易塞車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啦！跟議員報告，我個人都支持啦！所以我們會在道安會報時，請新工處再重新…。

曾議員俊傑：

我是希望要趕快先拆啊！因為熱河街到中山路，改天鐵路地下化時，再重新規劃嘛！可以先拆起來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提一個方案到道安會報討論，好不好？

曾議員俊傑：

我希望快點，那個已經講了好久了，好像都沒有什麼進展，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我們新工處會提一個方案來。

曾議員俊傑：

局長請坐。我想請問，我之前是關心國 1 增設南下匝道鼎力路出口，現在進度是怎麼樣？請新工處處長答覆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蘇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鼎力路交流道目前國工局已經開始在設計，本來是說我們還要配合徵收土地，目前也突破了，所以這部分我們會督促國工局趕快設計、發包。

曾議員俊傑：

那個錢你都已經找到了嘛？〔對。〕因為市長上次總質詢有答…那差不多什麼時候會好？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部分我們會再跟國工局聯繫後再跟議員報告。

曾議員俊傑：

看能不能追一下，快一點這樣。〔好。〕再來還要請教，我們很多公園都做得很漂亮，但是後面的維護就產生了很多的問題，我今天下午也跑到客委會那邊會勘，之前也有跑到本和里滯洪池那邊會勘，我去會勘之後才知道其實那不是養工處管的，那是客委會或水利局管的。我覺得這兩個局處對公園綠化的維護好像不是很專業，他們人力、經費都沒那麼多，可用資源也沒有養工處那麼多，本席是建議養工處是不是把它收回來自己管理，不然好像他們也是都委外，針對這個問題可不可以請趙處長答覆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整個都市計畫的編定，它是屬於河道的部分，並不是屬於公園綠地、兒童遊憩或者是廣場，所以如果是屬於這幾個都市計畫編定，當然就是養工處作權管；至於水利局這邊權管不好，我想水利局他們會做得比我們更好。

曾議員俊傑：

不會，處長，我是覺得那真的七零八落，因為變成外圍人行步道是養工處管的，然後裡面的綠地是水利局管的，我們會勘的時候好像也沒什麼進度，也沒辦法維護得很好，包括客家文物館也是。其實很多公園，譬如我

們那邊的陽明公園你也去過嘛，很多公園的維護其實到後面很像都變成沙土裸露，每次只要風一大就塵土飛揚，那邊的居民就反映，我覺得不是只有陽明公園，應該很多公園都有這個問題。我想這個問題該怎麼解決，可不可以請處長答覆一下？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想如果公園沒草皮，就是有裸露的部分，我們會對於喬木來做一個疏植或修枝，也回應剛剛滯洪池的部分，我想對於維護得好的單位，總是不能再增加它權管外的業務，不能說維護差的就把那個工作推給維護得好的，這樣是不公平的。

曾議員俊傑：

這方面水利局都委外給包商嘛，他們會拜託你們支援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因為現在到底整個滯洪池維護得好或不好我不知道，但是以前我在水工處的時候，本和里所有的草皮、喬木等，當初水工處在維護的時候，我是覺得相當的好，目前我是不知道。

曾議員俊傑：

很多大公園跟小公園，其實我是建議如果是小公園，盡量讓那些里長、志工隊去認養；大公園在現在縣市合併之後，可能你們人力也比較不足，盡量讓人家去認養，可能也可以減少我們的社會成本，是不是請處長針對這個問題再回覆一下。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全高雄市現在有差不多 562 個公園，這些都是在都市計畫區，其中有 119 個是委託給當地里長，就是比較小型的鄰里社區的公園，差不多是 0.5 公頃以下。另外我們也一直在報章雜誌發布新聞稿希望企業界認養中大型的公園，目前也有一些成果，目前是有 28 處，譬如中都濕地公園有將近 12 公頃，也有六個企業主認養。所以我們會多管齊下，包括議員說的志工方面，我們也有很多處是由志工幫我們做維護管理…。

曾議員俊傑：

我覺得以後設計盡量不要用那種木棧道，那個好像很容易就毀壞了，因為毀壞如果小孩又在那邊嬉鬧，很容易造成危險，我是希望以後在設計不要再用這個建材比較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議員講得對，當初我們在木棧道上的設計，實質上是一個木質，其實我們在經過兩、三年，其實它第一年、第二年都會很漂亮，只是在第三年之

後，或第四年、第五年，那個釘子就會慢慢浮現，或是腐蝕掉…。

曾議員俊傑：

那個撐不久。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對，沒有錯，所以我們現在已經都有慢慢在改變。

曾議員俊傑：

現在不是有那種類似塑膠，然後很硬的…。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仿木是很硬，比較不會變形，也不會腐爛，所以對我們維護管理來說也是希望朝這個方向做。

曾議員俊傑：

其實我們很多新的公園都做得很好，但是希望處長不要放棄舊的公園，因為很多小公園的維護真的做得不是很理想，我希望針對這個要再多用心。再來針對地政局，我想請問一下，農 21 的開發進度現在是怎麼樣？可不可以請局長答覆一下？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據我了解，農 21 現在是在進行都市計畫的檢討。

曾議員俊傑：

我現在手頭是有一份，可能已經送去都發局了，它現在是建議可以從自立路通到龍德路還是華榮路那邊，盧局長，這個可不可以列入考量？因為它未來在開發，包括中都這邊重劃都是整體的嘛，我希望如果三民區要去鼓山區，不用再繞一大圈，有的要繞中華路，有的要繞博愛路，這樣是不是造成很大的麻煩？雖然它現在是人可以過，但是我是希望建議讓汽機車都可以過，像這個可不可以列入考量？請盧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事前知道有這個建議，所以研究了一下，有兩個要考慮一下，第一、就是它會穿過現在的三民一號公園，三民一號公園現在人也不少，它是連續性的，如果切成兩段，這是第一個不好的地方。第二、繼續往龍德路上去又要拆不少房子才能夠通得過去，所以這個還要考慮一下，但我想說我們南來北往最後還是會繞回中華路跟博愛路，所以我想最後還是得靠這兩條路…。

曾議員俊傑：

沒有，我是覺得盡量…因為在都市計畫之前盡量要設計好、規劃好，不要等後來決定後要改就麻煩了，我是覺得是不是列入考量，因為這裡面也有一百多個人，包括鼓山區、三民區那邊的陳情書我相信已經送到都發局去了嘛，那好像是禮拜五要開會，是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我們 4 月 19 日開會，所以一部分的人希望這樣做，另外一部分的人就會受到損失，就是他可能房子就被拆光了，都市計畫一條路畫下去就都拆，所以現在…。

曾議員俊傑：

你們盡量去克服啦，看有什麼方法去克服啦，因為真的很麻煩，每次都要繞一大圈，又很不方便，像那個願景橋做一做說實在它車流量也沒有很大，但是沒辦法，這是因為兩個都是高級住宅區，你一定要貫通，這樣才會方便，才能便民。然後也可以讓我們中華路的流量不用那麼大，也不會常常塞車，因為如果能多一條是更好的，是不是？我希望可以列入考量。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會在都委會的時候，再討論一下這個民衆的建議案。

曾議員俊傑：

好，謝謝。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議員宛蓉，請發言。

林議員宛蓉：

我還是重申一下，我長期一直在推動健康五蔬果，「天天五蔬果，健康跟著走」，我們要活到長長久久，我不知道現在目前我們的局處首長以及科室主管，你們有沒有響應立法院曾經在 2009 年提案的「一週一日無肉日」的精神？你們有沒有這樣子做？有的話請舉手一下好不好？你們都沒有「一週一日無肉日」的精神，你們都沒有做到嗎？真的莫名其妙，你們都沒有做嗎？你們是怎樣？我對所有的局處，每個會期，每個委員會都問，就是我們工務委員會沒有一個人做到嗎？你們都說要環保、要健康，你們都做不到嗎？高雄市政府就是這個工務部門的小組沒有一個人做到，這個真的是很大的笑話喔！你們都沒有做到？連一個人都沒有做到？那很好。你們沒有辦法響應「一週一日無肉日」的實踐嗎？你們聽得懂我的意思嗎？有嘛，有就舉手啊！

主席（曾議員麗燕）：

有啦，他們不好意思舉手啦，有啦！你不要生氣啦！有啦！有聽你的話。

林議員宛蓉：

不好意思舉手，這是好事為什麼不敢舉手呢？

主席（曾議員麗燕）：

有啦！

林議員宛蓉：

「一週一日無肉日」你們不敢舉手嗎？楊明州局長，你沒有做到嗎？「一週一日無肉日」的精神，你沒有辦法做到？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報告…。

林議員宛蓉：

你是聽不懂我的意思，還是你沒有做到？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因為我們工務局都有做，我不好意思自己舉手，我們工務局都有做，包括我們秘書室在網路上都有發布。

林議員宛蓉：

那很好，為什麼不要舉手呢？因為我問所有的局處，大家都舉手舉得很快，為什麼我們有做卻不敢舉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做工程的比較害羞。

林議員宛蓉：

是這樣子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我們都是做工程的。

林議員宛蓉：

這是好事，為什麼我要這麼生氣？為什麼我要這樣講？因為宛蓉在這邊推動 10 年多了，在我們的國中、國小、高中職，都已經幾乎全面響應了。我們的機關如果可以來響應的話，你們真的是功德無量，可以透過你們的這樣子的實踐，你們是很有影響力的，你們可以影響到整個社區、整個社會，所以你們的好事可以傳千里。你們為什麼不敢講呢？為什麼大家都這樣？盧局長，你也沒有做到？

主席（曾議員麗燕）：

有啦！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是每週，有時候做還超過你講的，我可以整天不吃，我經常兩個麵包就解決了。的確我在響應，因為我最近肉也愈吃愈少，蔬菜也愈吃愈多。

林議員宛蓉：

那你為什麼不要舉手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但是不是每週固定的。

林議員宛蓉：

不是每週，我說一週一日而已，沒有說每週的禮拜一，沒有這樣子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那我這樣子應該是有做到。

林議員宛蓉：

你們剛剛可能是把我的意思誤解了，我傻眼了，我真的傻眼了，我說奇怪，怎麼一個禮拜一天也做不到，這樣你們當什麼公務人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樣我應該是有做到。

林議員宛蓉：

有做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這樣我有做到。

林議員宛蓉：

是啊，你請坐。你把我的意思也搞糊塗了是不是？沒有那麼嚴肅啦！因為你們剛剛都沒有人舉手，我嚇一跳，我想工務小組都沒人做到，我知道你們工務小組都很努力工作，但是你們都沒有做到，嚇死我了，我以為你們是吃整天的肉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需要體力。

林議員宛蓉：

好。因為你浪費了我 5 分鐘的時間，這個時間你們要賠給我。我現在要來講我們的前鎮之星，最近褒獎的多於貶抑的，就是少數中有一個高雄大學的教授，他可能不清楚，也不知道。所以我在這裡透過今天的議會工務部門質詢的時候，我要好好的敘述從前。這條前鎮之星通車，要到通車這

個階段，我們是歷經多久的時間才能完成這個前鎮之星，這麼漂亮的前鎮之星，這麼漂亮的自行車橋。

這是在 4 月 11 日的時候，我們的市長，還有工務部門，很多的民代，大家一起去剪綵，這是好事，包括我們的曾議員麗燕也去了。這是我們當天在那邊要騎腳踏車的現況。我們走在自行車橋，從自行車橋的上方可以看到整個夢時代以北，非常的漂亮。但是我們為什麼當時會爭取這座自行車橋？其實要爭取這座自行車橋，本席已經在這裡講 21 次了，21 次等於是十年半，我擔任議員十年半了。這座自行車橋為什麼能夠完成，使得今天有一座前鎮之星，我真的是苦口婆心，我是經過很多的唇槍舌劍，經過很多資料的蒐集，包括我在議會講得是聲淚俱下。其實我們的市長要花這 1 億多的經費，人家說的，咬緊牙關也要做，我來敘述當時我們是怎麼樣去爭取的。

前鎮自行車橋的設立是因為捷運局在 R6 的地方，因為 R6 每個捷運車站幾乎都是有 4 個出口站，至少有 3 個出口站，因為我們的 R6，就是凱旋路自行車橋這個路段，有第一號出口、第二號出口，在這邊我們的中山路和兩個凱旋路，右邊也沒有出口，左邊也沒有出口，就是南邊，我們算是凱旋路以南的左右邊都沒有出口，凱旋路以北的左右，就這兩個出口。為什麼當時本席會在這裡苦口婆心的來爭取這個自行車橋。

我們 show 一下，你知道這座自行車橋，它的底下，我們等一下再來講。因為南側是原住民會館和無障礙之家，興邦里、鎮榮里、鎮海里的居民如果要搭捷運，要經過兩個凱旋路，這兩個凱旋路有多遠有 300 公尺，其實我已經說了很多次，已經講到口乾舌燥，市長要花掉這 1 億多，真的是咬緊牙關。中山路上的兩個凱旋路口都是貨櫃車、大卡車，我們一直鼓勵民衆去搭捷運，但是要怎麼搭啊！從中山路要經過兩條凱旋路，才能到捷運的入口去搭捷運，你知道嗎！很多老一輩的長輩，他們一次走不到，你看！真是險象環生，中山路要跨越兩條凱旋路，就像一把死神的鐮刀，因為本席就住在那個地方，我看到騎腳踏車的、騎機車的、步行的，他們要去搭捷運，要經過死神的搏鬥，因為這樣才能建置這一條自行車橋。如果誤會的人，經過本席在這裡說明之後，我想這個誤會就會化解了。

本席在這裡說了 21 次，從我第一次當選的時候，我們興邦里、鎮榮里、鎮海里的居民跟我說，議員，我們這些居民不是父母生養的嗎？不然我們的捷運站出口怎麼只有兩個而已？為什麼我們會興建這一座自行車橋？因為凱旋路的左右二邊都沒有出口，因為這裡有一條地下的污水主幹管，差不多有一層樓高，謝長廷當市長的時候，我就質詢了，但是那時他沒有跟

我講得很清楚，後來我一再的質詢之後，發現這是不可行的，所以我才放棄爭取捷運站出口，放棄之後還是經過很多的波折、質詢，這一條自行車橋是得來不易啊！我們就不用再狼狽地通過凱旋四路。

你看！我們的市長，他的心情很鬱卒的，這一條自行車橋應該要興建，又不能沒有興建，爲了要讓前鎮、小港的市民得到行的安全，要讓他們能夠安全的去搭乘捷運回家，我當時跟市長去會勘，他不得不花這 1 億多，這是何等的難過，不能不興建，但是要興建這一條橋又要花這麼多的錢，人家說割腸切腹、不做不行的，要做又要花這麼多的錢。那時吳宏謀局長當工務局局長，說實在的，吳宏謀局長跟楊明州局長平時我們沒有什麼互動，但是他們兩位做事非常的拚命、認真，我也沒有跟楊明州局長有特別的交情，這是我跟他們接觸之後，我個人的觀感，就是這樣的情形之下，才會有這一條自行車橋。這是那一天動土的情形，這是我跟市長要鎖上最後一根螺絲的時候拍照的景象，所以我們經過重重的質詢和挫折之下，才有這一座自行車橋，也讓我們前鎮有一個新地標。如果有外賓從機場要進入市區的時候，就可以看到這一座很璀璨、很亮眼的自行車橋，這一座自行車橋也帶給前鎮一個新契機，因爲從夢時代可以跨越這個地方，局長，你知道嗎？我家住在那裏，我每天來來去去要經過二十趟，現在很多人騎著腳踏車，帶著他們的一家大小在那裏走路，夜間又可以看夜景，我看了真的很感動，所以我們建這一座自行車橋，實在沒有白做，這是那一天剪綵的狀況。今天可能他的數據是錯誤的，不是 2.9 億，是 1.8 億，我們的自行車橋未來是一座耀眼的、最漂亮的自行車橋，相信這一座自行車橋可以打通高雄市自行車任督二脈的關鍵，不論是騎腳踏車或走路或開車的人，都不用擔心在那裏會發生事故，所以 CNN 也評鑑高雄市是亞洲第五大自行車城市。我透過今天的質詢，要讓少部分的民衆和一位學者更了解、不會再誤解了，我們這兩座升降機不是 5,000 萬，經費是 316 萬，說我們又追加預算，訊息可能是錯誤的，其實這兩座升降機在原始的時候我就建議了，因爲沒有經費，但是市長疼惜，這兩部升降機才花 316 萬而已。

高雄市世貿展覽會議中心要如何防漏？爲什麼我現在要講？我們當然會做得很好，但本席擔心不要像桃園國際機場一樣，這是國家的門面，桃園國際機場漏水，人家說「醫生怕治嗽、土水怕抓漏」，幾乎這幾年機場都漏水，本席要建議工務單位，我們的世貿展覽會議中心在今年的 12 月就會完工，但是他現在正在做屋頂，可能在這一部分你們要加強監督。因爲我覺得這一座的設計是滿新穎的，現在正在做。因爲這個地方每天我都要跑過好幾次，本席跟你們做一個建議，因爲他們用三角形爲一個單位，所以可

能在蓋屋頂的時候要更小心、更謹慎，去做最好的監督。

這個我是提一下，我相信在楊明州局長，還有新工處處長，你們大家都非常的努力用心，我也想你們應該會做的很好。但是本席在那邊走動的時候，會想說這是國際會展，世貿也是國際性的會展中心，可能國際上很多東西會過來展覽，所以我就會回想桃園的國際機場做一個對比，這是本席做一個建議。

我來講文小9，文小9這個地方本來是在民國78年的時候，它已經被政府徵收之後，當然有經過宛蓉跟我的先生郭玟成前立委，這一塊土地，徵收之後經過15年，沒有照原來徵收做使用，他們也還地於民了。這路都通了，那一塊土地本來都被占用，占得很凌亂，但是經過教育局、工務局大力來促成，所以才有今天的停車場；還有宛蓉也爭取了一座興仁路興仁橋，這一座興仁橋它直通鎮華街，這個也是爭取得很不容易，也是經過很多的努力之下，才能夠從沙仔地直通鎮華街。那現在就是文小9，它屬於教育的生態公園，但是文小9因為它不可能再蓋學校了，但是我希望都發局，這個土地現在是文小9的土地，但是可能要透過都市計畫將它變更為公園的用地，土地分區就是公園。因為如果沒有這樣學校沒有辦法將公園處理好，所以很危險，如果透過都市計畫變更之後為公園綠地的話，就由養工處來接手。那養工處對公園的興建或是維護，你們是最專長的，你們都很人性。

但是目前的文小9真的很凌亂，它叫做生態公園，它欠缺的是維護，很多的花草樹木都是枯黃的，整個都是沙塵，灰塵一飛，垃圾、菸頭、狗屎一堆。那我們也一直再三的跟教育局局長，經過好幾個局長我都去會勘，去會勘因為他們也沒辦法，這塊土地的管理單位是教育局，這塊土地又沒有可能做學校用地，那學校是由前鎮國小委託管理，那他們對教育是比較內行，但是對公園他們真的是外行。你知道這裡，他們當時就是急就章，說急就章我可以修正，可能是經費的不足，所以他們就是用一個簡易的公園。你看這個都是水池，這些孩子來這裡，有的人還更好心放魚進去，讓魚長大，現在有的人，我不知道怎麼樣，他就去抓魚，有時候小孩去抓魚掉進去要怎麼辦，當然大人去抓魚時，大人不會怎麼樣，但是這個都沒有圍住很危險。所以都發局是不是可以透過都市變更將它變更做公園用地，這是本席跟你建議，當然教育局那邊我有跟他們講說他們要提，他們沒有提的話就沒有辦法透過都發局做任何的程序，這他們有講了。

我現在還有幾個問題是沒有在我的powerpoint裡頭的，都發局好像明天是都委會的開會，我想都發局，我們的市長包括盧局長，你也跟我們同仁說少康營區那一塊土地23.25公頃，你們說那一塊土地是60億。根據本席

的了解差不多是 30 億，我不知道這個 60 億是怎麼算的，你算給我聽看看，60 億是怎麼算的，因為小港的土地沒有那麼貴。是不是因為你們要搪塞，因為本席說要全面做公園，你們現在跟市長說 60 億是不可能的。我說什麼有可能跟不可能，有心就有辦法做，有一句俗語說，一人之心，我們人就是七呎之心，七呎之心不如一尺之頭，一尺之頭不如一吋之舌，一吋之舌不如一點心。

如果你們有心的話，不要說 100 億、不要說 60 億，根本那一塊就不到 60 億，據本席去側面瞭解，那一塊差不多 30 億而已。不然這個 60 億是怎麼計算的，我不清楚，那你等一下再回答我一下。還有養工處，本席當議員當了十年半，但是我對小港、前鎮的公共事務，我差不多關心 24 年，我從民國 78 年之前，民國 74 年的時候我就開始關心前鎮、小港，因為我有淵源才可以關心前鎮、小港，當時我是在幕後關心，但是我現在走到 10 年 6 個月，我走到檯面關心，所以我對前鎮、小港的一草一木都很清楚。我要請問養工處，實在在這裡要講你，真的是可以很生氣的罵，但是我捨不得罵，因為你實在太認真了，你的團隊也很認真，所以我捨不得在這裡罵你，我用鼓勵的好不好！港務公司回饋高雄市政府，他回饋了多少錢，港務公司他回饋的金額是一筆很龐大的金額，但是我們的前鎮跟小港，都是港務公司要回饋的地方。這些經費你不能通通將它放在高雄市政府的財主單位來使用，你應該將我們前鎮、小港所有道路的修繕，或是道路的養護，這些都要優先來處理。所以我也不忍心責備你，但是我在這裡講，你應該就知道我要講什麼，那我就點你一下就好了。

我現在要點一下地政局，地政局局長，本席不想在檯面上來跟你探討問題，但是這個問題，因為我剩 1 分鐘而已，我沒有辦法讓你再發言多久。這個問題可能是你們要去通盤檢討的，原先在我們小港的土地，本來是屬於高雄縣的，在民國好像 67 年，我記得的這個時間不一定是正確的，但是在民國六十幾年移撥給高雄市，過去叫做地政處，現在是地政局，因為這不是在你的任內發生的事情，這都是過去發生的問題，但是因為我們的地政處、地政局在鑑界測量的時候，他把人家的土地短少，現在縣市合併之後，你為什麼沒有擔當呢？原來的高雄縣跟高雄市合併了之後，民衆的土地減少，市政府不用賠償嗎？市政府不用…。所以，地政局局長，本席苦口婆心，私底下民衆來跟我陳情，我去找你，你到現在都沒有給我一個回答，我還去找哪裡呢？我還去找法制局，我經過很多的追蹤，到你這裡都無疾而終，我是今天公開質詢，為什麼你把民衆跟我林宛蓉陳情的事情都石沉大海？為什麼你沒有辦法做一個有擔當的局長？這種事情，我們的政

府不管是高雄縣或是高雄市一定要有一個人來承擔，你叫我們老百姓的土地，是因為你…。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議員問這個問題，我是覺得相當的好，其實港務公司在今年度預計要撥 2 億元，去年 101 年一共撥 4.5 億元，但是這 4.5 億元也入市庫了，這邊是一個統籌統支，並不是專款專用，但是市長他也特別強調說別讓港區的周遭道路包括中山三路、中山四路、沿海路、擴建路，擴建路在上次議員也有建議過，就是從成功到國華，這個都 OK，就剩下國華到大華那個檢查哨那邊，上次議員在講的那個金福路，整個路段也是議員建議的，整個路段都刨鋪 OK 了，包括新生路，新生路從擴建路到漁港路，這也 OK 了，從漁港路往北到東亞路也都 OK 了，其實市長在這邊包括去年跟今年一共花了 3.3 億元在這方面的刨鋪。議員還關心的漁港北一路、北二路、東一路，上次我們有跟議員商討過，我們會擇比較嚴重的部分來做處理，但是港務公司目前錢都還沒有撥進來，這邊也要…，〔…。〕，還沒撥進來，他只是有一張公文來，4.5 億元納入我們的預算裡面，其實他在這裡面，第一年是有 2.47 億元，到今年預估是有 3.01 億元，所以一共有 5.47 億元，比我們當初進的 4.5 億元，多了 0.97 億元，這是沒有錯，有在講但是錢還沒來，可是我們已經先支付。在港區這周邊，我剛才講的中山三路、中山四路，你看整個路面非常的平坦、非常的好走，你看金福路走過去也很 OK，所以現在我們在這個港區周邊比較差的是哪裡呢？翠亨北路，所以翠亨北路這個部分，如果說港務公司這邊有再撥款過來，我們會再來做一個處理。〔…。〕。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林議員在凱旋自行車道橋的過程中，我們真的非常感謝，也點滴在心頭，尤其不管是在催生或者是施工過程中的協助還有電梯的增設，電梯的增設也引起民衆認為說會影響他們家風水的問題，也經過議員的化解，我們真的非常感謝；至於說媒體，只有一家媒體有這麼個聲音，今天經過議員這樣的一個說明，我想我們的鄉親、社會大眾應該都會瞭解，其實在媒體部分，我有上過網路去看，網友的反映其實都非常的正面，包括有北部的網友也說高雄市真的是一座超級城市，也有北部網友說北部應該要學學高

雄，所以公道自在人心。再來就是議員有跟我們提醒世貿會展屋頂，這個屋頂是三角單元，當然議員也是一個很專業的提醒，這個屋頂防水是非常的重要，我們新工處在這個施工過程中都有特別在注意，包括這個防水材料或是導水槽，我們會特別來加強。

最後一項就是剛剛議員有提到文小 9，我們都非常樂意去協助教育局，畢竟如果說沒做好也都是市府一體，所以我們會來協助教育局在還沒有變更做都市計畫公園之前，只要教育局有向市政府提出來，我們都會全力來協助，包括我們最近步道的整理或者是座椅的增設，也是議員這邊非常關心的，都已經協助了。這個部分，我們義不容辭，以上做一個簡單的報告，〔…〕。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林議員剛問到少康營區算起來，怎麼算？因為是 23 公頃，就是 23 萬平方公尺，現在公告現值是 1 萬 9,000 元，我們徵收一般會用 1.35 倍，所以是 23 萬乘以 1 萬 9,000 元再乘以 1.35，這樣算起來，大概是將近 60 億元，是這樣。〔…〕對，〔…〕這個數字也供你參考，〔…〕沒有，這是計算出來的，〔…〕是，〔…〕林議員，你的這個主張，我們真的很知道，都市計畫的審議過程，我們會全力來爭取讓公園能夠越大越好，我們一定會想辦法做到，這樣，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向大會報告，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全部到此完畢，我們議員這兩天來有非常多很好的建議給各局處，希望各局處好好的把它帶回去，能夠執行的，快一點幫我們把它執行完畢、把它解決，如果需要時間的，也盡量的快一點找到經費，幫我們議員所給大家的這些建議能夠完成，謝謝各位，非常辛苦，坐了兩天，謝謝你們，明天上午 9 點繼續都委會的業務報告及質詢。散會。（下午 5 時 53 分）